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总额度：	60亿元
本期发行规模：	10亿元
发行期限：	180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级别：	AAA

发行人：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一月

声明与承诺

本企业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指引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忠实守信、勤勉尽责，切实维护持有人利益。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五章备查文件”。

目 录

重要提示	7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7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7
第一章释义	8
第二章风险提示及说明	13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13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13
三、不可抗力导致的风险.....	20
第三章发行条款	21
一、主要发行条款.....	21
二、发行安排.....	23
第四章募集资金运用	25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5
二、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	25
三、公司承诺.....	26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现状.....	27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情况.....	29
四、发行人独立性.....	30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0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结构设置情况.....	35
七、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54
八、发行人主要经营业务.....	57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及拟建项目.....	73
十、发行人相关政策执行情况.....	75
十一、发行人发展战略及目标.....	76
十二、发行人所在行业的现状和发展前景.....	81
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88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88
二、发行人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89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91
四、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及现金流分析.....	99
五、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116

六、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20
七、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120
八、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20
九、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28
十、重大或有事项.....	140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	141
十二、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142
十三、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142
十四、海外投资情况.....	143
十五、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43
十六、信用评级机构自律处分情况.....	143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44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45
一、近三年公司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145
二、对公司主体及债项的评级报告摘要.....	145
三、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146
四、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146
五、违约情况.....	146
六、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	146
七、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146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49
第九章 税项.....	150
一、增值税.....	150
二、所得税.....	150
三、印花税.....	150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151
一、发行文件.....	151
二、定期披露信息.....	151
三、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51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152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153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153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153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54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156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56
六、其他.....	158

第十二章受托管理人机制	160
第十三章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61
一、违约事件.....	161
二、违约责任.....	161
三、偿付风险.....	161
四、发行人义务.....	162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162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162
七、处置措施.....	162
八、不可抗力.....	163
九、争议解决机制.....	164
十、弃权.....	164
第十四章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65
第十五章备查文件	167
一、备查文件.....	167
二、文件查询地址.....	167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68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1.52亿元、1.61亿元、4.89亿元以及21.56亿元。从净利润水平来看，2018年较2017年增长0.09亿元，增幅5.92%，2019年较2018年增长3.28亿元，增幅202.88%。发行人近三年净利润均呈现持续增长趋势，但考虑到钢铁行业具有较强周期性特点，盈利能力存在波动风险。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如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

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

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武钢集团/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超短期融资券”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270天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并向投资者披露发行相关信息而制作的《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月
“近三年”	指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指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簿记管理人”	指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存续期管理机构”	指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簿记建档”	指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各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公司与主承销商签订的《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2年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按照《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0-2022年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及可能正常营业的周六、周日，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宝武集团”	指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鄂城钢铁”	指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5月20日更名“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武钢资源”	指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襄阳重型”	指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武钢绿建”	指	武钢绿色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武钢有限”	指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武钢股份”	指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宝钢股份”	指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昆钢股份”	指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表观消费量”	指	就某个国家或经济体系而言，该国家或经济体系的总（钢材）生产量加总（钢材）进口量，减去该国家或经济体系的总（钢材）出口量。
“碳钢”	指	铁和碳的合金，一般认为其含碳量在0.04%至2%之间，而大多数又在1.4%以下。钢中含有铁、碳、硅、锰、硫、磷，没有其它合金元素，而且硅含量不超过0.4%，锰含量不超过0.8%的钢。
“螺纹钢”	指	热轧带肋钢筋的俗称。
“热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上进行的轧制。
“冷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下进行的轧制。
“线材”	指	直径5-22毫米的热轧圆钢和10毫米以下的螺纹钢的通称，主要用作钢筋混凝土的配筋和焊接结构件或再加工（如拨丝，制订等）原料。
“棒材”	指	横截面无明显的凸凹部分的金属塑性加工的直条制品。
“高强钢”	指	按抗拉强度划分，抗拉强度小于340MPa的为软钢，抗拉强度340MPa-780MPa的为高强钢，抗拉强度大于780MPa的为超高强钢。

“球团矿”	指	人造块状原料的一种，是重要的炼铁高炉炉料。
“焦炭”	指	透过一系列复杂的物理及化学过程，包括热力分解、凝固及收缩而形成的固体燃料。
“烧结”	指	粉状或粒状物料经加热至一定温度范围而固结的过程，利用热能把铁矿石的小块转变为较大的团块。
“EVI”	指	Early Vender Involvement, 简称EVI, 供应商的早期介入。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担保，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受银行间债券市场资金充裕度及投资者偏好变化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度，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务融资工具转让和变现时面临困难。

（三）偿付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能否按期足额兑付完全取决于公司的信用。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受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生产原料铁矿石主要为进口采购，结算币种为美元，而钢材销售90%左右在国内，结算币种为人民币，因此存在外汇资金逆差。2017年人民币对美元升值5.81%，2018年人民币对美元贬值5.03%，2019年人民币对美元贬值4.1%。人民币升值对发行人的财务费用及最终的经营业绩总体形成了一定的支撑作用，但人民币贬值则增加发行人进口原料的采购成本及外汇管理成本。随着未来人民币双向波动的空间和弹性可能还会加大，发行人面临的汇兑风险可能将加大。

2、存货跌价的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49.08亿元、40.27亿元、41.82亿元和45.35亿元，计提的跌价准备分别为23.30亿元、-1.71亿元、0.16亿元和8.58亿元，发行人已按要求就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由于钢铁行业供需

矛盾依然存在，钢价仍面临下跌风险，如未来钢材价格仍出现下跌，发行人未来需增加跌价准备，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形成坏账的潜在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9.77亿元、23.53亿元、25.47亿元和31.45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67%、2.18%、2.42%、2.94%。在发行人销售模式中，仅对优质的直供大客户给予一定的账期，主要涉及的行业为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随着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如下游行业企业景气度进一步下降，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应收账款质量造成不利影响，造成坏账风险的增加，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形成潜在的不利影响。

4、经营性现金流波动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经营净现金流分别为17.57亿元、29.44亿元、19.15亿元和21.71亿元，公司年度经营现金流长期保持十亿元级别。虽然近期国内钢铁需求较为稳定，但国内钢铁行业产出依然保持较高水平，整体供需矛盾依然存在。如供需矛盾进一步加剧，将促使钢价下跌，并影响发行人的销售及资金回笼情况，造成发行人经营净现金流下降。

5、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583.72亿元、427.25亿元、527.87亿元和430.36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8.86%、63.64%、77.70%和52.72%。尽管流动负债占比保持平稳，即期占比明显下降，但仍占全部负债的50%以上，如经营现金流发生波动，流动负债比例过高可能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短期流动性风险。

6、资产流动性较低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比分别为0.48、0.84、0.63、0.78，速动比分别为0.4、0.75、0.56、0.68，指标值较低，短期经营性负债较高，如经营现金流、持续融资能力出现下降，将出现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7、毛利率波动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钢铁制造主业毛利率分别为12.20%、17.59%、9.80%和9.63%。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最近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一直维持在10%左右水平，主要是发行人持续推进成本削减等工作取得成效。如未来下游需求进一步减弱，可能导致发行人的毛利率水平无法持续，进而影响发行人盈利水平。

8、期间费用占比较高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期间费用（含研发费用）总和分别为53.84亿元、48.85亿元、77.97亿元和33.80亿元，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15.27%、12.61%、22.20%和12.91%。其中，销售费用分别为3.41亿元、3.68亿元、3.58亿元和2.38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为0.97%、0.95%、1.02%和0.91%，年度规模占比保持平稳。随着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发行人需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提高销售费用的投入。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企业的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10.22%、8.77%、17.18%和4.56%，发行人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4.07%、2.89%、4%和 4.64%。综上，未来三项期间费用的控制面临一定压力，可能对发行人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9、未分配利润为负的风险

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9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185.86亿元、-197.01亿元、-200.92 和 -183.13亿元，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大额负值，可能对未来公司分红及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10、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所处钢铁行业，资本支出较大。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设工程总投资约125.64亿元，已投资金额约44.38亿元。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拟建工程总投资约为53.36亿元，公司尚处于业务转型及结构调整期，未来将大力发展新城市、新工业服务业务，在园区开发业务中，公司或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如发行人无法及时、经济地筹集所需资金，则可能影响发行人的项目建设，从而影响发展战略的实施。

11、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1.52亿元、1.61亿元、4.89亿元以及21.55亿元。从净利润水平来看，2018年较2017年增长0.09亿元，增幅5.92%，2019年较2018年增长3.28亿元，增幅202.88%。发行人近三年净利润均呈现持续增长趋势，但考虑到钢铁行业具有较强周期性特点，盈利能力存在波动风险。

12、所有者权益大幅下降的风险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456.13亿元、408.31亿元、374.86亿元和251.74亿元。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呈下降趋势，其中2020年9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较去年年末减少123.12亿元，降幅32.84%，主要系2020年6月按照发行人股东宝武集团整体部署，提前归还建行转型发展基金和农行产业投资基金，该两笔金额合计128亿元，使得所有者权益大幅下降。所有者权益大幅下降未来可能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及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钢铁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作为工业的“粮食”，钢铁行业的景气程度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在前一轮的中国经济高速发展期，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带动建筑、交通运输、机械、装备制造，以及汽车、家电高速发展，下游行业的需求旺盛带动了钢铁行业的进入高速发展周期。目前我国经济呈现出新常态，由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但同时增长速度进入换挡期、结构调整面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进入消化期，“三期叠加”对于中国经济产生压力。特别是钢铁行业产能总体供大于求，行业集中度低，同质化竞争、过度竞争情况严峻。目前，一方面房地产、家电、基础设施建设、机械、装备制造等行业需求复苏缓慢，汽车行业需求增速放缓；另一方面，铁矿石价格波动剧烈，其走势并不是与钢价完全保持同步。原料及钢材价格

两方面的压力不断挤压钢铁企业盈利空间，钢铁行业处于微利状态。2017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中国经济稳中向好，GDP增速达到6.9%，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14.2%，国内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投资维持较高增速，支撑了2017年国内钢材需求增长，为中国钢铁行业结构调整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在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钢铁去产能和取缔“地条钢”、环保督查、取暖季限产等一系列因素推动下，大量无效、低效产能退出，钢铁行业供给格局明显改善，全年粗钢产量8.3亿吨，行业盈利能力大幅提升。2018年，全球经济复苏速度放缓，经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中国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GDP增速达到6.6%，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9.7%，为中国钢铁行业的经营改善与转型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受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市场需求旺盛、环保督查等因素共同作用，钢铁供需格局进一步改善，钢材价格高位运行，粗钢产量和表观消费量达到9.3亿吨和8.7亿吨，同比分别增长6.6%和14.8%，全行业经济效益达到历史最好水平。中国钢铁行业仍面临行业集中度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产业布局不尽合理、创新能力不足等系列问题，仍处在长周期的去产能和结构调整阶段。2019年，中国钢铁行业市场需求较好，钢材消费出现超预期增长，但“长强板弱”分化明显。同时，铁矿石价格大幅上扬，普氏62%铁矿石价格指数年均同比上涨34%；国内钢价则低迷不振，中钢协钢材综合价格指数CSPI年均同比下降6%。国内钢铁行业在经历三年“化解过剩产能”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政策红利逐渐衰减，钢铁行业高供给压力有所显现，市场价格有所下行，叠加铁矿石价格大幅上涨侵蚀企业利润，钢铁行业盈利水平显著下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需的铁矿石主要通过进口方式采购，原材料供应渠道及采购价的稳定对发行人至关重要。2020年以来铁矿石价格已多次涨至高位，铁矿石价格已上涨了60%，但钢材价格涨幅不到10%，对钢厂盈利能力形成挤压。因此，在未来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不确定性的情况下，发行人会面临较大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以产品差异化和服务差异化为主要优势，长期在国内钢铁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但中国钢铁行业长期集中度较低，在当前中国经济新常态，未来相当长时期内面临低增长趋势的情况下，钢铁业高度竞争的态势短期内难以改变。市场竞争的加剧将造成发行人盈利能力、经营净现金流下降。

4、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2017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震荡上行，整体处于高位，中钢协钢材综合价格指数CSPI指数环比上年年均上涨42.7%。2018年国内钢铁市场总体稳中向好，钢铁需求基本稳定，钢材价格稳中有升，中钢协钢材综合价格指数CSPI指数同比上年年均上涨7.7%。2019年，国内钢材价格指数CSPI均价较上年下降6%。由于钢铁冶炼销售为发行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产品价格的下跌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虽然发行人凭借自身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和产品定位在恶劣市场环境中也能取得良好业

绩，但产品价格的波动仍将不可避免对发行人经营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5、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国内安全生产问题比较突出。2014年12月1日，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开始实施。国家对于生产安全的约束要求日趋严格，企业对于安全生产建设的投入大幅增加。发行人近年来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积极提高生产设备和作业环境的安全性，改进和完善安全预防措施，但由于钢铁企业规模庞大，设施复杂，突发安全生产问题的可能性依然无法完全排除，一旦放松防范措施，就可能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损害企业声誉和业绩。

6、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突发事件具有偶发性和严重性，往往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决策带来不利影响。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规章制度去应对突发事件，降低突发事件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但突发事件的发生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7、关于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风险

2019年以来钢铁行业下游需求较为稳定，随着钢铁行业景气度的回升，较高的利润驱动下，钢铁企业生产意愿强烈，并通过技术手段提高生产效率，粗钢产量明显上升，2019年全国生铁、粗钢和钢材产量分别为8.09亿吨、9.96亿吨和12.05亿吨，同比分别增长5.3%、8.3%和9.8%，粗钢产量再创历史新高。

由于钢铁生产属于重资产行业，生产需要较高的资本投入且进入平稳生产需要较长的时间，在存在吨钢毛利润的情况下，钢铁企业就不会减少产量或关停设备，故产量上升的趋势短期内难以改变，或将出现供给过剩的局面。

（三）管理风险

1、企业及员工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部门及子公司众多，业务板块多元化，这就要求发行人应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如果发行人内部管理体系不能正常运作或者效率降低，或者下属子公司自身管理水平不高，不能完全落实总部的要求，可能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提高效率开展业务和提升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拥有一支充满激情、富有活力、勇于担当、善于创新的员工队伍，劳动生产率和员工受教育程度位列国内同行前茅，诚信、合作、创新的价值理念已根植于企业文化中。如果发行人内部管理体系不能有效运作，或者异地企业文化与发行人整体企业文化融合存在困难，将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的提升。

2、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董事会中设立了多名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其职，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无法正常履职，可能造成公司管理机构不能顺利运行，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3、业务多元化带来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涵盖钢铁主业板块、矿业板块、新城市服务板块、新工业服务板块、其他板块。由于业务板块的多元化，发行人管理层可能无法确保每一业务板块都能同步发展，资源配置不能有效均衡的进行分配。多元化业务布局对发行人的资源整合以及控制风险能力都提出了较高的管理要求，存在一定管理风险。

4、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与其关联方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占款情况。2019年，发行人购买商品结构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3.41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91.53亿元，应收关联方款项约130亿元。发行人发生的关于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价的定价原则。若关联交易因各种原因不能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及流动性带来影响，造成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四）政策风险

1、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我国钢铁行业产能过剩、行业集中度偏低，排放、能耗、污染等较高，国家已出台大量措施，加强国内钢铁行业管理，遏制过剩产能。2009年9月26日，国务院下发了[2009]38号文《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2010年，工信部公布了《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

2012年，国家工信部发布了《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2012年修订）》；2013年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2015年3月20日工信部公布《钢铁产业调整政策》征求意见稿；2015年5月19日，国家工信部发布了《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修订）》。2016年12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关于运用价格手段促进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家政策从产业布局、行业兼并重组、项目建设、产能压缩、环境保护、能耗排放、税收、信贷支持等各个领域提出了要求。2019年5月，发改委发布《关于做好2019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号）。文件指出自2016年以来，根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决策部署，我国已累计压减粗钢产能1.5亿吨以上，提前两年完成“十三五”去产能目标任务，下一步将进入结构性优产能阶段，深入推进钢铁产业结构优化，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在控制产能总量的前提下，调整优化存量。随着国家对钢铁行业政策的不断出台以及从严落实，可能会对发行人未来的生产经营环境、自身的发展、规划产生一定的影响及不确定性。

2、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为促进出口，我国对出口产品有退税措施。随着国家限制低附加值钢铁产品的出口倒逼企业产业升级及控制钢铁行业过度发展，钢材退税政策范围逐步减少。2008年末取消了板材等钢材的出口退税；2010年取消了48种钢材产品的退税；2015年年初取消含硼钢材的出口退税，含硼钢材出口量占出口总量的

40%。出口退税政策退出将使国内市场竞争继续加剧。2011年末，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将货物与服务税制统一。2018年4月4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钢铁制造业的适用税率从17%降至16%。2019年3月20日，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下发《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钢铁制造业的适用税率由16%调整为13%。由于高附加值钢铁产品的增值额大导致增值税负担率较高，相对于普通的钢铁产品减负要大，受益较大。这有利于促进钢铁企业调整产品结构、转型升级，促进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2020年3月17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公告，将部分钢铁产品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3%。相关调整自3月20日起实施。这一政策的执行，将有效降低钢材出口成本，提高出口企业的竞争力。

3、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随着国家对于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三高”行业环保政策愈加严格，传统重工业钢铁行业能源环保压力更加突出。2012年，国家正式出台控污新标准，对工业大气和水污染排放标准大幅度提高，且新增氮氧化物、二恶英等27项污染因子排放标准。2013年9月10日国务院发布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对钢铁行业等高耗能、高污染的“两高”行业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包括钢铁行业在内的重点行业将面临清洁生产审核，到2017年排污强度比2012年下降30%以上。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新《环保法》）被誉为史上最严的环保法。环保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日益严格将倒逼企业增加环保投入，运营成本提高。

发行人生产运营中的环保指标已经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并不断加大环保投入。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建与已建项目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执行或落实，但是随着上述环保政策的落实及后续政策的推出，发行人将会面临更加严格的环保要求。面临新的挑战，发行人可能需要进一步推进与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有关的各项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将增加发行人的环保支出，造成成本的提高。若发行人在后期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不合规的情形，将面对可能受到政府主管部门严厉处罚的风险。

（五）中介机构受到处罚的风险

根据交易商协会于2020年12月29日发布的《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信息》，中诚信因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经交易商协会2020年第18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对中诚信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3个月，暂停业务期间，不得承接新的债务融资工具评级业务；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根据交易商协会对上述自律处分出具的《关于中诚信自律处分措施具体执行事项的通知》，针对上述暂停业务的自律处分措施，具体执行安排为：（1）注册阶段，不得以中诚信出具的评级协议或付款凭证日期在暂停业务期间的评级报告作为注册文件。发行人应提供该项目的评级协议和付款凭证复

印件（加盖公章），并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中诚信受到协会自律处分事宜及对发行人项目是否产生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律师应在法律意见书中对评级机构是否具备相关资质等内容发表意见。（2）发行阶段，暂停业务期间，中诚信出具的评级报告不作为发行文件。截至2020年12月28日（含），已获得生效注册通知书（以注册通知书落款日为准）的可继续发行。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意见书披露要求比照注册阶段。

发行人已于2020年9月11日取得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528号），且最新主体评级日期为2020年11月11日，该处分事项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结果无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经排查除上述情况外，企业不存在其他对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重大不利的情况。

（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特有的风险

无。

三、不可抗力导致的风险

诸如地震、台风、战争、疫病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1.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全称：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3.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各类债券余额为20亿元，均为超短期融资券。
6.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20】SCP528号。
7. 注册金额：人民币60亿元。
8.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10亿元。
9. 超短期融资券期限：180天。
10. 计息年度天数：闰年366天，平年365天。
11. 超短期融资券面值：人民币壹佰元（RMB100.00元）。
12. 发行价格：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按面值发行，由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结果确定。
13. 发行对象：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4. 承销方式：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15. 发行方式：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售。
16. 公告日：【2021】年【01】月【26】日。
17. 发行日期：【2021】年【01】月【27】日-【01】月【28】日。
18. 缴款日期：【2021】年【01】月【29】日。
19. 起息日期：【2021】年【01】月【29】日。
20. 债权债务登记日：【2021】年【01】月【29】日。
21. 上市流通日：【2021】年【02】月【01】日。
22. 付息日：【2021】年【07】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23. 兑付日：【2021】年【07】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24. 兑付方式：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25. 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付息兑付工作；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26. 兑付价格：按面值兑付。
27.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A。
28. 增进情况：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29. 登记和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30.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机构：
31. **存续期管理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33. **适用法律：** 本期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发行安排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2021】年【1】月【27】日9:00至【2021】年【1】月【28】日18: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1】年【01】月【29】日17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21】年【01】月【28】日或【2021】年【01】月【29】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

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7:00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兴业银行总行

资金账号：871010177599000105

户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行支付系统号：309391000011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人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1年【02】月【01】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短期借款余额为251.84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5.23亿元，长期借款余额298.55亿元。发行人注册6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将全部用于归还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的有息债务。

发行人本期发行10亿元，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的有息债务。

二、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保障措施

1、稳定的营业收入

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营业总收入。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352.66亿元、387.35亿元、351.16亿元和261.7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57亿元、29.45亿元、19.15亿元和21.71亿元。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稳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付形成有效保障。

2、较强的即期偿付能力

发行人资产结构中保持了较高的货币资金存量，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87.70亿元，具备较强的即期支付能力，为其偿债提供良好的支持。

3、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财务状况优良，信贷记录良好，拥有较好的市场声誉，与多家国内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34亿元人民币，发行人已用授信额度人民币424亿元人民币，剩余可用人民币授信余额人民币310亿元。发行人具有比较充足的未使用授信额度，为本次债券的偿还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偿债计划安排

为确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正常兑付，维护持有人合法利益，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指定专门组织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制定管理措施、加强信息披露、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整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1、设立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指定专门人员成立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付工作小组，负责本息偿付及相关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公司高管、财务部负责人等，自成立起至兑付日，全

面负责安排还款资金来源、到期本息兑付及相关事务。

2、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监督和管理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财务部定期审查、监督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保障到期足额偿付本息。

3、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工作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合法、准确、清晰的信息披露原则，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接受投资人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综上所述，发行人将以公司自身财务情况作为偿债保障来源，保障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正常兑付；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第一还款责任人。发行人将通过多重渠道切实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公司承诺

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流动资金需求，不用于长期投资，不会以任何形式投入于房地产开发经营。募集资金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直接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忠明

注册资本：47.3961 亿元

设立日期：1990 年 1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177681913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武汉市友谊大道 999 号

邮政编码：430063

联系电话：027-86892174

传真：027-86892174

公司网址：<http://www.wuganggroup.com>

经营范围：厂区、园区、城区的开发建设和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商业配套及产业园租赁业务；园区产业服务；公寓经营管理；酒店管理；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经营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现状

（一）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发行人的前身为武汉钢铁公司，于 1955 年开工建设，1958 年建成投产。1981 年 4 月 1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武汉钢铁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00033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 487,924 万元。1992 年 12 月 11 日，经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批准（计规划[1992]2181 号），同意武汉钢铁公司正式更名为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同意以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为核心企业组建武钢集团，公司变更注册号为 17768191-3，注册资金为 473,961 万元。

（二）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情况

1997 年 11 月，经原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武钢集团在冷轧薄板厂和硅钢厂的基础上组建了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武钢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原上市公司代码 600005。

2005 年 1 月，武钢集团与鄂城钢铁厂实现了联合重组。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对鄂城钢铁厂出资总额的 51% 的股权无偿划转武钢集团，鄂城钢铁厂更名为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 12 月，武钢集团与广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武钢与柳钢联合重组协议书》，成立了武钢柳钢（集团）联合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9 月，武

钢集团与广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武钢与柳钢联合重组合同书》，取代《武钢与柳钢联合重组协议书》，武钢柳钢（集团）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5月末，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800,000万元，发行人认缴资本206,200万元，持股比例11.46%。

2007年8月，武钢集团与昆明钢铁集团公司签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昆明钢铁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明钢铁股份公司向武钢集团定向增资扩股。武钢集团通过认购昆明钢铁股份公司新增股本，完成了对昆明钢铁股份公司的战略重组。重组后的昆明钢铁股份公司更名为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武钢集团持有昆钢股份48.41%股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

2011年4月，武钢股份通过配股募集资金收购武钢集团持有的鄂城钢铁%的股权、武汉钢铁集团粉末冶金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与冶金渣利用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以及科研实物资产。

2013年，根据国资委《关于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国家资本金变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40号）文件，公司因矿产资源上市涉及的69亩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非公益性资产）授权经营，实收资本增加165,623.46万元。

2014年，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下达武汉钢铁（集团）公司2014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财资[2014]37号）文件，公司收到“境外投资及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支出”80,000.00万元，增加实收资本80,000.00万元。2014年，武钢集团与武钢股份签署《资产置换协议》，以武钢集团持有的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与武钢股份持有的鄂城钢铁77.60%股权进行置换，置换后，武钢集团持有鄂城钢铁100%股权。2019年，宝武集团给予鄂城钢铁新增100,000万元注册资金，宝武集团持有鄂城钢铁25.16%股权，发行人持有鄂城钢铁74.84%股权。2020年5月，鄂城钢铁更名为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99,800万元，发行人认缴资本448,890.32万元。

2016年9月19日，国资委印发《关于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钢铁（集团）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6]258号），同意发行人与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组，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整体无偿划入，成为宝武集团全资子公司。宝武集团给予发行人新增100亿元实收资本，发行人实收资本变更为2,494,999.75万元。

2016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9号），批准了武钢股份与宝钢股份的合并方案。2017年2月27日，宝钢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武钢股份完成，新增股份同日上市，武钢股份的一切权利与义务由武汉钢铁有限公司承接，自交割日起，武钢有限成为宝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武钢股份注销，发行人成为宝钢股份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13.39%。

2017年11月，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69号）和《关于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厅改革[2017]544号）精神，发行人按照控股股东宝武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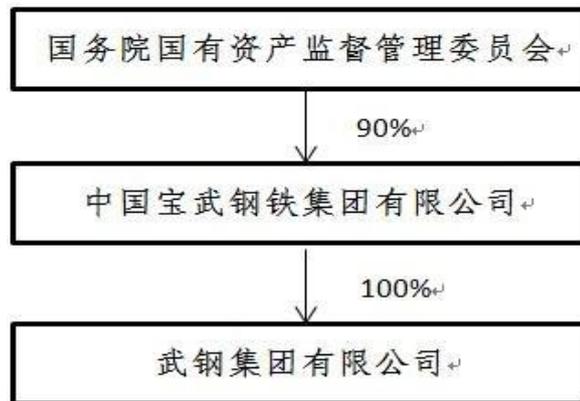
的批复（宝武字[2017]477号）进行改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办理了“企业法人”向“公司法人”改制变更的工商登记。市场主体类型由全民所有制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由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变更为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宝武集团，宝武集团持有发行人10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图表5-1：发行人股权关系情况



注：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宝武集团90%股权，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宝武集团10%股权，宝武集团股权的10%一次性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划转已经完成，宝武集团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宝武集团由原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和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联合重组而成，于2016年12月1日揭牌成立。2019年9月19日，宝武集团对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施联合重组。宝武集团注册资本527.9亿元，资产规模超8,300亿元，是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企业。2019年，宝武集团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实现钢产量9,522万吨，营业总收入5,566亿元，利润总额345.2亿元，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位居全球第一，位列《财富》世界500强第149位。

2、实际控制人情况

国务院国资委系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其主要职责如下：

1) 根据国务院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2)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3)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

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 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5)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6)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7)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制度，依法对地方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8) 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四、发行人独立性

1、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

2、业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3、人员独立

发行人的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

4、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正常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发行人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及相关法规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严格按照《会计法》及相关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二级子公司25家，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如

下:

图表 5-2: 发行人合并范围二级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	1	湖北鄂州	钢压延加工	680,735.84	74.84	74.84	509,393.45	3
2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铁矿采选	568,990.91	100	100	569,505.97	1
3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建筑安装	277465.93	100	100	277299.45	1
4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钢压延加工	249,787.78	100	100	299,536.85	3
5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资材备件加工	12,000.00	60	60	7,200.00	2
6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火力发电	99,153.03	56.46	56.46	55,977.36	1
7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	1	湖北武汉	耐火材料制造	48,786.31	100	100	56,133.35	1
8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2	1	湖北襄阳	钢压延加工	19,453.62	100	100	30,670.38	1
9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道路货物运输	134,595.56	100	100	145,324.84	1
10	武汉扬光实业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钢压延加工	20,000.00	100	100	20,000.00	1
11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	1	安徽芜湖	汽车配件制造	23,500.00	70	70	16,450.00	1
12	武钢集团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2	1	海南海口	物业管理	10,000.00	86.08	86.08	4,020.52	3
13	武汉市青青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2	1	湖北武汉	教育研究服务	556.69	100	100	610.36	2
14	防城港南华园观海酒店有限公司	2	1	防城港	酒店服务	800.00	100	100	800.00	1
15	武钢巴西冶金投资有限公司	2	3	巴西	铁矿采选	283,853.27	100	100	283,853.27	1
16	武钢(北京)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	2	1	北京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24,340.31	100	100	24,340.31	1
17	武钢国际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	3	香港	铁矿采选	321,861.18	100	100	321,861.18	1
18	秦皇岛北戴河北华园观海酒店有限公司	2	1	秦皇岛	酒店服务	10,000.00	60	60	6,000.00	1

19	武汉武钢好生活服务 有限公司	2	1	湖北 武汉	餐饮物业	4,321.21	100	100	10,098.18	2
20	武汉农银武钢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2	2	湖北 武汉	管理股权 类投资	100	49	49	49.00	1
21	武汉武钢产业投资基 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2	湖北 武汉	管理股权 类投资	500	40	40	200.00	1
22	武汉市雅苑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2	1	湖北 武汉	房产开发	5,000.00	100	100	34,454.41	2
23	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 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	1	湖北 武汉	石油加工	4,100.00	100	100	8,871.83	2
24	武汉武钢大数据产业 园有限公司	2	1	湖北 武汉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	30,000.00	40	40	12,000.00	1
25	武汉武钢高科产业园 有限公司	2	1	湖北 武汉	科技推广 和应用服 务业	6800.00	100	100	6800.00	1

注(1): 企业类型: 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2、境内金融子企业, 3、境外子企业, 4、事业单位, 5、基建单位。

注(2): 取得方式: 1、投资设立,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发行人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如下:

图表 5-3: 发行人合并范围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形成控制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 例(%)	享有的 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 因
1	武汉农银武钢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49	49	100.00	49.00	2	按协议实际控制
2	武汉武钢产业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1,000.00	200.00	2	按协议实际控制
3	武汉武钢大数据产业园 有限公司	40	40	200,000.00	12,000.0	2	大股东, 具有实 际控制权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5月20日更名“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鄂城钢铁成立于1997年5月6日, 注册资本59.98亿元, 法定代表人王素琳。鄂城钢铁注册地址为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215号, 其经营范围为: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长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机电设备、电信设备、仪器仪表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安装;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炼焦生产及销售; 废钢加工及销售; 工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产品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医用氧、压缩、液化气

体制造、销售；煤炭经营；分支机构持证经营：货运代办、信息配载、仓储服务，印刷，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教育信息咨询、企业经营管理培训、会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瓶(桶)装饮用水生产及销售，饮食住宿服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鄂城钢铁总资产160.19亿元，总负债113.96万元，净资产46.23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4.23亿元，净利润8.3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2亿元。

(2)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武钢资源成立于1993年4月20日，注册资本27.218亿元，法定代表人熊新海。武钢资源注册地址为武汉市友谊大道999号武钢办公大楼A座13-14层，其经营范围为：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生产、销售；电机电器、建筑材料、电线电缆、耐火材料、煤炭零售兼批发；金属结构、钢材、木材改制加工；旅游业投资；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钢铁制造与贸易；石油、天然气投资及开发；贸易经纪与代理；企业管理服务，采矿及选矿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兼营铁矿露天、地下开采；溶剂用石灰岩露天开采；纯净水、矿物质饮用水生产销售；中式餐饮服务；货运代办；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兼营范围仅供持有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上述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钢资源总资产83.30亿元，总负债70.58万元，净资产12.72亿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7.16亿元，净利润2.63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3亿元。

(3)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武钢绿城成立于1993年7月29日，注册资本26.12亿元，法定代表人孙勤刚。武钢绿城注册地址为武汉市青山区冶金大道122号，其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冶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国外工程项目施工；钢结构工程及金属构件的制作、安装；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管理服务；路基工程、环境治理工程、非开挖管线施工；工程测量；室内装饰工程设备、施工；轻钢结构设计；B级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安装；电气设备检测试验；机电设备、线路、管道、制冷设备安装、检修；起重设备的安装、修理；钢材深加工；环保设备、防护设备、人防工程配套设备、金属门窗的制造、安装；模板脚手架、钢板桩、建筑工程材料的应用设计、销售、租赁、施工；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玻璃钢的生产；机械加工；建筑装饰材料加工及销售；金属材料、机械配件、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制冷设备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设备租赁；花卉苗木种植、批零兼营；花卉租赁，工程机械租赁；园林机械制造及批零兼营；园林技术咨询服务；塑料产品制造。（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钢绿城总资产 97.59 亿元，总负债 66.71 亿元，净资产 30.88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30 亿元，净利润 0.92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4 亿元。

（二）主要合营、联营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公司情况如下：

图表 5-4：主要参股公司清单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业务范围
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227,434.40	13.39	钢铁冶炼、加工，电力、煤炭、工业气体生产、码头、仓储、运输等与钢铁相关的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汽车修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工业炉窑，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金属矿石、煤炭、钢铁、非金属矿石装卸、港区服务，水路货运代理，水路货物装卸联运，船舶代理，国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国际招标，工程招标代理，国内贸易，对销、转口贸易，废钢，煤炭，燃料油，化学危险品（限批发）】（限分支机构经营），机动车安检，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38,426.33	48.41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设计、制造、进出口业务、工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动力能源系统设备安装、维修及服务；输配电业务；工业气体、医用氧生产、加工及销售；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及设备维修；房屋、货场仓储及设备租赁；冶金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300,000.00	15.86	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煤炭（限系统内供应）、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机电产品设计、制造；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化工产品、炼焦、燃气生产和供应、化肥制造和销售（以上范围仅限取得许可证的营业单位经营）；电力、码头、仓储、运输与钢铁相关的业务以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业务，国内贸易；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4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12,784.58	13.3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代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外汇借款、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办理政策性住房金融业务；经湖北银监局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5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85,048.92	5.2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基金销售；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同业外汇拆借；经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图表 5-5：主要参股公司财务明细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数据明细（单位：万元）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备注
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3,963,300.44	14,841,708.63	19,121,591.81	29,205,746.28	1,346,901.45	-
2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016,312.60	2,413,359.54	602,953.06	4,609,665.22	92,853.74	-
3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517,123.31	991,393.43	1,525,729.88	0.00	782.08	-
4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585,666.84	38,409,359.52	2,176,307.32	638,253.69	237,935.34	-
5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10,861.74	23,704,541.89	2,506,319.85	800,068.80	195,023.72	-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结构设置情况

（一）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的治理结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董事长是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监事对股东负责；总经理为公司决策的具体执行者，对董事会负责。

1、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宝武集团作为股东行使下列职权：审批战略规划；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投资计

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对发行公司债券、上市融资作出决定；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定；修改公司章程；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以及宝武集团认为需要由其行使的职权。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股东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的决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根据宝武集团干部管理程序规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提出聘解公司经营管理机构人员建议，制订公司经营层薪酬福利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股东授权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董事会履行上述职权应遵循宝武集团有关管理文件的规定。

3、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其成员为3人。监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公司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依法经营的情况；检查公司的财务，查阅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及与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公司的经营效益、预算实施、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资产运营等情况；检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业绩进行评价，可以提出奖惩、任免建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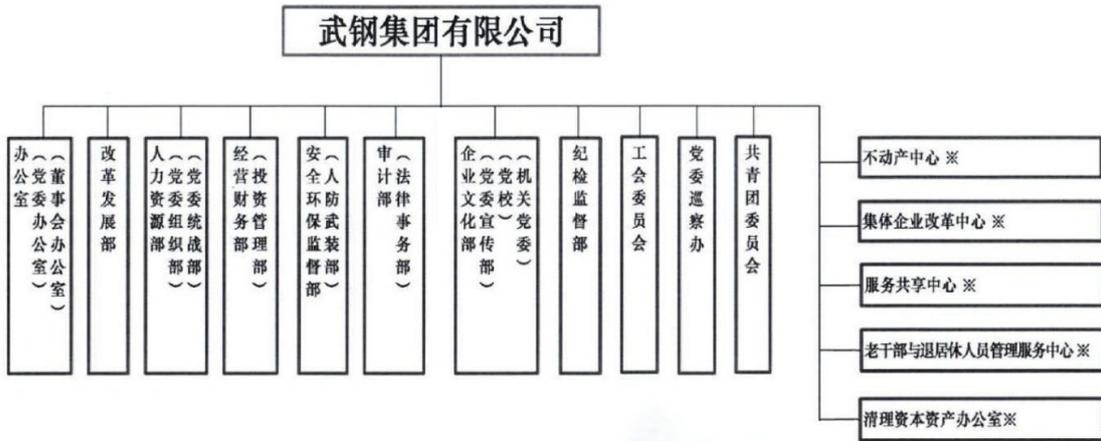
4、总经理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总经理1人。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图表 5-6：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注：“※”单位中，不动产中心为业务部门，服务共享中心、老干部与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为共享服务机构，集体企业改革中心、清理资本资产办公室为专设机构。

各职能部门职能定位及主要部门职能如下：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1. 办公室 (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	1.1 综合管理	1.1.1 公司领导文秘工作综合管理：负责公司领导日程安排与重要会议、活动的协调、沟通、重要工作督办。 1.1.2 公司请示报告管理：负责请示文件的流程处理及批示反馈、督办。 1.1.3 地方政府办公厅（室）及专线信息的协调处理。 1.1.4 公司会议管理：负责制订会议方案并组织落实；公司视频会议管理。 1.1.5 公司接待活动管理，并指导监督子公司接待活动。 1.1.6 公司外事工作管理：负责因公出国（境）计划与团组的审核报批及出国（境）团组派遣，负责大型外事活动的统筹协调，邀请外国人来华及外国专家管理和境外安全风险防范管理。 1.1.7 公司扶贫援藏工作：负责扶贫援藏项目预算、审核及组织落实。 1.1.8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协调综合管理。 1.1.9 协调管理公司档案工作。 1.1.10 公司领导人员履职待遇管理，包括接待费用综合管理、公务用车管理服务。 1.1.11 总部办公用房管理和有关福利费管理。 1.1.12 公司介绍信管理，计划生育、爱国卫生的综合管理。 1.1.13 负责规范、完善公司董事会运作体系。 1.1.14 负责公司董事会事务管理，处理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包括公司董事会会议筹备、召开准备以及形成有关文件和记录等。 1.1.15 负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信息反馈。 1.1.16 负责与董事沟通信息，为董事会日常工作提供服务。

	1.2 文书调研	<p>1.2.1 公文管理：负责公司公文管理制度建设，指导二级单位公文管理；负责公司公文的受理（接收）、拟办、呈批、传递、下发、催办等。</p> <p>1.2.2 综合文稿与调研：负责公司重大事项调研、重要信息收集；负责公司重要报告、领导讲话、综合文稿的起草；负责党委常委会、总经理办公会、党群工作例会等重要会议的记录、纪要；负责对接地方政府和主管部门做好信息报送工作。</p> <p>1.2.3 机要通信与密码管理：负责与政府、主管部门间机要通信渠道、密码的日常维护与管理；负责机要文件的传递和限期归还、归档。</p> <p>1.2.4 督办管理：负责公司重点工作督办计划的制订与滚动调整，负责公司重点工作、重要会议决议等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及督办。</p>
--	----------	---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1.2.5 保密管理：负责公司保密管理体系建设；负责公司保密委员会的日常事务管理；负责对二级单位保密工作的指导、检查、评价；负责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失泄密事件的调查和处理。 1.2.6 印章管理：负责公司党委和行政印章的日常管理；负责公司部门、机构和下属单位印章的刻制审核、使用监督和回收存档等。 1.2.7 办公信息化系统管理：负责提出公司信息化办公平台的建设、升级调整意见；负责公司信息化办公平台的应用培训和日常管理。
	1.3 信访维稳	1.3.1 信访维稳工作综合管理：负责受理调处公司范围内的信访事项，应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1.3.2 信访维稳信息分析报告：负责信访维稳信息的收集、预测、分析、研判工作，撰写信访维稳信息供公司领导参阅。 1.3.3 信访维稳工作对口承接：负责承接上级要求，做好信访维稳业务的指导、培训、考核、表彰等各项工作。 1.3.4 信访维稳工作例会制度：负责定期组织召开武钢集团维护稳定工作委员会专题会议，报告重大信访维稳事项。
2.改革发展部	2.1 战略规划	2.1.1 战略综合管理：策划、制定和调整公司总体发展战略、产业组合战略，协调管理各产业发展定位等。 2.1.2 战略规划综合管理：组织制订公司发展规划及配套职能规划，指导各产业/子公司的规划编制、实施、评估和动态调整等工作。 2.1.3 战略及业务协同管理：策划及推进子公司战略协同工作，指导各产业/子公司的产业规划编制、实施和调整，统筹子公司与集团公司、其它兄弟企业及地方政府的产业协同，推进子公司战略规划实施。 2.1.4 新产业寻源：按集团公司产业布局，结合中部地区发展机遇，开展集团公司和相关区域内及武钢集团的新产业寻源工作，促进产业增量发展。 2.1.5 战略合作：统筹武钢集团（包括多产业与同一合作对象）对外战略合作，负责审核武钢集团对外战略合作协议文本，对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协调和评估，提出优化建议；对子公司战略合作备案。
	2.2 系统创新	2.2.1 组织体系创新：顶层设计公司管控体系；策划总部机构的优化方案；策划直管业务单位的整合重组，优化组织架构；对直管业务单位的组织机构进行评审、指导。 2.2.2 商业模式创新：负责整体策划和推动公司商业模式创新，统筹专项模式创新，指导、协调子公司的商业模式创新工作。 2.2.3 公司治理体系：负责子公司法人治理模式优化的综合管理，组织提出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优化方案，完善授权体系。 2.2.4 制度体系建设：负责公司管理文件体系的综合管理，建立和优化管理文件体系，开展总部管理文件的综合审查。 2.2.5 流程优化：负责专项流程优化的综合管理，组织相关部门优化专项流程。 2.2.6 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负责统筹推进“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厂办大集体改革等，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减轻企业负担。 2.2.7 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综合管理。
	2.3 科技与信息 管理	2.3.1 信息化规划和年度计划的综合管理：组织编制信息化规划和年度计划，专业审核子公司信息化规划、年度计划。 2.3.2 总部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综合管理。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2.3.3 信息系统标准化应用规范的制定及其推广执行。 2.3.4 网络与信息安全的综合管理和监督：制订公司网络与信息安全策略，指导监督 子公司落实执行；负责公司内网的规划、组织建设，以及网络安全管理，负责公司因特网出口的策划及网络安全管理；负责公司总部网络与信息安全的综合管理。 2.3.5 信息化支持服务和重大信息化项目指导支撑。 2.3.6 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发展规划管理和年度计划管理。 2.3.7 科研项目管理：组织开展科研项目汇总、审核和协调推进。 2.3.8 技术创新重点支持项目和重大成果奖管理：组织申报宝武集团技术创新重点支持项目和技术创新重大成果奖，并跟踪协调。 2.3.9 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的备案管理。 2.3.10 科技合作管理：健全协同研发机制，开展产学研战略合作备案管理。 2.3.11 科技统计管理：承接宝武集团科技统计报表体系，组织开展科技统计工作。 2.3.12 技术创新绩效管理：定期组织开展技术创新绩效评价。 2.3.13 对口地方政府部门的科技综合管理。 2.3.14 组织提出公司知识（数据）管理平台功能需求并参与建设，健全完善公司知识（数据）管理体系。 2.3.15 推进公司知识（数据）管理平台运作和知识（数据）应用：建立指标管理体系、报表体系，推进公司关键管理活动或管理行为的量化管理，及时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支撑，形成持续改善机制。 2.3.16 组织绩效管理：组织制定公司组织绩效评价相关制度；组织制定总部机构和子公司组织绩效评价方案；组织开展对绩效指标的跟踪和管理诊断，提出评价建议。
3.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	3.1 领导力发展	3.1.1 领导力发展机制的整体策划、实施与评估。 3.1.2 下属各单位领导班子建设与发展的整体策划与实施，开展领导班子分析研判及年度评价工作。 3.1.3 领导人员管理的整体策划：包括公司高管选拔、聘用、评价等的程序性工作 及制度策划，以及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的领导人员考察、聘用、绩效评价的制度策划及实施；领导人员后备工作机制建设及直管岗位接班人计划管理；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和队伍建设。 3.1.4 其他管理人员聘用管理：公司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董事、监事选聘，子公司 备案管理人员的聘用管理。 3.1.5 选人用人制度制订及实施、监管。 3.1.6 干部监督管理：综合运用审计、纪检等信息，对领导人员队伍进行监管；开展 领导人员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工作。 3.1.7 人事档案管理：领导人员及相关管理人员档案的建立、维护、保管、使用。 3.2 员工发展 3.2.1 人力资源规划：制定长期、滚动规划并组织实施。 3.2.2 人事效率提升的综合管理：制定提升目标并组织实施。 3.2.3 劳动组织和劳动用工管理：员工配置，优化精简，岗位作业标准、定员管理。 3.2.4 劳务用工管理：劳务费用计划管理、劳务单位准入管理。 3.2.5 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制定培训计划、方案并实施，培训费管理。 3.2.6 劳动关系管理：劳动合同、劳资纠纷、劳动纪律、休息休假管理。 3.2.7 员工招聘管理：招聘计划审批、招聘方案备案、档案审核、招聘过程监督。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3.2.8 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员工职业发展通道策划并实施。 3.2.9 因公出国及特定身份人员因私出国审批。 3.2.10 公司离退居休人员和复员转业伤残军人的医疗待遇管理。 3.2.11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开展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 3.2.12 职工技能鉴定：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开展技能鉴定工作。 3.2.13 人力资源信息管理：eHR维护，人力资源报表统计。
	3.3 薪酬管理	3.3.1 薪酬政策管理：激励机制建设与薪酬体系总体策划。 3.3.2 薪酬分配管理：工资总额与人工成本管理。 3.3.3 领导人员薪酬管理：直管领导人员薪酬体系策划，拟订公司直管领导人员年度薪酬分配方案，提出公司直管领导人员年薪结算兑现方案。 3.3.4 总部薪酬管理：总部员工薪酬及绩效评价管理。 3.3.5 社会保险经办：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日常管理和经办。 3.3.6 补充保险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公司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
	3.4 党建统战	3.4.1 推进党建工作信息化及党费管理、党内年报和各类统计工作。 3.4.2 基层党组织的设立、调整工作。负责按公司党委要求组建直管单位党组织，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直管单位党组织设置。对直管单位成立、调整其下属单位党委进行备案管理。 3.4.3 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制定公司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要求的思路、措施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基层党支部业务培训，指导基层党支部建设、党员队伍建设，提出党员教育管理及党员发展工作思路、措施，并组织落实。负责上级党代会代表的推荐、选举组织工作，参与直管单位党代会的指导、审批工作。 3.4.4 基层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及表彰工作。负责健全完善基层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党内典型选树。 3.4.5 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的统战方针政策，充分调动统一战线各方面资源，为公司中心工作服务；及时了解、反映公司统一战线各方面人士的思想动态和意见建议；协调公司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及时化解矛盾；发现、选拔、培养、举荐党外代表人物，协助公司党委和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实职安排。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对台工作方针政策，负责公司涉台经贸交流的政策指导、协调服务，协助做好基层台胞员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4.经营财务部（投资管理部）	4.1 资产管理	4.1.1 国有资产产权的综合管理。 4.1.2 子公司利润分配的综合管理：提出年度利润分配原则或要求，并推进实施。 4.1.3 存量资产效率分析的综合管理：组织存量资产利用效率分析。 4.1.4 子公司资产损失财务专业认定的指导监督：对经专业部门审核后的资产损失提出财务处理指导意见。 4.1.5 负责公司资产管理。 4.1.6 国有资产评估的综合管理：资产评估机构管理，资产评估报告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备案申请等。 4.1.7 产权登记的综合管理：公司范围内新设、变更、注销的产权登记工作。 4.1.8 国有股权的综合管理：建立国有股权管理体系，对公司参股股权单位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表决事项的处理，股东权益的管理。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4.1.9 负责完善公司资产管理体系，优化业务管理流程，强化资产入账和权属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制度。 4.1.10 公司总部固定资产管理体系建设。
	4.2 投融资管理	4.2.1 投资管理体系建设与投资计划的综合管理：统筹策划投资方向和投资规模，组织编制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跟踪、分析执行情况，负责公司主导投资项目，负责海外投资业务综合管理。 4.2.2 投资预审管理：投资预审委员会的运行综合管理，重大投资项目风险审查并提出风险评审报告。 4.2.3 组织协调公司重大战略项目（含并购重组）的推进与实施。 4.2.4 子公司限额以上投资项目管理：项目前期介入及过程监控。 4.2.5 PPP 项目的审查、协调、指导及跟踪工作。 4.2.6 资本运作：围绕资本运营战略规划，提出具体的资产整合、债务重组、股权并购、增减资、出售等资本运营项目方案并按程序组织审批及实施。 4.2.7 负责工程实施宏观综合管理：督促子公司完善其工程建设管理体系并规范执行。 4.2.8 负责公司融资方案的制定，子公司重大融资方案审核、融资事宜协调。 4.2.9 资金管理：开展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对武钢集团总部及子公司的制度执行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开展人民币资金运作管理。 4.2.10 资金平衡管理，“三重一大”资金拨付相关事项的专业管理。 4.2.11 现金流量的专业管理：编制专业管理预算，进行跟踪分析和调整，保障武钢集团资金流动性安全。 4.2.12 资金指标分析预警的综合管理：汇集武钢集团总部、子公司资金报表数据，进行资金指标跟踪分析，根据变化情况进行风险预警；财务管控指标体系（资金部分）跟踪分析；“两金”（应收账款、存货）指标管控。负责资本结构的动态分析调整管理。 4.2.13 担保管理。 4.2.14 委托贷款管理。 4.2.15 境内外金融衍生品管理。 4.2.16 银企战略合作管理。 4.2.17 信用评级管理。
	4.3 预决算管理	4.3.1 年度预算综合管理：组织编制武钢集团年度预算，分析执行情况。 4.3.2 总部预算综合管理：组织编制总部年度预算，分析执行情况。 4.3.3 总部管理费用的综合管理：组织制订总部费用管理制度并跟踪分析执行情况。 4.3.4 经营分析的综合管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的跟踪、收集及分析；经营绩效对话会的组织与协调、决定事项督办。 4.3.5 商业计划书综合管理：组织编制公司商业计划书，并指导子公司编制商业计划书。 4.3.6 总部机关费用预算及核算管理。
	4.4 会计税务	4.4.1 会计政策的综合管理：组织制订公司会计政策，推进会计政策的贯彻执行，协调重大会计处理事项。 4.4.2 财务会计报告编报的专业管理。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4.4.3 会计基础工作的综合管理。 4.4.4 年度财务决算的专业管理，包括年度资产清查、盘点的综合管理等。 4.4.5 财务信息化的专业管理：财务信息系统的建设与完善。 4.4.6 统计的日常管理：综合统计、生产经营专业统计、财务数据统计等。 4.4.7 税务管理：开展税务筹划，争取税收优惠政策，协调重大税务事项；总部税务日常管理，包括纳税申报、发票管理、非贸付汇涉税事项等；指导监督子公司税务工作。
5.安全环保监督部（人防武装部）	5.1 安全保卫	5.1.1 安全体系综合管理与监督管理：策划健全安全管理体系，督促落实各级安全管理责任制。 5.1.2 安全体系考核评价的综合管理：制订安全生产、消防、防汛、交通安全的考核方案，并组织评价。 5.1.3 安全技术和支撑的综合管理：总结推广安全生产、消防、防汛、交通安全及职业健康管理的先进做法，提供相应的技术和支撑。 5.1.4 安全培训的专业管理：研究和策划武钢集团范围内安全及职业健康管理的培训并组织实施。 5.1.5 对口政府安监部门的政策法规、宣传培训、规划科技和安科院所等机构开展工作。 5.1.6 安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专业管理。 5.1.7 安全事故调查的综合管理：配合政府部门对子公司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和处理。 5.1.8 安全专项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对各单元的危化品管理、特种设备管理、消防管理“三同时”、矿山安全、项目建设安全等安全专项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评价和指导。 5.1.9 职业健康安全监督管理：策划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各单元推进完善。 5.1.10 子公司治安保卫重要信息统计和工作评价。 5.1.11 对口当地政府安监部门的执法监察、事故处理、应急管理、危化、职业健康等机构开展工作。 5.1.12 人防武装综合管理：开展国防教育、民兵预备役组织建设，组织开展拥军优属和军企共建活动。
	5.2 能源环保	5.2.1 节能统计：统计分析节能情况，提出改进意见。 5.2.2 节能管理考核评价的指导监督：制订节能考核指标并评价。 5.2.3 节能管理和支撑的指导：组织推广节能、资源综合利用的先进管理经验和共性技术。 5.2.4 环境保护政策的指导督促：传达政府部门和集团公司环境保护的管理要求，督促落实，对口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和社会团体开展相关的沟通联络工作。 5.2.5 环境保护规划、计划的综合管理：组织编制环保规划和计划，统计规划、计划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措施。 5.2.6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综合管理：策划健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督促落实各级管理责任制。 5.2.7 环境保护考核评价的指导监督：制订环境保护考核指标并组织评价。 5.2.8 环境保护管理和支撑的综合管理：总结环境保护的先进管理经验和共性技术，对子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提供管理和支撑。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5.2.9 环境事故调查的综合管理：组织或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污染重大事故进行调查；对子公司环保投诉处理工作进行指导。 5.2.10 环境保护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专业管理。 5.2.11 碳减排管理体系的协调管理：碳减排政策的宣贯；传达宝武集团碳减排体系制度和要求。
6. 审计部 (法律事务部)	6.1 投资审计	6.1.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造价审计的专业管理。 6.1.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的专业管理。 6.1.3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后评价审计的专业管理。 6.1.4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后续审计的专业管理。 6.1.5 股权投资项目审计的专业管理。 6.1.6 委外审计机构的专业管理。 6.1.7 作为投资项目后评价(估)管理工作的牵头及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后评价(估)管理文件的制订和完善，负责后评价(估)相关的日常综合性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后评价(估)年度计划的编制、审核及牵头实施，负责编制后评价(估)报告及年度后评价(估)总结报告。 6.1.8 负责会同各职能部门指导、跟踪项目单位的后评价(估)工作及后评价(估)成果的应用、整改反馈等。
	6.2 经营审计	6.2.1 经济责任审计的专业管理。 6.2.2 财务收支等审计的专业管理。 6.2.3 国有产权转让审计的专业管理。 6.2.4 改制职工补偿金审计的专业管理。 6.2.5 专项审计的专业管理：制度、决策事项等落实情况的审计。 6.2.6 管理审计的专业管理。 6.2.7 内部控制评审的专业管理。 6.2.8 信息化审计的专业管理。 6.2.9 审计项目后续审计的专业管理。 6.2.10 负责公司监事会工作对口联络。
	6.3 法律事务	6.3.1 重大项目法律管理：为投资、上市、资产转让等提供法律服务。 6.3.2 合同法律风险管理：对公司合同进行法律审核，提出法律意见。 6.3.3 商标法律事务的专业管理：商标注册、变更、使用、许可使用等管理。 6.3.4 对公司规章制度进行法律审核。 6.3.5 工商法律事务管理：组织办理公司变更登记、工商备案、年度报告公示等工商法律事务，指导子公司办理设立、变更、注销登记等工商法律事务。 6.3.6 外聘律师管理：建立、更新外聘律师事务所备选库，组织对外聘律师工作情况 进行综合评价。 6.3.7 法律纠纷案件管理：处理公司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案件，指导子公司处理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案件。 6.3.8 法治建设及法治宣传教育。
7. 企业文化部(党委宣传部、机关)	7.2 宣传文化	7.2.1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负责宣传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中央重大工作部署等；负责做好公司党委、行政的决议、决定等宣传引导。负责规划、部署、协调公司宣传思想工作，并组织评价。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党委)		<p>7.2.2 负责公司干部理论教育、形势任务教育、职工思想道德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负责员工思想动态引导。</p> <p>7.2.3 领导人员学习的综合管理：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的管理，包括组织制定 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指导、评价公司直管单位开展中心组学习等。</p> <p>7.2.4 品牌综合管理：建立并完善公司品牌管理体系和工作平台。</p> <p>7.2.5 品牌专业管理：编制武钢集团品牌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策划集团品牌重大传播活动；负责公司网站、广告、展览的策划与管理；指导和服务各子公司品牌的策划和传播。</p> <p>7.2.6 品牌识别、准入的综合管理：统一制定和落实武钢集团范围内品牌视觉识别标准和应用规范，负责新进、退出单元的品牌管理。</p> <p>7.2.7 公司商标体系整体策划及推广宣传等综合管理。</p> <p>7.2.8 社会责任宣传的综合管理：组织完成社会责任的对外宣传，包括配合宝武集团完成社会责任报告的策划、组织、编印和发布。</p> <p>7.2.9 对外公共关系的管理及舆情管理：引导舆论导向，研判舆情走向，指导子公司制订舆情预案，建立舆情监控联动机制，完善重大舆情应对和报告制度。</p> <p>7.2.10 对外参加社团、协会的综合管理。</p> <p>7.2.11 媒体关系维护的综合管理：加强与主流媒体的合作，维护与重要媒体的关系，负责公司领导的采访管理。</p> <p>7.2.12 重大新闻发布的综合管理：建立和落实公司新闻发言人制度，配合宝武集团新闻发言人开展工作。</p> <p>7.2.13 企业文化建设的指导监督：编制企业文化规划，策划公司重大企业文化培育和传播活动，制订企业文化建设策略，指导监督各单位落实。</p> <p>7.2.14 员工行为规范养成的指导监督。</p> <p>7.2.15 历史资料收集、展示的综合管理：组织收集、整理重要历史资料，组织年鉴等的编撰工作。</p> <p>7.2.16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意识形态阵地督查，落实报告制度。</p> <p>7.2.17 新闻编辑和通联工作：负责以文字、视频和新闻图片的形式承担新闻采访任务。</p> <p>7.2.18 公司新媒体阵地管理：负责公司两微一端的编发。</p> <p>7.2.19 员工报刊订阅的日常管理：负责党报党刊、专业报刊的订阅及费用管理。</p> <p>7.2.20 负责《中国冶金报》湖北记者站各项工作。</p>
8.纪检监督部	8.1 综合管理室（信访、案管、审理）	<p>8.1.1 综合事务：负责处理纪检监察部日常事务，组织起草有关文件文稿，报送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相关材料；督促检查有关工作部署落实情况；负责对外联络工作等。</p> <p>8.1.2 纪检干部监督：负责监督检查纪检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等方面的情况；受理对有关纪检领导干部涉嫌违反党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等问题的举报；根据需要直接核查或督办纪检干部有关问题线索核查工作等。</p> <p>8.1.3 纪检组织队伍建设：负责纪检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二级单位纪委书记、副书记提名考察及考核评价，纪检系统培训等。</p> <p>8.1.4 纪检政策制度研究：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相关政策法规研究，协调推进制度建设。</p> <p>8.1.5 信访举报工作：负责受理对党组织、党员违反党纪行为和监督对象职务违法、</p>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p>职务犯罪行为等的检举、控告；按照管理权限受理不服党纪政务处分和其他处理的申诉；处理与党风廉政相关的来信来访及电话网络举报等事项；协调指导监督下属单位纪检机构的信访管理工作；做好信访统计分析工作等。</p> <p>8.1.6 案件监督管理：负责对监督审查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线索管理、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督促办理、统计分析等职责；统一受理有关单位移交的相关问题线索以及下级纪检机关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报告；归口管理审查有关协调事项；对审查措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监督检查纪检机关依纪依法安全办案情况等。</p> <p>8.1.7 负责审理公司纪检监督部直接审查和下级党组织、纪检机关报批或者备案的违反党纪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按照管理权限承办对公司纪检监督部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案件；协调指导监督下级单位案件审理工作等。</p>
8.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部）	8.2 监督审查室	<p>8.2.1 监督检查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及公司直管领导人员、重点管理岗位人员和监督对象等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律法规，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业以及道德操守等方面的情况。根据需要向负责政纪处分的部门提出处分意见。</p> <p>8.2.2 综合、协调、指导二级单位纪检的监督审查工作等。</p> <p>8.2.3 履行依规执纪审查处置职责，承办涉嫌严重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线索的初步核实和立案审查，以及其他比较重要或者复杂案件的初步核实、审查，并提出处理建议等。</p> <p>8.2.4 针对公司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定期组织开展专项督查、专项治理等，举一反三、督促整改、构建长效机制。</p>
9.工会	9.1 权益保障	<p>9.1.1 鼓励员工就业创业援助工作，搭建创业服务平台，推动建立职工自主创业体制机制。</p> <p>9.1.2 组织制定实施公司扶贫帮困政策和措施。</p> <p>9.1.3 职工服务中心运行管理及为职工提供服务。</p> <p>9.1.4 组织职工参加武汉城市圈重大疾病医疗互助活动。</p> <p>9.1.5 开展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工作，监督职工生活后勤保障各项政策的落实。</p> <p>9.1.6 公司女职工委员会的日常管理，组织“三八”表彰活动，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p> <p>9.1.7 组织开展职工普惠服务工作。</p> <p>9.1.8 主席接待日、劳动争议调处等工作。</p> <p>9.1.9 工会经费的审查管理，组织对基层工会主席届中和离任审计。</p>
	9.2 宣教民管	<p>9.2.1 工会宣传工作：编印下发《班组学习》等学习宣传资料；《武钢文艺》、职工书屋、工会网站、微信的管理与维护；协助做好企业文化建设的相关工作，抓好职工文化建设。</p> <p>9.2.2 工会系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和管理。组织开展职工思想教育活动。</p> <p>9.2.3 开展“职工之家”建设及工会“双争”活动评选表彰工作。组织召开公司工代会，选举出席上级工代会代表。指导基层工会建设及“两委会”建设、工代会换届选举。协管工会干部。调查、统计、分析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状况。</p> <p>9.2.4 组织召开公司职代会，督促落实提案和职工代表意见。组织闭会期间的民主管理活动。负责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工作。指导、检查基层单位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协助做好职代会民主评议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协同做好厂务公开工作。</p> <p>9.2.5 职工文化体育工作及兴趣协会建设。</p>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9.2.6 组织工会系统的调研、外发文稿的统筹及审核报送工作。 9.2.7 工会党支部建设、基层工会社团法人审核管理工作。
	9.3 经济工作	9.3.1 组织公司立功竞赛和劳动竞赛活动，并进行评价奖励。 9.3.2 组织公司合理化建议、先进操作法、自主管理小组、现场技术攻关和职工创新工作室等职工全员自主创新活动，对职工自主创新成果评审和奖励；组织公司级职工自主创新成果对外参展参评。 9.3.3 组织开展职工劳动保护及员工安全自主管理工作，参加公司级安全检查和职工工亡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公司班组的建设、组织评价和表彰。 9.3.4 组织开展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评比、对外推荐等工作，管理公司级先进典型。 9.3.5 协同组织公司职工技术比赛及举办技术运动会，参加上级工会举办的技术比赛。 9.3.6 工会财务、资产管理，指导督促各级工会加强工会资产管理；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使用管理；监督指导下级工会财务工作。 9.3.7 开展与对口政府部门、群众团体及社会组织业务联系。
10. 党委巡察办		10.1. 巡察工作：负责落实集团公司巡视巡察工作部署，强化巡视巡察上下联动；负责提出公司巡察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负责开展巡察的有关协调工作；负责对所属单位党组织开展巡察，并及时向公司党委报告巡察工作重要情况；负责巡察发现问题线索和信访件的统计、移交等工作；负责巡察工作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负责巡察人才库建设和维护工作。 10.2 两个责任落实：负责公司“两个责任”、“一岗双责”工作的协调、推进与落实，负责综合协调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作风建设规定、廉洁自律规定等制度的研究、制定及落实，开展党风监督专项检查；负责廉洁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工作等。 10.3 作风建设：负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的归口管理工作；负责研究制定有关作风建设的制度规定，并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落实等。 10.4 廉洁风险防控：负责收集廉洁风险信息，排查廉洁风险；评估廉洁风险，形成廉洁风险库；针对廉洁风险和风险等级，制定防范措施；协调推进廉洁风险防控及其他相关监督检查工作。
11. 共青团委员会		11.1 共青团系统建设：负责制定公司共青团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阶段性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11.2 组织并指导各直管单位团组织开展青年思想引导、人才培养、岗位建功等活动，检查评价各单位共青团工作开展情况，并总结、推广、交流工作经验。 11.3 团员管理、团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团组织建设工作。落实公司党建带团建相关工作。 11.4 机关共青团工作。
12. 不动产中心		12.1 按照“统一规划、统一开发、统筹运营、统筹处置”的原则，统一管理公司土地、房产资源。 12.2 编制并评审公司不动产产业规划；检查和评估规划的实施情况并动态调整。统筹策划投资方向和投资规模，组织编制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跟踪、统计、评估执行情况。 12.3 组织对现有不动产资产总量、结构、价值和效率进行分析并提出优化意见，推进子公司有关资产效率提升、资本结构优化项目的方案设计及实施。组织评价、考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核武钢集团范围内各使用单位的不动产资产管理状况和保值增值情况。 12.4 根据不动产业务的战略规划与经营需求，统筹策划武钢集团层面的重大融资方案。 12.5 拓展不动产业务领域中潜在的项目合作机会和战略合作伙伴，建立合作关系并进行管理。 12.6 不动产资产整合与处置的研究、策划和组织实施。 12.7 推进跨法人、跨层级的项目化运作业务和公司主导的项目化业务，项目类型主要包括不动产业务领域内的资产结构方案优化、资源整合、产城结合、投资并购、资产重组、资产证券化、股权运作等项目。 12.8 不动产相关资产、股权等投融资活动与交易结构设计过程中的税务筹划。 12.9 组织与市场标杆企业对标并开展竞争力提升工作。 12.10 组织开展公司主导不动产项目后评价管理。 12.11 牵头组织各相关子公司与政府就土地规划以及其他事项等进行沟通谈判。 12.12 对口子公司战略及业务协同策划及推进。设计策划产城结合的商业模式并推进实施。 12.13 对口子公司投资项目前期介入，子公司投资项目的专业评审。 12.14 对口子公司经营情况等指标的跟踪分析，提出绩效评价建议。 12.15 对口子公司股权多元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的策划及组织实施。 12.16 对口子公司派出董监事的人选推荐、议案处理、履职支撑和评价建议。 12.17 所对应参股公司股东会、董事会重大表决事项处理，参股公司股东权益管理等。 12.18 民用住宅及配套设施大修计划管理。 12.19 负责公司工程管理体系建设，理清业务管理流程，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负责公司直接管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前期管理、实施管理、交工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13.集体企业改革中心		13.1 集体企业改革工作总体协调、政策研究。 13.2 青山本部集体企业实施方案的制定。 13.3 指导资源集团下属矿山集体企业实施方案的制定。 13.4 组织对各企业经营业务情况的摸底调查。 13.5 与政府相关部门对接。 13.6 改革中相关问题的总体协调。 13.7 改革有关方案和事项的法律法规审查、工商变更等相关法律事务工作的组织与协调。
14.服务共享中心		14.1 公务用车接待服务、爱国卫生、计划生育、公文材料印刷、办公室信息化系统管理、外事工作办理、接待活动管理等职责。 14.2 人事档案管理、职称评审、技能鉴定、社会保险与补充保险办理、eHR维护与报表统计、对特定身份人员的信息备案和因私护照的日常保管等职责。 14.3 本部部门及老干退管中心的日常及专项费用、固定资产、工资、福利费、公积金、附加费等财务核算；本部税票开具、会计档案管理及银行对帐等工作；不动产中心财务核算；公司五险征集、补充医保核销、年金核算工作等职责。 14.4 新闻采编和通联、两微一网的编发、展览展示、社会责任报告编印与发布、年

部门	职能	主要职责
		鉴资料的编写、历史资料收集与展示、员工报刊订阅、《中国冶金报》湖北记者站工作等职责。 14.5 本部信息系统运维、科研项目和重大成果奖申报组织、知识产权服务、科技数据统计、知识（数据）平台功能需求整理等职责。
15.老干部与退居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		15.1 负责离退休及内退人员管理。 15.2 负责落实离退休及内退人员待遇。 15.3 负责社会保险业务办理。 15.4 负责劳动争议调处。
16.清理资本资产办公室		16.1 对口承接集团公司退资办相关工作，制定相关工作的总体推进目标及推进计划。 16.2 持续推进压缩管理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工作，配合开展专业化整合工作。跟踪、汇总法人总量及结构。 16.3 持续推进参股瘦身、扭亏增盈、处僵治困工作。 16.4 负责公司长期应收、其他长期流动资产清理，制定资产优化方案，负责账款清欠（含账销案存处理）工作。 16.5 制定原重工、城服闲置资产处置方案，明确资产处置流程，强化资源调配。作为重工资产债务管理小组业务专用章的专业管理机构，负责重工资产管理债务小组业务专用章的审核、授权使用和使用范围的监督管理。 16.6 负责公司实物资产管理职责，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及集团公司有关实物资产管理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公司直接管理的实物资产异动、报废、租赁（不含土地和房产）、对外处置以及实物资产台账管理。 16.7 负责代管武冶留守处。 16.8 负责原经营开发公司注销后续工作。 16.9 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三）发行人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为了加强和规范发行人内部控制，提高发行人风险管理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财政部会同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宝武集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发行人实际，发行人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相关制度办法包括但不限于：

《内部控制管理办法》适用于武钢集团、各子公司及其续延分支（以下简称公司）。办法所称内部控制，是指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实施的、旨在合理保证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

1、内部控制的目标：

- （1）经营管理合法合规。
- （2）资产安全。
- （3）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 （4）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 （5）促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

2、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层次上应当涵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对象上应当覆盖公司各种业务和事项，在流程上应当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全过程。

(2)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突出重点，关注重要业务和高风险领域。

(3)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履行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职责的部门应当具有良好的独立性。

(4)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以风险为导向，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风险管理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业务的调整、管理要求的提高等及时加以调整。

(5)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合理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争取以合理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3、公司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应当包括以下基本要素：

(6) 内部环境。内部环境是影响、制约公司内部控制建立与执行的各种内部因素的总称，是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内部环境一般包括治理结构、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等。

(7) 风险评估。风险评估是及时识别、科学分析和评估影响公司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的相关风险并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的过程。

(8) 控制活动。控制活动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风险应对策略，采用恰当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是实施内部控制的具体方式。

(9) 信息与沟通。信息与沟通是公司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信息与沟通主要包括信息的收集机制及公司内部与公司外部有关方面的沟通机制等。

(10) 内部监督。内部监督是公司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应当及时加以改进。

发行人鼓励各责任单位将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纳入绩效考评体系，促进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4、职责分工

(1)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批准发布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批准选择第三方外部会计师事务所。

(2) 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3) 管理层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

(4) 改革创新部是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综合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各部门和子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推进内部控制体系能力建设；组织编制并修订武钢集团总部内部控制手册，指导监督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管理；组织建立

武钢集团层面和各专业领域风险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应的内控评估标准；根据重大风险评估结果提出内部控制评审重点方向的建议；组织内部控制培训，宣贯最佳实践成果。

(5) 审计部是内部控制的评价监督部门，主要负责：对国家相关法规、监管机构要求进行持续跟踪；对武钢集团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监督，对武钢集团总部进行内部控制监督评审，指导子公司对其内部控制进行监督评审；优先安排董事会确定的重大风险的审计工作；组织各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内部审计，代表武钢集团编制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并接受外部审计；对经审计的年度自我评价报告上报董事会审议；对口联系第三方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内控整改问题进行后续监督评审。

(6) 武钢集团总部各部门及各子公司是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单位，主要负责：建立和实施本单位的内部控制，并确保其有效运行，持续改善；各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编制评价报告，并报武钢集团；接受武钢集团内部控制评审，按照外部监管要求接受第三方外部审计机构独立审计；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制定整改措施、推进计划并组织落实和持续跟踪；按照业务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编制更新内控手册和制度规范。

5、内部环境

(1) 公司应当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 公司应当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各部门和分支机构的职能；细化制定管理人员和业务操作人员的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

(3) 公司应当通过内部控制手册，将公司规章制度与内部控制的外部监管要求对接，帮助公司员工了解和掌握公司制度、岗位职责、关键控制点，促进公司各层级员工明确职责分工和 workflows，正确行使职权。

(4) 公司应当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保证内部审计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的独立性。

(5) 公司应当制定和实施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人力资源政策应当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关键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掌握国家秘密或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有关人力资源管理的其他政策。

(6) 公司应当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7) 公司应当加强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8) 公司应当加强法制教育，增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法

制观念，严格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监督，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和重大法律纠纷案件备案制度。

6、风险评估

(1) 公司应当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

(2) 公司开展风险评估，应当准确识别实现与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风险承受度是公司能够承担的风险限度，包括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和业务层面的可接受风险水平。

(3) 公司识别内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等人力资源因素；组织机构、经营方式、资产管理、业务流程等管理因素；研究开发、技术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等自主创新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财务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环境保护等安全环保因素；其他有关内部风险因素。

(4) 公司识别外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融资环境、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经济因素；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安全稳定、文化传统、社会信用、教育水平、消费者行为等社会因素；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等科学技术因素；自然灾害、环境状况等自然环境因素；其他有关外部风险因素。

(5) 公司应当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按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排序，确定关注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重大和重要风险。

(6) 公司应当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7) 公司应当合理分析、准确掌握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员工的风险偏好，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避免因个人风险偏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损失。

(8) 公司应当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风险规避是公司超出风险承受度的风险，通过放弃或者停止与该风险相关的业务活动以避免和减轻损失的策略。风险降低是公司在权衡成本效益之后，准备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降低风险或者减轻损失，将风险控制在风险承受度之内的策略。风险分担是公司准备借助他人力量，采取业务分包、购买保险等方式和适当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风险承受度之内的策略。风险承受是公司风险承受度之内的风险，在权衡成本效益之后，不准备采取控制措施降低风险或者减轻损失的策略。

(9) 公司应当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持续收集与风险变化相关的信息，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7、控制活动

(1) 公司应当结合风险评估结果，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

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控制措施一般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2)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要求公司全面系统地分析、梳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不相容职务通常包括：授权批准、业务经办、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

(3) 授权审批控制，要求公司根据常规授权和特别授权的规定，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应当编制常规授权的权限指引，规范特别授权的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严格控制特别授权。常规授权，是指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按照既定的职责和程序进行的授权。特别授权，是指公司在特殊情况、特定条件下进行的授权。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和承担责任。公司对于重大的业务和事项，应当实行集体决策审批或者联签制度，任何个人不得单独进行决策或者擅自改变集体决策。

(4) 会计系统控制要求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

(5) 财产保护控制要求公司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公司应当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和处置财产。

(6) 预算控制要求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各子公司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

(7) 运营分析控制要求公司建立运营情况分析制度，经理层应当综合运用生产、购销、投资、融资、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

(8) 绩效考评控制要求公司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对公司内部各子公司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9) 公司应当根据内部控制目标，结合风险应对策略，综合运用控制措施，对各种业务和事项实施有效控制。

(10) 公司应当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8、信息与沟通

(1) 公司应当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的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2) 公司应当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用性。公司可以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公司可以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

(3) 公司应当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子公司、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应当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4) 公司应当利用信息技术促进信息的集成与共享,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运用信息技术加强内部控制,建立与经营管理相适应的信息系统,促进内部控制流程与信息系统的有机结合,实现对业务和事项的自动控制,减少或消除人为操纵因素。加强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 公司应当建立有效的内部沟通渠道,实现所需内部信息、外部信息在公司内部的准确、及时传递和共享,确保董事会、管理层和公司员工之间沟通的有效。

(6) 公司应当建立良好的外部沟通渠道,记录、处理及反馈外部有关方面的建议、投诉和收到的其他信息。

(7) 公司应当建立反舞弊机制,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公司至少应当将下列情形作为反舞弊工作的重点:未经授权或者采取其他不法方式侵占、挪用公司资产,牟取不当利益;在财务会计报告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相关单位或人员串通舞弊。

(8) 公司应当建立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立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公司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应当及时传达至全体员工。

9、内部监督

(1) 内部监督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日常监督,是指公司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常规、持续的监督检查。专项监督是指在公司发展战略、组织结构、经营活动、业务流程、关键岗位员工等发生较大调整或变化的情况下,对内部控制的某一或者某些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

(2) 内部控制缺陷,是指公司管理层或员工在正常履行经营管理职责的过程中,按照现存内部控制的设计或运行,仍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舞弊和错报的事实。内部控制缺陷按其影响程度从大到小可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重大缺陷应及时向管理层及董事会汇报，重要缺陷应至少向管理层汇报。分类原则如下：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3) 公司应当分析内部控制缺陷产生的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和实施整改方案，并对整改结果进行核查和确认，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4) 公司应当跟踪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并就内部监督中发生的重大缺陷，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者责任人的责任。

(5) 公司结合内部监督情况，定期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监督，出具年度报告并报董事会审批。

(6) 公司应当以书面或者其他适当的形式，妥善保存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记录或者资料，确保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的可验证性。

七、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人员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本部及主要子公司员工人数合计20,078人，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5-7：发行人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员工年龄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重
35岁以下	2,257	11.24%
36-45岁	8,195	40.82%
46-55岁	9,094	45.29%
56岁以上	532	2.65%
合计	20,078	100.00%

图表5-8：发行人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构成类别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重
管理人员	1,603	7.98%
技术人员	4,201	20.92%
操作人员	14,274	71.09%
合计	20,078	100.00%

图表5-9：发行人教育程度构成情况

教育程度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重
初中以下	7,895	39.32%
中专高中	4,944	24.62%
大学专科	3,155	15.71%
大学本科	3,479	17.33%
研究生及以上	605	3.01%
合计	20,078	100.00%

总体而言，公司员工构成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要求，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经营需

要。

(二) 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5-10：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限	是否具有海外居住权
1	周忠明	男	宝武集团武汉总部总代表，武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年5月-至今	无
2	傅新宇	男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9年9月-至今	无
3	陈清泉	男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8年7月-至今	无
4	李小杰	男	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2018年11月-至今	无

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忠明先生，现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总部总代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硕士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数量经济学专业。1988年6月-1991年11月，武钢实业公司生产处科员、办公室秘书；1991年11月-1995年1月，任武钢实业公司劳资处工资科副科长；1995年1-1996年6月，任武钢实业公司焊管总厂副厂长；1996年6月-1997年8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劳资处工资科科长；1997年8月-1998年10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劳资处副处长；1998年10月-2001年9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劳资部部长；2001年9月-2006年8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2006年8月-2007年10月，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修班学习；2007年10月-2008年6月，任武钢工程技术集团第一副总经理；2008年6月-2011年7月，任武钢工程技术集团第一副总经理兼市场部部长（其间：2009.03-2011.09挂职鄂州市科技副市长）；2011年7月-2014年9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运营改善部部长；2014年9月-2015年9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运营改善部总经理；2015年9月-2016年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厅（党委办公厅）主任、运营改善部总经理；2016年1月-2016年6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厅（党委办公厅）主任、运营改善部总经理、外事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2016年11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厅（党委办公厅）主任、改革创新部总经理、外事办公室主任；2016年11月-2017年4月，任宝武集团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2018年8月，任宝武集团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厅、党委办公厅主任；2018年8月-2019年5月，任武钢集团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5月-2019年8月，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8月-2020年5月，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总部总代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傅新宇先生，现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控制专业。1990年7月-1997年1月，任宝钢电厂职工、团委副书记、厂办副主任；1997年1月-2002年4月，任宝钢集团人事部干部处主办、主管、综合主管；2002年4月-2003年6月，任宝钢国际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6月-2005年3月，任宝钢国际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2005年3月-2005年5月，任宝钢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05年5月-2006年2月，任宝钢集团、宝钢股份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2月-2007年5月，任宝钢股份办公室副主任；2007年5月-2008年1月，任宝钢股份企业文化部部长；2008年1月-2009年5月，任宝钢集团公共关系部部长；2009年5月-2010年3月，任宝钢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宝钢股份党委办公室主任；2010年3月-2011年3月，任宝钢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2011年3月-2015年6月，任宝钢集团办公厅(党委办公厅)主任；2015年6月-2016年5月，任宝地置业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5月-2016年11月，任宝钢集团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宝地置业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11月-2017年11月，任鄂城钢铁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宝地置业董事长、党委书记、吴淞口创业园董事；2017年11月-2018年7月，任鄂城钢铁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2018年7月-2019年1月，任鄂城钢铁不动产及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2019年1月-2019年5月，任鄂城钢铁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不动产及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2019年5月-2019年7月，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不动产及城市新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武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2019年9月，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武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9月至今，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陈清泉先生，现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1987年7月-1998年5月，任武钢二炼钢厂炼钢车间、技术科技术员、工程师；1998年5月-2001年9月，任武钢二炼钢厂技术科副科长(其间:1998.12--1999.12 武钢干部轮训班学习)；2001年10月-2003年8月，任武钢二炼钢厂生产技术部组长、副部长；2003年8月-2004年11月，任武钢第二炼钢厂生产技术部部长；2004年11月-2005年5月，任武钢股份第二炼钢厂副总工程师；2005年5月-2007年5月，任武钢股份第二炼钢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2007年5月-2008年6月，任武钢股份一炼钢厂厂长；2008年6月-2009年6月，任武钢股份条材总厂厂长；2006年9月-2009年6月，武汉大学钢铁冶金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2009年6月-2011年12月，任武钢股份总经理助理、条材总厂厂长；2011年12月-2014年9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2014年9月-2016年7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16年6月-2018年7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挂职湖北襄阳市副市长；2018年7月至今，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李小杰先生，现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研究生学历，毕

业于武汉大学分析化学专业。1987年7月-1993年7月，武钢钢研所一炼钢化验室助理；1993年7月-1995年6月，武钢质量监督处一炼钢化验室助理；1995年6月-1997年11月，任武钢质检中心一炼钢化验室副主任；1997年11月-1998年3月，任武钢质检中心二炼钢化验室副主任；1998年3月-2001年10月，任武钢质检中心三炼钢质检站党支部书记兼副站长；2001年10月-2003年4月，任武钢质检中心原料管理科科长；2003年4月-2004年11月，任武汉钢铁公司技术质量部检验管理处处长；2004年11月-2005年8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检验管理处处长；2005年8月-2013年1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质检中心副主任；2013年1月-2015年12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质检中心主任、党委副书记；2015年12月-2017年12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17年12月-2018年8月，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18年8月-2018年11月，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工会负责人；2018年11月至今，任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三）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说明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本人、配偶、子女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八、发行人主要经营业务

（一）经营范围

厂区、园区、城区的开发建设和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商业配套及产业园租赁业务；园区产业服务；公寓经营管理；酒店管理；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经营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毛利润等结构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图表 5-1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钢铁主业板块	161.87	61.83%	212.15	60.41%	215.24	55.57%	185.70	52.51%
矿业板块	43.08	16.46%	57.25	16.30%	57.06	14.73%	51.20	14.48%
新城市服务板块	15.08	5.76%	34.39	9.79%	31.32	8.09%	36.38	10.29%
新工业服务板块	35.01	13.37%	33.86	9.64%	41.95	10.83%	43.40	12.27%
其他板块	14.94	5.71%	32.34	9.21%	48.90	12.62%	50.71	14.34%
行业间抵消	-8.2	-3.13%	-18.83	-5.36%	-7.12	-1.84%	-13.73	-3.88%
合计	261.78	100.00%	351.16	100.00%	387.35	100.00%	353.66	100.00%

注：营业收入中各板块有部分收入出现重复计算，因此板块收入相加大于100%，公司通过行业间抵消进行处理。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53.66 亿元、387.35 亿元、351.16 亿元和 261.78 亿元。201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稳步提升，受益于 2017 年以来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经营业绩得到改善；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发行人压降了贸易业务规模。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基本与往年同期持平，公司业务发展已完全回复正常运行。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板块包括钢铁主业、矿业、新城市服务、新工业服务和其他板块。其中钢铁主业和矿业是该公司的主要营业收入来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钢铁主业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185.70 亿元、215.24 亿元、212.15 亿元和 161.87 亿元，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51%、55.57%、60.41% 和 61.83%。公司钢铁制造板块业务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子公司鄂城钢铁和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销售钢材产品所获得的收入。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矿业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51.2 亿元、57.06 亿元、57.25 亿元和 43.08 亿元，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48%、14.73%、16.30% 和 16.46%。公司矿石板块业务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子公司武钢资源生产、销售球团矿等产品所获得的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新城市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6.38 亿元、31.32 亿元、34.39 亿元和 15.08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29%、8.09%、9.79% 和 5.76%。发行人新城市服务包含的主要子公司有武钢绿城、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武汉武钢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等。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新工业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40 亿元、41.95 亿元、33.86 亿元和 35.01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2.27%、10.83%、9.64% 和 13.37%。发行人新工业服务包含的主要子公司有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0.71 亿元、48.90 亿元、32.34 亿元和 14.94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4.34%、12.62%、9.21% 和 5.71%。发行人其他业务包含的主要子公司有武汉钢铁江北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等。

宝武集团完成重组后，发行人钢铁主业随着武钢股份资产与业务的转出，钢铁冶炼规模大幅下降。公司正处于业务转型期，公司结合战略规划及自身优势，积极开拓多元业务，对钢铁主业形成了较好补充。公司将在保持现有业务的基础上，重点发展新城市服务和新工业服务两大非钢板块。

3、 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分析

图表 5-12：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钢铁主业板块	147.36	64.08%	191.36	62.91%	177.38	55.97%	163.04	51.60%
矿业板块	32.95	14.33%	41.88	13.77%	44.59	14.07%	39.59	12.53%
新城市服务板块	12.93	5.62%	32.88	10.81%	25.83	8.15%	30.25	9.57%
新工业服务板块	32.54	14.15%	30.96	10.18%	38.54	12.16%	37.88	11.99%
其他板块	14.36	6.24%	27.52	9.05%	42.29	13.34%	44.29	14.02%
行业间抵消	-10.16	-4.42%	-20.43	-6.72%	-11.71	-3.69%	0.91	0.29%
合计	229.98	100.00%	304.17	100.00%	316.92	100.00%	315.96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15.96 亿元、316.92 亿元、304.17 亿元和 229.98 亿元。发行人主要的成本来自钢铁主业板块和矿业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钢铁主业板块主营业务成本为 163.04 亿元、177.38 亿元、191.36 亿元和 147.36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51.60%、55.97%、62.91% 和 64.0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矿业板块主营业务成本为 39.59 亿元、44.59 亿元、41.88 亿元和 32.95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12.53%、14.07%、13.77% 和 14.33%。钢铁主业板块和矿业板块是发行人成本支出的主要部分，占比 7 成左右。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新城市服务板块主营业务成本为 30.25 亿元、25.83 亿元、32.88 亿元和 12.93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9.57%、8.15%、10.81% 和 5.62%。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新工业服务板块主营业务成本为 37.88 亿元、38.54 亿元、30.96 亿元和 32.54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11.99%、12.16%、10.18% 和 14.1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板块主营业务成本为 44.29 亿元、42.29 亿元、27.52 亿元和 14.36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14.02%、13.34%、9.05% 和 6.24%。

3、 营业毛利结构及毛利率分析

图表 5-13：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钢铁主业板块	14.51	45.63%	20.79	44.24%	37.86	53.76%	22.65	60.08%
矿业板块	10.13	31.86%	15.38	32.73%	12.47	17.71%	11.61	30.80%
新城市服务板块	2.15	6.76%	1.51	3.21%	5.5	7.81%	6.13	16.26%
新工业服务板块	2.47	7.77%	2.9	6.17%	3.41	4.84%	5.52	14.64%
其他板块	0.58	1.82%	4.81	10.24%	6.61	9.39%	6.42	17.03%
行业间抵消	1.96	6.16%	1.6	3.40%	4.58	6.50%	-14.63	-38.81%
合计	31.8	100.00%	46.99	100.00%	70.43	100.00%	37.7	100.00%

图表 5-14：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1-9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钢铁主业板块	14.51	8.96%	20.79	9.80%	37.86	17.59%	22.65	12.20%
矿业板块	10.13	23.51%	15.38	26.86%	12.47	21.85%	11.61	22.68%
新城市服务板块	2.15	14.26%	1.51	4.40%	5.50	17.55%	6.13	16.84%
新工业服务板块	2.47	7.06%	2.90	8.56%	3.41	8.12%	5.52	12.72%
其他板块	0.58	3.88%	4.81	14.87%	6.61	13.52%	6.42	12.66%
行业间抵消	1.96	-	1.60	-	4.58	-	-14.63	-
合计	31.8	12.15%	46.99	13.38%	70.43	18.18%	37.70	10.66%

发行人毛利主要来自于钢铁主业，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钢铁主业分别实现毛利 22.65 亿元、37.86 亿元、20.79 亿元和 14.51 亿元，分别占发行人当期毛利的比例为 60.08%、53.76%、44.24% 和 45.63%，毛利率分别为 12.20%、17.59%、9.80% 和 8.96%。发行人正处于业务转型及结构调整期，钢铁主业板块毛利占比虽然呈下降趋势，但仍然为发行人最主要的毛利来源。

（三）发行人各板块分析

1、钢铁及相关制造业板块

发行人钢铁业务板块收入主要集中于子公司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鄂城钢铁是宝武集团在华中地区最大的建筑用钢材生产基地、重要的工业用钢基地和新兴的高端板材生产基地，具备从冶炼到轧材及产品深加工等全流程的钢铁生产能力，为统一调配宝武集团内部钢铁资源，自 2018 年起鄂城钢铁由宝武集团进行托管。截至 2019 年 12 月末，发人生铁、粗钢和钢材生产能力分别为 330 万吨/年、440 万吨/年和 521 万吨/年。

发行人主要钢铁产品有 4,300mm 宽厚板生产线生产的各强度级别桥梁用结构钢、船舶及海洋工程用结构钢、高层建筑结构用钢、水电用钢、能源用钢等；棒线材生产线生产的优质碳素结构钢、合结钢、弹簧钢、轴承钢、热轧带肋钢筋以及连铸圆管坯、热轧钢带等 200 多个品种，广泛用于水利水电、道路、机场、桥梁、房屋建筑等基础工程建设以及机械、汽车、船舶、家电、金属制品、海洋平台等行业。其中，高层建筑结构用钢先后进入上海中心大厦、凤凰卫视、广州亚运场馆、厦门东南航运航站楼等地标性建筑；桥梁用结构钢先后进入港珠澳大桥、安庆桥、铜陵桥、白沙沱桥、公安桥、洞庭桥、缅甸帕克库等国内外 40 余座大桥，占省内桥梁钢 80% 市场份额；石油管线钢的研发和生产，打破了国外垄断，产品在南海荔湾海洋平台和海底管线中得到广泛应用，成功应用在武汉外环、济青线、加拿大 sycrude，产品先后出口到韩国、巴西、缅甸、孟加拉湾等国家，得到了国内和国际市场的广泛认可。公司生产的螺纹钢、高速线材、热轧带钢荣获湖北省名牌产品和国家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低碳钢热轧圆盘条获冶金行业品质卓越产品称号，螺纹钢曾获国家免检证书，“鄂钢牌”入选中国品牌库。

（1）原材料采购情况

发行人生产钢铁产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铁矿石，其他原材料包括煤、焦炭

等。

图表5-15：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原燃料采购量
单位：万吨

原燃料	2019年 度	2018年 度	2017年 度
原煤	318.56	362.48	335.06
焦炭	0.01	0.02	0.02
进口铁矿石	556.12	628.93	526.02
国内铁矿石	185.89	222.43	165.62

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的模式，并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以确保原料供应稳定。近三年发行人原煤采购量分别为335.06万吨、362.48万吨、318.56万吨；铁矿石采购量分别为691.64万吨、851.36万吨、742.01万吨。发行人铁矿石采购以进口矿为主，占比75%。目前，发行人原材料采购可以与武钢有限共享渠道，从而更好的控制成本并保证供应稳定。2020年，发行人拟与宝钢股份、马钢集团、广东韶钢松山及重钢股份共同组建统一的采购平台，成本控制能力或将进一步加强。

图表 5-16：发行人下属主要矿山情况

矿山名称	大冶铁矿	程潮矿业	金山店矿业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铁精矿产能	80 万吨	150 万吨	120 万吨
铁矿资源储量	2.64 亿吨		

发行人的铁矿石主要来自自供、国内采购及国外进口。发行人下属主要矿山有大冶铁矿、程潮矿业和金山店矿业，年铁精矿产能 350 万吨。发行人在鄂东地区大冶、程潮、金山店三座生产铁矿山的铁矿资源查明资源储量 2.64 亿吨。公司铁矿石主要采购自淡水河谷、香港宝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埃尔顿发展有限公司、奇特斯特金属有限公司等大型供应商，作为全球铁矿石最大的采购者宝武集团的武汉总部，发行人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

焦炭采购方面，目前发行人钢铁主业板块焦炭以自产为主，兼有极少部分市场采购。煤炭采购方面，公司通过长期协议锁定了优质焦煤资源，同时通过日常的库存管控、资源落实和物流衔接保障资源稳定供给。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如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均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有利于在产量增长的情况下保障生产运营的顺利开展。另外，公司还通过产供研活动不断调整优化配煤方案及使用技术，大力开发新品种和新渠道，以降低总成本。

图表 5-17：2019 年度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营业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单位一	146,074.25	4.80%	否
2	单位二	75,395.61	2.48%	否
3	单位三	63,416.97	2.08%	否
4	单位四	57,330.65	1.88%	否
5	单位五	54,578.74	1.79%	否
6	单位六	54,125.05	1.78%	否
7	单位七	52,046.73	1.71%	否
8	单位八	38,424.20	1.26%	否
9	单位九	38,267.28	1.26%	否
10	单位十	27,701.65	0.91%	否
合计		607,361.13	19.96%	

图表 5-18：2020 年1-9月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营业成本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单位一	96,859.24	4.21%	否
2	单位二	87,204.52	3.79%	否
3	单位三	66,512.12	2.89%	否
4	单位四	62,489.58	2.72%	否
5	单位五	47,345.78	2.06%	否
6	单位六	47,147.36	2.05%	否
7	单位七	39,699.25	1.73%	否
8	单位八	29,453.36	1.28%	是
9	单位九	26,253.02	1.14%	否
10	单位十	15,897.25	0.69%	否
合计		518,861.48	22.56%	

（2）主要钢铁产品种类及产能产量

公司主要从事高品质、高附加值钢材产品的生产，主要有宽厚板、高速线材、棒材圆钢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桥梁、钢结构、工程机械、铁路交通、汽车、石油天然气管道、船舶、电机、变压器、压力容器等众多行业。近三年，发行人生铁产量分别为 389.15 万吨、414.72 万吨和 426.26 万吨；粗钢产量分别为 427.02 万吨、475.15 万吨和 515.52 万吨；钢材产量分别为 457.16 万吨、451.27 万吨和 497.05 万吨。

图表 5-19：近三年发行人产量情况

单位：万吨

产品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铁	426.26	414.72	389.15
粗钢	515.52	475.15	427.02
钢材	497.05	451.27	457.16

近三年，发行人生铁产能分别为 330 万吨、330 万吨和 330 万吨，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17.92%、125.67%和 129.17%；粗钢产能分别为 400.00 万吨、400.00 万吨和 440.00 万吨，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6.76%、118.79%和 117.16%；钢材产能分别为 430.00 万吨、430.00 万吨和 521.00 万吨，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6.32%、104.95%和 95.40%。

图表 5-20：近三年主要产品生产能力

单位：万吨

产品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铁	330.00	330.00	330.00
粗钢	440.00	400.00	400.00
钢材	521.00	430.00	430.00

图表 5-21：近三年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

产品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生铁	129.17%	125.67%	117.92%
粗钢	117.16%	118.79%	106.76%
钢材	95.40%	104.95%	106.32%

(3) 生产技术

发行人主要装备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发行人具备从炼焦到轧材及产品深加工等全流程的钢铁生产能力，拥有宽厚板、高速线材、连轧棒材等生产线，棒线材生产线主要生产碳素结构钢、优质碳素结构钢、合结钢、弹簧钢、轴承钢、热轧带肋钢筋及连铸圆管坯、热轧钢带等 200 多个品种规格；4300 毫米宽厚板生产线主要生产碳素结构板、高强度结构板、桥梁板、锅炉及压力容器板、高层建筑板、船板、石油管线板等。发行人具备年产 521 万吨钢的综合生产能力，产品先后通过 ISO9001/14001/OHSAS18001 体系认证、省级技术中心认定、九家船级社认证，是我国深海管线大口径直缝焊管国内首家通过鉴定企业，是国内首家有 Q500qE 高强度和 Q420qE 正火型桥梁钢供货业绩的企业之一。发行人先后引进了德国、意大利、英国、美国、瑞典等国的先进技术，建设了 4,300mm 宽厚板、260m² 烧结机、6m 焦炉、2,600m³ 高炉、130t 转炉等一大批技改项目，使钢铁主体装备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宽厚板产线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成了烧结、焦化、炼铁、炼钢、轧钢等完备的钢铁生产体系，形成棒线材、宽厚板全规格、全系列两大拳头产品。

2019 年，发行人推进智慧化转型升级，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设备的结合，实现横向产业链和供应链协同集成、纵向专业化产业化整合。建成投运运营管制中心和操业集控中心。运营管制中心以经营管控、决策支持和可视化监控三大系统为核心，打造制造和服务智慧化基础平台，实现钢铁生产全流程可视化、智能化管控；操业集控中心以操业导航、区域指示、全厂指示三大功能为重点，协同宝信软件开发 iPlat 平台（即：智能工厂平台，是宝武工业互联网工厂级集控平台。主要面向工业领域的工厂级智慧制造、集控中心、管控一体化等应用，解决工厂信息化系统、自动化系统、生产辅助系统中现行存在的“数据烟囱”、“信息孤岛”问题，实现工艺技术、设备技术、操作技术、自动化技术与信息技术的融合创新。），将 114 个操作室集中成 1 个，实现钢铁全工序操作集控。同时，推进现场装备智能技术应用，实施高炉远程智能化开堵铁口、转炉自动出钢、自动测温取样等改造项目。适应智慧制造和智慧运营新模式、新要求，从工艺操作、管理流程、组织机构、效率配置等方面进行优化，实行制造、安全、能环、设备、物流协同管制。

发行人研发和创新方面的主要做法：

一是逐年加大企业研发投入，确保了公司科研项目各项攻关措施的落实，保证各项目按计划进行推进；逐步改善了科研人员的研发条件，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及新工艺的研究创造良好条件。公司加强技术质量管理，围绕品种研发、提

质降耗等重点目标，制定 44 项攻关课题，完成率 81.8%；试制新品种 12 个、新试量 36 万吨，科研直接转化效益同比增加 2,400 万元；高炉燃料比、钢铁料消耗、碳板边裂等质量指标优于 2018 年水平。2019 年公司研发（R&D）费用累计投入 0.71 亿元，科技成果数达到了 77 个，在手专利 101 项。

二是高度重视产学研合作，积极探索新的合作方式、渠道和途径，打造协同创新平台。在中央研究院武汉分院的技术支撑下，开展“4,300mm 宽厚板产线品种开发和关键工艺研究”专项技术合作；同时积极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业务，组织技术人员赴印尼开展“喀钢开炉开机及理论培训技术服务”项目。

三是加强创新研发改进工艺，发行人通过淘汰热轧带钢产线、建成轧材生产线、拆除小转炉等项目，实现装备大型化，铁、钢、材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2.8%、7.9%、5.5%，实现增产增效 1.12 亿元。对标行业标杆和先进技术经济指标，向内挖潜，降低工序成本 3.2 亿元、吨材成本 66 元，其中炼铁、炼钢分别降成本 1.6 亿元、1.1 亿元。铁前工序推进低硫低硅冶炼攻关，优化配煤配矿结构，吨铁成本较行业平均低 18 元；炼钢工序推进一罐到底、合金优化等攻关，一罐到底比例提高到 96%，铁水入炉温度提高 41℃，实现增钢 4 万吨、增效 1,400 万元，降低合金成本 3,542 万元；轧钢工序通过优化工艺和质量管控，棒线材、宽厚板性能一检合格率同比分别提高 0.4%、0.3%。

图表 5-22：2017-2019 年公司科技研发情况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科技投入（亿元）	0.71	0.09	0.07
科技成果数（个）	77.00	68.00	59.00

（4）产品销售

发行人拥有湖北省最大的建筑用钢生产基地、重要的工业用钢基地和新兴的高端板材生产基地。主要产品有宽厚板、高速线材、棒材圆钢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桥梁、钢结构、工程机械、铁路交通、汽车、石油天然气管道、船舶、电机、变压器、压力容器等众多行业。发行人地处九省通衢的湖北，拥有便利的水路、汽运、铁路运输条件。过去一直是引以为傲的企业竞争优势，可是随着产业产能过剩，近些年这一优势逐渐发生改变进而退变为劣势。许多外地民营钢厂资源发到湖北地区，通过低价竞争不断蚕食公司的市场优势，发行人生存和发展的环境受到严重挑战。为此，发行人所主动收缩销售半径，降低物流成本，增加在湖北及周边地区的资源投放量，将优势资源放在具有市场优势地位的湖北市场，进一步提升湖北市场占有率增强在湖北及周边地区的市场影响力，确立了立足湖北、辐射周边有效销售半径，逐渐发展成为华中地区较有影响力的地区性钢铁联合生产企业的战略定位。

2019 年，发行人对标区域市场价格和客户新需求，加强产销研协同和市场开拓，棒线材、板材销售价格较周边省市差距分别缩小 10 元/吨、30 元/吨。紧

盯湖北省基础设施建设，建材产品的工程直供比同比增长 8%；HRB500 以上高强度螺纹钢销量同比增长 19%；铁标螺纹钢、铁标盘螺打入铁路市场，全年直供 9,000 吨。承接重点工程项目逾 50 个，宽厚板四大品种销量同比增长 11.3%；开发调质压力容器高强度钢板 07MnNiMoDR、耐候低合金 Q355NHD、高强工程机械用钢 GT785D 等高附加值品种。

图表 5-23：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子公司钢材产品销量情况

产品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子公司鄂城钢铁钢材销量合计	334.12	431.6	434.52	438.29
其中：棒材	197.26	248.54	242.72	219.41
线材	45.78	67.85	68.20	67.45
宽厚板	94.21	115.21	123.60	107.77
冷轧材	-	-	-	43.66
子公司襄阳重型钢材销量合计	34.25	25.55	18.94	5.57
总计	368.37	457.15	453.46	443.86

注：由于产品结构调整，2018年起鄂城钢铁冷轧材停产。

发行人钢铁主业板块产品主要通过长期合作的经销商和大型直供客户等渠道对外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主要集中于湖北地区。公司客户主要为建筑、桥梁、汽车、船舶等行业的大型企业，并与这些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① 线材产品销售

发行人线材产品品种有优质碳素结构钢盘条、低碳钢盘条、轴承钢盘条、弹簧钢盘条、管桩钢筋用盘条、合金钢盘条、冷镦盘条、焊接用盘条等。发行人线材产品具有品牌优势、品种规格齐全、销售网络健全、产品销售以湖北省钢材需求为依托，立足湖北市场，服务众多大型重点工程。但受公司产能因素影响，不能完全满足省内快速增长的需求，省内市场占有率不足 20%。

价格策略方面，公司坚持树立优质品牌提升溢价空间。作为省内一线品牌，一直坚持自主定价的原则，主打市场上的其他品牌也以发行人定价为参照，“鄂钢”牌的规格组距加价也是远优于其他品牌。

渠道策略方面，发行人保持建筑用材在湖北省区域内的龙头地位，以国家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房地产、海洋及耐酸耐碱等特殊工程，紧盯武汉市机场高速、铁路、城市道路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与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建立密切的战略合作关系。发行人加大拓展工程直供、电商客户，提高客户集中度，形成高质稳定的销售渠道，直供比达到 60% 及以上。

② 棒材产品销售

发行人棒材产品种类主要有钢筋混凝土用钢、碳素结构钢、优质碳素结构钢、合金结构钢、冷镦及冷挤压用钢、高强度圆环链用钢、弹簧钢、管坯钢、钎具用钢、易切削非调质汽车连杆用钢、高碳铬轴承钢等。销售区域为湖北及周边、华东、西南重庆等地区。

发行人采取灵活的营销策略，多方位拓展市场，大力提升加工材销售量。一是大力开拓直供市场，借助成熟的渠道，采取跟随定价法，抢占竞争对手目标市场；二是借助新兴销售平台，如电商微商等模式，拓展销售模式；三是充分发挥分公司桥头堡作用，改变自营模式为前置服务为主的营销模式；四是进一步进行市场细分，根据不同品种的不同消费区域，结合销售半径，确定重点主攻方向。重点选择汽车、工程机械制造业、铁路、电力等有较好发展前景的行业，以华中为中心，以长江沿线为纽带，稳定拓展华中、华东、西南等市场，构建并稳固优特钢一线一圈的销售格局，重点开拓湖北直供户和专业经销商市场，并优化辐射周边区域，建立稳定销售渠道。

③ 宽厚板产品销售

发行人宽厚板产线通过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加快发展步伐，已成为华中地区的优质、高端板材生产基地。发行人依托武钢研究院的研发水平及质量管理控制，产品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产品广泛用于交通、基建、能源化工、机械设备等行业，以过硬的质量得到了行业一致好评。宽厚板产品涵盖15大类品种 212 个牌号。重点产品种类有桥梁用结构钢、船舶及海洋工程用结构钢、高层建筑结构用钢、水电用钢、能源用钢等。发行人宽厚板产品质量、技术优势明显，公司先后通过了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ATF16949质量体系认证、CE欧标认证、九国船级社认证。近几年承接项目涵盖桥梁、高层建筑、能源化工、海洋平台等多个行业，为数百个重点工程项目供货。代表性工程有港珠澳大桥、沪通长江大桥、杨泗港长江大桥、山西潇河大桥、韩滩双岛大桥、天保湾大桥、益阳青龙洲大桥、都柳江大桥、上海中心大厦、武汉绿地中心、深圳会展中心、香港昂船洲展览中心、厦航总部大厦、东莞国贸大厦、建科院未来大厦、中洲滨海商业中心、Vertex Railcar移动罐车、中石油宁波球罐、山西阳煤氢化反应塔、三峡白鹤滩水电站、中石油揭阳原油储罐、南海荔湾钻井平台等。

图表 5-24：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下游十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单位一	103,998.24	3.97%	否	单位一	111,649.36	3.18%	否
单位二	78,543.25	3.00%	是	单位二	111,610.90	3.18%	否
单位三	75,475.98	2.88%	否	单位三	95,895.02	2.73%	否
单位四	71,745.47	2.74%	否	单位四	80,024.38	2.28%	否

单位五	60,784.25	2.32%	是	单位五	76,905.14	2.19%	是
单位六	55,678.55	2.13%	否	单位六	71,735.17	2.04%	是
单位七	54,668.78	2.09%	否	单位七	67,701.42	1.93%	否
单位八	43,893.85	1.68%	否	单位八	63,928.66	1.82%	是
单位九	43,528.45	1.66%	是	单位九	63,496.32	1.81%	否
单位十	42,456.35	1.62%	否	单位十	62,343.44	1.78%	否
合计	630,773.17	24.10%		合计	805,289.81	22.93%	

(5) 节能环保

发行人深入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落实省市和宝武集团环境治理工作部署，按照“高于标准、优于城区、融入城市”要求，深入推进环境治理工作，通过治气、治水、治固，实现洁化、绿化、美化、文化，做宝武集团“三治四化”的优秀践行者和示范者。

发行人制定了三年环境治理计划和五年环保提升专项规划，全面启动绿色智慧型城市钢厂创建。近几年投入 8 亿多元用于焦化酚氰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焦炉烟气超低排放改造、烧结机头烟气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等 17 个重点环保项目改造，是历年来环保投入最大的几年，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SO₂、NO_x、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明显改善，其中焦炉、烧结机头烟气等部分达到超低排放。同时，公司推进节能技术应用，投运烧结 1#循环风机变频、能动溴化锂制冷等 7 个节能改造项目，强化用电需量控制及发电管理、加强显热显能回收利用、促进能源系统安全保供，进一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改善能源指标。

2019 年，发行人吨钢综合能耗 517.8kgce/t-s、吨钢耗新水 2.52m³/t-s，同比分别降低 35.2kgce/t-s、0.11m³/t-s，大气超低排放达标率 71.74%，19 个主要排放口全部实现超低排放，水循环利用率 98.08%，一般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为零。年内，实施料场封闭、烟气治理、除尘升级、噪声治理等逾 40 项重点环境提升升级改造项目，完成烧结机头和焦炉烟气脱硫脱硝改造、立体抑尘“全封闭”和“公路转铁路”清洁运输。开展现场标准化整治工作，拆除闲置、废弃、危险建构筑物 103 处、植绿 10 万平方米，建成八星广场、匠心园、花溪湿地公园等一批核心绿色景观项目，厂区绿化率由年初的 16%提升到年末的 34%。

在能耗及环保指标方面：

图表 5-25：近三年发行人各项能耗指标一览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吨钢综合能耗 (kgce/t-s)	517.83	553.01	598.17
吨钢耗新水(m ³ /t-s)	2.52	2.63	3
吨钢烟粉尘排放(kg/t)	0.63	0.64	0.67
吨钢二氧化硫排放量 (kg/t)	0.52	0.63	0.66

注：污染物吨钢排放水平指标一般均指长流程钢铁联合企业的指标，因此本表为鄂城钢铁数据。

2019年发行人吨钢综合能耗为517.83kgce/t-s，吨钢耗新水2.52m³/t-s，吨钢烟粉尘排放0.63kg/t，吨钢二氧化硫排放量0.52kg/t)。近三年能耗指标呈现明显下降趋势。发行人强化过程管控和环境风险管控，重点污染源在线排放100%过程达标，全年无重大环境风险事件。发行人通过各项工程、管理和技术手段，不断加强环保过程管理，确保污染物排放全面合规、受控，主要环保指标实绩持续改善。

图表 5-26：近三年发行人各项污染物吨钢排放水平指标一览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SO ₂ (kg/t)	0.52	0.63	0.66
烟粉尘(kg/t)	0.63	0.64	0.67
NO _X (kg/t)	0.96	1.33	1.38

注：污染物吨钢排放水平指标一般均指长流程钢铁联合企业的指标，因此本表为鄂城钢铁数据。

近三年发行人吨钢排放SO₂分别为0.66kg、0.63kg、0.52kg，吨钢排放烟粉尘分别为0.67kg、0.64kg、0.63kg，吨钢排放NO_X分别为1.38kg、1.33kg、0.96kg，吨钢排放SO₂、烟粉尘和NO_X均呈现下降趋势。

上述指标均符合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经环保部门监督性监测及企业自测，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国家《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

图表 5-27：发行人及重要子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包括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COD、氨氮等)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2020年1季度排放总量(吨/年)	2019年许可排放总量(吨/年)	2019年超标排放情况
鄂城钢铁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7	烧结厂10个排放口, 炼铁厂9个排放口, 炼钢厂7个排放口, 焦化厂11个排放口, 能动厂3个排放口, 轧材厂4个排放口, 宽厚板3个排放口	5mg/m ³ -50mg/m ³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2-2012;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3-2012;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171-2012;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48.80	3101.92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4	烧结厂2个排放口, 炼铁厂2个排放口, 焦化厂10个排放口, 能动厂3个排放口, 轧材4个排放口, 宽厚板3个排放口。	35mg/m ³ -180mg/m ³		630.29	4386.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8	烧结厂2个排放口, 炼铁厂2个排放口, 焦化厂4个排放口, 能动厂3个排放口, 轧材4个排放口, 宽厚板3个排放口	100mg/m ³ -300mg/m ³		1650.46	7010.98	无
	COD	有组织排放	1	鄂城钢铁总排口	50mg/L以下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28.91	335.36	无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鄂城钢铁总排口	5mg/L以下		1.95	33.53	无
	颗粒物	直接排放	2		3.53mg/m ³		5.42	90	无

钢电股份	二氧化硫	直接排放	2	厂内	24.15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42.95	200	无
	氮氧化物	直接排放	2		42.99mg/m ³		87.26	660	无
	COD	直接排放	1	厂外	19mg/L		6.9	26.5	无
	氨氮	直接排放	1		3.72mg/L		0.561	3.975	无
武钢资源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0	鄂州球团、程潮球团、乌龙泉矿业	40mg/m ³	《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77.43	780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80mg/m ³		236.96	255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00mg/m ³		276.05	3958	无
	COD	有组织排放			50mg/L		12.34	-	无
	氨氮	有组织排放			35mg/		1.33	-	无

(6) 钢铁板块投资情况

发行人参股宝钢股份与昆钢股份，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投资收益来源，2019年公司投资收益达到40.57亿元。

截至2019年末，公司持有宝钢股份13.39%的股权，为其第二大股东。宝钢股份是全球领先的现代化钢铁联合企业，系粗钢产量国内第一的世界级钢铁联合企业。在第五届中国品牌经济（上海）论坛中，宝钢股份以91.9亿元的品牌创新价值，位列中国品牌创新价值榜Top100第28位，较上年上升10位，是唯一一家上榜的钢铁企业。宝钢股份通过技术工艺的互补、提升，强化产品竞争力及研发实力，在高端冷轧板及硅钢市场竞争实力进一步增强，夯实了其在国内钢铁行业的龙头地位。目前，宝钢股份拥有上海宝山、武汉青山、南京梅山和湛江东山四大基地，辐射华东、华中、华南等市场范围，是全球碳钢品种最为齐全的钢铁企业之一。宝钢股份形成了以高等级汽车板、高效高牌号无取向硅钢和低温高磁感取向硅钢、镀锡板包装材为代表的战略产品群，在国内冷轧、热轧、厚板和钢管等碳钢产品市场占据主导地位。2019年，宝钢股份的生铁、粗钢和钢材产量分别为4,571万吨、4,853万吨和4,687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2,920.6亿元，利润总额149.9亿元，产量规模在国内钢铁上市公司中居第一位。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和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昆钢股份48.41%和47.41%的股权，均未将昆钢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昆钢股份是中国知名的钢铁联合企业，具有1,000万吨钢的综合生产能力，公司主导产品有棒材、线材、热轧板带、冷轧板带、镀锌板、彩涂板、焊接钢管及冷弯型钢、热轧型材共八大类、50多个牌号、700多个规格的系列产品。2020年世界钢协发布的全球前50大钢铁企业榜单中，昆钢股份位列第48名。2019年，昆钢股份生产钢材773.94万吨，较2018年增产42.43万吨，同比增长5.8%，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60.93亿元，净利润9.30亿元。目前昆钢股份存在一定

债务压力，整体杠杆水平偏高，截至2019年末，其总资产为301.63亿元，总负债为241.33亿元，资产负债率80.01%，较上年下降9个百分点，资本结构逐步改善。

2、矿业板块

发行人矿业板块收入主要集中于武钢资源集团公司，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铁矿露天、地下开采业务、金属及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生产、销售；电机电器、建筑材料、电线电缆、煤炭、耐火材料零售兼批发等业务。公司主要产品为球团矿、弱磁精矿、和矿粉。目前武钢资源已由宝武集团托管。

(1) 盈利模式

发行人拥有的优质的矿山资源和世界一流的每年700万吨球团矿生产线。公司在鄂东地区大冶、程潮、金山店三座生产铁矿山的铁矿资源查明资源储量2.64亿吨，平均地质品位41.12~44.22%，并伴生铜、钴、金等元素，另外，公司还保有查明冶金辅料矿资源量5.09亿吨，其中石灰石2.78亿吨，白云石1.44亿吨。这些已掌控的资源，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较强的资源保证。我国铁矿资源较为匮乏，而且国内矿均为品位不高的贫铁矿，这类矿石须细磨精选后造块才能入炉冶炼。武钢资源生产的球团矿，是一种新型造块方法，使物料的冶金性能得到较大提升，是高炉的上等原料。目前国内拥有全套从开采到球团矿生产能力的矿山企业并不多见，在湖北省武钢资源在规模和产量上均首屈一指。武钢资源紧邻武钢有限、鄂城钢铁、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等在产钢厂，这些钢厂拥有大量的矿产品需求，为武钢资源矿产品提供了巨大且稳定的市场。

(2)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1. 原材料采购

发行人球团矿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是铁矿石，由于其下属大冶、程潮、金山店三座矿山生产的铁矿石品味不高，且产能不能全部满足发行人球团矿的生产需求，因此，发行人铁矿石主要通过供应商进行采购，主要有湖北耀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中拓前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2. 矿产品销售

发行人2019年全年生产铁精矿261万吨、球团矿500万吨、矿山铜3,113吨、硫精矿7.2万吨，销售球团矿481万吨、熔剂矿274万吨，全年实现矿业板块销售收入57.15亿元。发行人生产的球团矿以销售宝武集团内部钢厂为主，2019年占比为81.81%，主要单位有武钢有限、鄂城钢铁等。近几年公司逐步拓展外部销售渠道，对集团内部客户的业务依赖程度逐步降低，部分球团矿销售给湖北省及周边钢厂，主要有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浠水博海矿业有限公司、安钢集团信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与主要销售客户均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销售渠道有保障。

(3) 关键技术工艺

发行人注重生产技术、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的研发和投入，公司采用国际先进的链篦机回转窑环冷机生产工艺，由美卓矿机和国内长沙冶金设计院联合设计，

并以外方为技术总负责，重要工艺设备全部引进国外的先进设备，自动化控制水平高，实现了计算机集中操作并进行工艺参数的调整，系统稳定可靠实用，各项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内拥有大冶铁矿公司、程潮矿业公司、金山店矿业公司等主体铁矿山和鄂州球团公司铁矿深加工基地。下属单位中，大冶铁矿曾为中国十大铁矿山之一，是毛泽东主席唯一视察过的铁矿山；程潮矿业公司和金山店铁矿均为我国冶金行业“十佳矿山”；鄂州球团公司拥有世界最大的单体球团生产线，年产球团矿 500 万吨。在露天和井下开采、多金属伴生矿选别、多品种矿配矿造球技术方面处于国内乃至国际先进水平。

（4）行业地位

发行人坚持资源基础及矿产品深加工战略，努力打造国内国外冶金矿产资源开发基地、球团加工基地、熔剂矿开发及其深加工基地。先后建成了大冶铁矿 80 万吨球团厂、程潮铁矿 120 万吨球团厂、鄂州 500 万吨球团厂，以及乌龙泉矿、灵乡铁矿熔剂矿深加工等项目。鄂州球团厂是宝武集团重要的球团生产基地，生产规模 500 万吨，是目前国内最大最先进的球团生产线。程潮铁矿是公司鄂东地区查明保有铁矿资源量最大的矿山，生产装备水平高，生产效率高，具有资源比较优势及潜力。金山店铁矿是公司在湖北鄂东地区又一重要的铁矿石生产基地，资源潜力大，开采技术条件较好。乌龙泉矿是发行人在湖北地区重要的熔剂矿及其深加工产品生产基地。在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统计的全国规模以上铁矿企业中，公司主体矿山的主要指标基本处于行业前列。公司荣获“中国冶金矿山企业 50 强（排名第 9 位）”。

3、新城市服务板块

新城市服务板块主要由子公司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及武钢集团不动产中心负责运营。

绿色城建方面，发行人主要从事绿色市政、园林工程、大气治理、水环境治理、土壤修复、环评与规划咨询、绿色城市工程设计与咨询等业务，商业模式以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和 PPP 模式三种模式为主。施工总承包主要选择宝武集团内部业务协同项目和区位优势项目，但不作为主要模式；着力打造“设计+”的经营模式，把工程总承包（EPC）作为未来的主流商业模式；从培育产业实力出发，承接符合战略方向、有示范效应、有融资政策支持、规模适中、周期适中的武汉市优质 PPP 项目。2017-2019 年发行人绿色城建业务实现收入 25.87 亿元、24.32 亿元和 22.30 亿元。发行人拥有环境工程专项甲级设计资质、市政工程专项乙级设计资质、四个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近年来公司大力拓展绿色城建业务，公司拥有 40 余项绿色领域专利技术，30 余项大气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工程业绩，拥有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建设品牌，先后与长江水利设计院、武汉市政院、武汉市园林院、武汉市规划院等单位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先后实施了青山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鄂州市城乡污水处理项目、黄石园博园二期项目、新武金堤道路排水项目、北湖环保清淤项目、六安黑臭水体整治项目、青山港污水处理项目、武钢石山公园修复等项目，积累了雄厚的

海绵城市、园林建设、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经验。

不动产开发方面，发行人围绕发展城市新产业，对存量不动产“统一规划，统一开发，统筹运营，统筹处置”，以土地空间开发为“龙头”，带动产业升级和企业转型。按照公司部署，不动产中心全面梳理了不动产家底，构建出土地空间开发整体框架，结合产业新城、主题园区、城市综合体等不同方向策划了3-5年内可开发的25个项目，大数据产业园、东湖网谷等一些重点项目逐步落地，企业转型成效将日趋显现。同时，不动产中心加强对存量房产一体化管理，改变了过去房产管理散、弱的局面，存量房产经营质量不断提升。

4、新工业服务板块

新工业服务业板块，发行人充分挖掘工业服务传统优势，整合集团技术、人才资源，与中冶宝钢合资成立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构建钢铁业基础配套服务体系，助力钢铁主业竞争力的提升。同时，公司与武汉市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对武钢集团土地资源盘整、规划设计和开发利用等做出一揽子安排，发行人以服务钢铁业发展为根本出发点，聚焦装备制造、设备检测、检修、产线运行维护等业务，积极拓展宝武集团内部钢铁业市场。同时，聚焦向外，瞄准湖北工业强省地位，融入湖北先进制造业强省战略，以“产品+技术+工程+服务”运作模式，重点为大数据、芯片制造等新兴产业客户提供高品质工业技术服务。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及拟建项目

(一)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投资规划及资金安排如下表所示：

图表5-28：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规模	计划总投资	开工时间	计划投产时间	截至2019年末已投金额	截至2020年9月末已投金额	拟投资金额			投资资金来源	资本金到位情况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武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主体建筑	武钢集团投资建设七栋数据中心机房楼建筑面积116800平方米，运维中心建筑面积5014平方米及其它配套工程。	56,708.00	2018年12月	2020年10月	9,693.00	14193	6,000.00	10,000.00	3,500.00	自有资金	5,839.39
2	武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IDC中心区机柜及附属设备设施	投资建设IDC中心区约18000架机柜及附属设备设施。	223,449.00	2018年12月	2020年10月	26,000.00	28935	4,000.00	20,000.00	24,000.00	自有资金，部分债务融资	30,000

3	武汉市青山示范区海绵城市（南干渠片区）建设PPP项目	3.84平方公里	127,448.00	2017年1月	2020年7月	60,054.98	69179.98	8,720.00	14,705.00	-	资本金25,489万元，贷款40,000万元	已到位
4	湖北省宜昌市峡州大道（柏临河路—先锋路）市政工程项目	10.9km	89,048.00	2017年3月	2020年7月	68,932.73	79523.23	1,000.00	-	-	资本金26,449万元，贷款52,400万元	到位 资本金26,449万元
5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北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PPP项目	-	84,788.17	2018年12月	2020年4月	14,367.59	26,653.54	20,000.00	25,000.00	-	资本金17,000万元	已到位

发行人在建工程已取得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备案意见号	发改委批复文件	环评批复文件号	土地证照号
1	武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主体建筑	2019-420107-39-03-024826	/	武环管【2019】43号	鄂（2019）武汉市青山不动产权第0009348号
2	武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IDC中心区机柜及附属设备设施	2019-420107-64-03-004926	/	武环管【2019】43号	/
3	武汉市青山示范区海绵城市（南干渠片区）建设PPP项目		武发改审批【2016】38号	市环保局关于青山区水务局关于武汉市青山示范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意见的复函	/
4	湖北省宜昌市峡州大道（柏临河路—先锋路）市政工程项目		宜发改审【2016】182号	复函	/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北部片区雨	编号：	可研批复文号东发改（审）【2018】109号	备案号：2019420112000013 23备案号：	

5	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 PPP 项目	4201120004 0382	东发改（审）【2018】110号 东发改（审）【2018】111号	2019420112000013 22 备案号： 2019420112000013 24	/
---	-----------------------	--------------------	--------------------------------------	---	---

（二）发行人主要拟建项目情况

图表 5-29：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在建工程简介	计划总投资	预计开工时间	计划投产时间	拟投金额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程潮矿业有限公司	程潮铁矿 -570m、-675m 水平开拓工程	-570m、-675m 水平开拓工程为程潮矿区生产接续工程，采矿规模、采矿范围保持不变。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产 TFe67% 铁精矿 150 万吨、球团矿 120 万吨，直供武钢有限公司，年均营业收入达 8 亿元，年缴纳税费 2 亿余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6.65%，-675m 中段达产年税后投资利润率 13.54%，具有良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地点在湖北省鄂州市泽林镇涂桥村范围内，建设内容主要有：坑内运输系统、天溜井、电梯井、采区斜坡道、防水门工程、排水供水系统、维修系统、供电及安全、监测系统、回风系统等。	60,729	2019.12	2024.12	21,000	6,000	8,200

十、发行人相关政策执行情况

发行人深入贯彻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落实省市和宝武集团环境治理工作部署，按照“高于标准、优于城区、融入城市”要求，深入推进环境治理工作，通过治气、治水、治固，实现洁化、绿化、美化、文化，做宝武集团“三治四化”的优秀践行者和示范者。

根据工信部发布工产业[2010]第111号公告，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关于下达2010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0]251号）通知，公司按照通知要求，对照“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确认公司技术装备水平已经达到产业政策标准，无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公司已投产项目及在建项目均已取得合法审批，不属于单纯扩大产能钢铁项目，符合《现有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准入条件及管理办法》各项要求，目前项目建设、运营情况良好，符合国发[2009]38号文等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2010年7月19日，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要求企业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公司目前符合安全生产相关的要求。

2012年9月3日，工信部发布了《钢铁行业经营规范条件（2012年修订）》（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2年第35号），经工信部审查，公司进入符合文件要求的钢铁企业名单。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国发[2010]12号）要求，公司积极贯彻节能减排要求，将节能减排上升到战略高度来抓，坚持走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绿色钢铁企业，充分发挥表率作用，模范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各项关键指标水平持续改善，全部完成“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

2013年10月，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明确提出：“消化一批、转移一批、整合一批、淘汰一批”过剩产能。重点推动山东、河北、辽宁、江苏、山西、江西等地区钢铁产业结构调整，整合分散钢铁产能，优化产业布局。公司不存在违反国发[2013]41号文的情况。符合国发[2013]41号文等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发行人在建、拟建项目均符合国家钢铁产业政策，并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生产工艺先进，节能减排措施得力，目前企业经营正常，不属于国发[2009]38号文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的范围之内。

十一、发行人发展战略及目标

（一）战略定位

钢铁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和品种结构，形成产能合理匹配，产线合理分工，区位优势互补的钢铁主业布局，成为集团钢铁主业中坚力量，国内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成为国内绿色智慧城市钢厂典范。非钢业务以存量资源为依托，以科技、金融、创新为驱动，以产业园区开发运营为主脉络，聚焦发展主题园区、城市综合体、产业新城和城市服务四类核心业务，驱动公司转型升级。

（二）公司使命

协同共建共享共荣钢铁生态圈，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成为国际一流现代化钢铁企业。

（三）公司愿景

成为国内绿色智慧型城市钢厂典范，以及企业和员工共享发展的典范。

（四）战略具体内容和路径

1、持续推进绿色钢厂创建，实现产城融合

（1）持续推进“三治四化”改造，实现“两于一入”

一是根据《湖北省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有序推进焦化、烧结、炼铁、炼钢、轧钢、锅炉工等工序大气污染治理设施的超低排放改造，有序推进散堆料封闭、烟粉尘排放点治理、钢渣加工利用等项目建设，推进固废产品化认

证，确保实现废水“零排放”、固废“不出厂”、粉尘“超低排放”要求，达到“高于标准、优于城区”要求；

二是推进厂区现场整治，持续推进厂区绿化景观改造，绿化率增加到37%以上，实现厂在林中、路在绿中、人在景中，将发行人打造成国内产城融合、绿色城市钢厂的典范。

(2) 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

一是推进绿色产品开发。推进绿色钢材研发和产品结构优化，宽板加大绿色低碳成本超高强工程机械用钢、低成本长寿命耐磨钢、低温调质高强度用钢的开发，建材加大 HRB600/HRB600E 螺纹钢等高级别抗震钢筋研发，不断实现钢材品种结构的优化升级，促进钢铁产品升级换代。至2022年新产品销售量占全部钢材销售量的比例达到10%以上；

二是推进清洁生产技术应用，实现由单纯环境治理，转变为全流程环保技术集成的清洁生产、绿色制造转变。一方面，优化烧结配料、推广低氮燃烧、智能燃烧技术，从源头上减少SO₂、氮氧化物等产生量。同时，推进焦炉自动测温、提高转炉废钢比、钢包加盖、提高一罐到底比例、钢坯热送辊道、切分轧制等技术应用，提高绿色制造能力；推进余压余热等高效处理和循环再利用，加快推进超高温亚临界发电、焦炉上升管余热利用、加热炉黑体技术等项目，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持续降低能源消耗和生产成本，确保能耗“双控”目标的完成。

三是优化物流运输体系，推进矿石、煤炭等大宗物料向“公转铁”清洁方式运输转变，推进采用新能源汽车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汽车运输，实现铁路运输为主体，绿色道路运输为补充的环保、高效物流系统，2022年清洁运输比例达到50%以上，力争2024年达到80%。

四是根据国家绿色工厂评价体系为指引，持续推进绿色钢厂体系认证和清洁生产体系认证，持续推进公司绿色钢厂建设。

(3) 创建开放共享企业

一是在为社会提供优质的钢材和服务的基础上，探索利用钢厂余热余能，为当地居民住宅提供热水或冬季供暖，成为更好的服务城市功能的资源循环工业。探索利用转炉、高炉等协同处置社会固体废弃物。建设钢厂空气质量监测站，实现钢厂环保信息的公开化。

二是推进开放性企业建设，通过湿地公园、匠心园、核心景观带等项目建设，创建钢铁企业一日游等活动，让更多市民走入企业，感受钢厂转型发展带来的新变化，智慧制造带来的新气象。

2、优化生产组织，挖掘设备产能，全面释放产线产能

(1) 深入挖掘现有装备潜力，提高运行效率

一是铁前系统：重点确保高炉稳定运行，利用系数达到3.0以上，主要技术经济处于国内同类型高炉先进水平。加快推进2#炉喷煤2#制粉系列项目建设，根据综合入炉品位不同，不断优化内部控制和技术经济指标，稳定铁水质量，炼铁产能最终达到430万吨左右。260m²烧结综合利用系数稳定在1.40t/m²*h以上，

充分发挥烧结成品矿生产能力，为高炉用矿提供有力保障。

二是炼钢系统：加快1#方坯连铸机、方坯160×160断面改造、精炼炉、坯料热送辊道项目建设。最终炼钢保留2座130吨转炉、1座100转炉（配套两座LF炉、一座RH炉），实行“三炉对四机”模式，同时全面推进铁包加废钢、钢包加废钢等设施设备投产使用，铁钢比具备破八见七的能力，将钢产能发挥到极致，确保炼钢产量530万吨。同时加快推进短流程网络钢厂建设，力争2022年投产。

三是轧材系统：加快推进棒三收集、坯料热送辊道项目建设，同时实施提速、切分等工艺改造，提升轧材生产效率；轧材四条产线对产品规格进行分工，减少规格倒换次数，降低规格倒换时间。宽板方面增加单重坯料供应，上预矫直机和快冷装置，充分发挥轧材能力，全面提升机时产量，降低生产成本。

(2) 依固定轧材产线品种专业分工，提高轧材综合产线作业率

棒一主要生产 $\phi 14\text{mm}$ - $\phi 22\text{mm}$ 小规格建材和工业材，棒二主要生产 $\phi 25\text{mm}$ 以上大规格建材和工业材，棒三主要生产 $\phi 12\text{mm}$ 、 $\phi 20\text{mm}$ 、 $\phi 22\text{mm}$ 、 $\phi 25\text{mm}$ 建材，高线以建材、工业线材等品种为主。形成固定生产模式，减少规格、系列倒换时间，提高轧材综合产线作业率到87%以上，充分释放轧材产能。

(3) 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优势，积极推行集中一贯管理模式

依托经营管控系统投运的信息化大数据优势，充分挖掘管控中心和操业中心潜力，积极推行生产计划、生产调度、产品质量，远程操作的一贯制管理，通过公司制造部对合同生产全过程的集中管控，实现生产和质量业务的扁平化管理，提高合同兑现、生产组织效率。

(4) 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优势，积极推行集中一贯管理模式

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行情，适时启动建设一条轧材生产线，满足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推进绿色创新高质量发展。

3、全面对标找差，提升低成本制造能力

以“全面对标找差、争创世界一流”为指导思想，在优化生产组织提升生产效率，技术攻关改善经济指标的同时，重点做好物流降本、能源降本、设备降本等方面工作，全方位提升各环节低成本制造能力，本质化盈利能力（EBITDA）2020年盈利能力保持行业领先。

(1) 提升关键工序主要技术指标，力争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聚焦关键业务指标，炼铁以确保高炉稳定长寿运行，采取优化用料结构降低钢铁料消耗、稳定高炉操作降低燃料消耗，燃料比2022年达到 $\leq 496\text{kg/t}$ ；炼钢进一步释放产能，以降低钢铁料消耗为重点，进一步降低铁钢比，铁钢比具备破八见七的能力；轧材系统以优化轧钢工艺，提高机时效率、降低工序能耗为重点。

(2)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

实现能源消耗和能源成本精细化管理，深入开展能耗对标工作，加快推进超高温亚临界发电、饱和蒸汽发电、上升管余热利用、高炉炉顶放散及均压放散煤气回收等重点节能项目，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持续降低能源消耗和生产成本，到2022年吨钢综合能耗不超过 495kgce/t ，达到行业先进水平；重点工序能耗确保达

到能耗限额限定值和清洁生产Ⅱ级以上标准要求，力争达到能耗限额准入值和清洁生产Ⅰ级标准要求；自发电率达到70%以上；力争实现煤气“零”放散，确保能耗“双控”目标的完成。

(3) 提升设备保障运行能力

一是以信息化建设为契机，推进设备远程智能运维平台建设，提高设备状态管控处置能力和协同效率，保持状态可控、稳定、高效。

二是加强设备故障管理，降低设备故障率和非计划停机时间；开展轧机作业率公开，稳定提高轧材系统设备作业率。

三是推进设备检修保产区域化与专业化整合，加强对锅炉、汽机等专业化设备维修管理，推进巡检维护+中夜班值班+定修三者结合模式，满足操业集控、现场操作无人化后设备管理要求。

(4) 降低采购和专项费用

推进宝武协同采购，坚持采购价格跑赢大盘，多渠道降低采购成本。进一步控制辅材、备件、检维修等专项费用。

4、加快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培育核心竞争力

(1) 加强产销研联动，推进钢材研发，以绿色制造发展企业

发行人成为宝武集团在华中区域的精品建材、优质加工材、高端板材基地，形成“板、棒、线”三大类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精品名牌产品，至2022年品种钢结构占比达到30%以上。

一是建筑钢材：向高端建材方向发展，保持在华中地区龙头地位，拥有高级别抗震钢筋、特殊用途钢筋等耐腐蚀的精品建材。普通螺纹钢产品追求质量稳定、低成本制造；高端螺纹钢及特殊用途螺纹钢进一步拓宽渠道，满足高端用户需求，增加销量。

二是优特工业用材：以开发直供用户、开展质量体系认证为推手，加大技术创新和课题攻关，逐步提高优特钢产量。

三是宽厚板：向“专、精、深、强”品种板方向发展，重点发展桥梁建筑用钢、工程机械用钢、能源用钢、海洋工程用钢、特种钢五大品种系列，依靠集团公司技术支撑，依托省级技术中心平台，加强钢铁生产技术应用研究，拥有新一代高性能（HPS）桥梁结构钢板、高级别正火高强度压力容器用钢、特殊车辆或船舶用特钢等精品制造与深度开发核心技术，并形成若干行业首发产品，提高桥梁钢、锅炉压力容器钢、高强耐磨（工程机械）三大核心战略品种的市场份额，其中桥梁板、容器板等重点品种实现行业领军，低合金板产品成为华中地区一线品牌。

(2) 加强技术创新，提升关键工艺技术能力

一是优化技术创新运行体系。完善技术创新运行机制，建立产学研合作平台和机制充分利用集团公司、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人才和技术资源，积极探索以多种形式、多层次推进产学研一体化合作机制。充分利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技术资源，以支撑公司发展战略为目的，以共同发展、实现双赢为目标，开展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研究。

二是积极探索关键工艺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研究烧结矿质量提升、炼铁系统节能技术、焦炭质量提升、降低烧结固体燃料消耗、降低返矿率、自动配煤精度提升、绿色、高质量冶金平台的集成与创新技术、TMCP钢轧制和预矫冷却一体化技术、低温加热及低温轧制技术等应用，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5、积极推进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应用，打造智慧钢厂

围绕“三条主线三个层面”智慧制造战略布局，根据“运营管制中心、操业集控中心、现场智能应用”智能制造空间格局部署，在做好经营管控系统、决策支持系统、可视化风险监控系統、操业集控系统的迭代升级和应用推进基础上，聚焦制造、质量、装备、安环、经营五个领域，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设备的结合，实现横向产业链和供应链协同的极致集成、纵向专业化产业化的极致整合，打造“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的智慧钢企和钢铁服务平台，推动传统钢铁制造业释放潜能、转型升级，筑牢高质量发展基石。

6、开展供应链合作，构建“产业互联网+传统销售+智慧制造”一体化智慧营销体系，提升产品价值

(1) 推进品种钢、重点工程向直供转变

一是推进与大型终端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品种钢、重点工程向全直供转变；持续推进EVI运行机制，加强工程信息先期介入，根据工程项目的个性化需求，制定相应技术解决方案，实现由材料供应商向材料服务商转变，实现产品服务增值。

二是建筑钢材瞄准工程、电商直供市场，向高端建材方向发展，加大与相关企业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客户集中度，形成高质稳定的销售渠道，直供比达到60%及以上，保持建筑用材在湖北省区域内的龙头地位。工业材开发直供用户和战略客户，扩大市场销量。宽厚板加强与集团内部接单、销售及服务资源、欧冶云商协同，提升市场占有率；品种板加强与大型终端客户稳定合作，不断提升相对市场占有率。

(2) 发挥智慧制造、经营管控系统优势，加强全流程信息和业务协同，提升营销服务能力和客户满意度

一是加强市场协同，引领武汉区域市场一线品牌价格。加强钢厂之间、的协同，宝武系列产品省内价格协同、与代加工厂家协同，稳定省内市场价格，引领武汉区域市场一线品牌价格，减少内部竞争和不同价格声音，进一步稳固价格体系。

二是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围绕服务体系、服务载体、服务手段、服务到家等四大能力建设为抓手，努力为客户提供产品配套一体化服务，成为优质材料服务商。

(3) 开展供应链合作，推进武汉东钢材加工配送交易中心建设

以仓储智能化、交易线上化、物流可视化、产业金融化的智慧营销为目标，推进与智慧制造、智慧物流和智慧服务深度融合，打造集仓储和物流配送、剪切加工、钢材交易、产业金融服务于一体的综合产业园区，优化资源高效配置，实现上

下游产业链利益最大化。寻找战略合作伙伴，规划建设，开展钢材的加工配送，延伸产品产业链，提升产品价值。

7、创新商业模式

(1) 向“专业化、平台化、网络型、多基地”转型，探索建立网络型短流程“未来”钢厂。根据国家鼓励发展短流程的产业政策，按照集团总体布局，推进网络型钢厂建设，通过与集团内各“多元”单位的协同，对接钢铁生态圈，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形成协同高市占、多基地的钢厂区域布局，高效化、低成本运行，共同打造“以单基地低成本优势为核心，体系高效运作为支撑”的竞争优势。

(2) 围绕武钢集团战略定位与产业领域，持续推进适应产业园区发展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聚焦智慧园区和智慧服务，构建存量资源资产开发运营综合管理平台和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积极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和园区服务水平，加快新技术在业务场景中的应用，以开放模式融入各种内外部智慧技术与资源，繁荣园区产业生态，加速产业赋能与转型发展。

(五) 发展目标

全面对标找差，以“跑赢大盘、超越自我、追求卓越”为导向，实现钢铁主业的“做强、做优、做大”，成为国内钢铁行业引领者。到2022年，形成530万吨钢生产能力；网络型短流程钢厂形成生产能力。成为华中区域的精品建材、优质工业材、高端板材基地，成为绿色智慧城市钢厂典范。以大数据产业园、光谷三路产业园、武钢大楼、党校国贸地块等项目为抓手，坚持策划高起点、建设高标准、运营高质量，优化产业空间、促进产业集聚，塑造武钢集团产业园区业转型标杆。

(六) 化解过剩产能计划

根据国家“去产能”要求，发行人关停拆除 620m³、1080m³ 高炉、70 吨电炉，1 座130 吨转炉及配套的 80 万吨大棒，去炼铁产能 184 万吨、炼钢产能 222 万吨，全部完成任务目标。2017 年3 月，通过了国务院国资委的验收。目前，与去产能相关的资产负债已按计划进行妥善处置和相应财务处理，相关人员等也按进度做好安置计划，不会给发行人后续经营带来不确定影响。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国发〔2016〕6 号文出台后未曾违规备案新增产能钢铁项目，不存在国发〔2016〕6 号文发布后新建钢铁项目增加钢铁产能的情形。

十二、发行人所在行业的现状和发展前景

钢铁工业是以从事黑色金属矿物采选和黑色金属冶炼加工等工业生产活动为主的工业，包括金属铁、铬、锰等的矿物采选业、炼铁业、炼钢业、钢加工业、铁合金冶炼业、钢丝及其制品业等细分行业，被广泛应用于电力电气行业、建筑行业、机械制造行业以及国防工业等领域，是国家的重要基础性产业之一。

钢铁产品是以铁元素为基础组成成分的金属产品的统称，日常形态包括铁、粗钢、钢材、铁合金等。在统计上，钢铁产品仅包括生铁、粗钢、钢材三大类产品。铁是钢铁产品的“初级产品”，经过进一步冶炼就可得到钢，二者主要根据铁基产品中含碳量多少来区别。铁经冶炼直接得到的产品为粗钢（固体状态称钢坯或钢

锭)，粗钢通过铸、轧、锻、挤等方法处理加工后成为钢材。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密集型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涉及面广、产业关联度高、消费拉动大，在经济建设、社会发展、财政税收、国防建设以及稳定就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钢铁工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通过几代钢铁从业者的努力，经过几十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钢铁工业所取得的成就足以令世界瞩目，已形成门类较为齐全、结构相对完整的钢铁工业体系。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和广阔的市场前景，为钢铁工业的发展提供了机遇和动力。

（一）我国钢铁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目前，我国经济已经进入中高速发展的新常态，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新常态下我国钢铁消费已进入峰值弧顶区，消费的质量和个性化需求越来越高，钢铁行业由原来的依靠数量扩张和价格竞争逐步向依靠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核心高端产品持续放量、技术创新产生核心竞争力及相关费用的压缩。

2016年开始，在下游需求回暖以及钢铁行业供给侧改革的深入推进下，钢铁行业运行稳中趋好。根据工信部统计结果，2016年，全国粗钢产量8.08亿吨，同比上涨1.2%；国内粗钢表观消费7.10亿吨，在连续两年出现下降后止跌回升，同比上涨1.3%，实现生产消费量双增长；钢材价格触底回升，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56.37点上涨到99.51点，涨幅达76.5%。2016年是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工作的开局之年，全国共化解粗钢产能超过6,500万吨，超额完成当年化解4,500万吨粗钢产能的目标任务，根据钢铁行业“十三五”规划《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到2020年我国钢铁行业粗钢产能压减1~1.5亿吨至10亿吨以下，随着去产能的进一步推进，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压力有望逐步缓解。尽管产能下降，但却出现了“产量同比增长”的现象，全年粗钢产量8.08亿吨，同比上涨1.2%；国内粗钢表观消费7.10亿吨，同比上涨1.3%；钢材（含重复材）产量11.38亿吨，同比增长2.3%。一方面，由于2015年产量较低，2016年下游需求的回暖带动钢材产量的增加；另一方面，下半年山东、四川、唐山等地相继采取了严厉的整治“地条钢”行动，统计范围内的建筑钢材需求亦带动产量的增加。2016年产能淘汰主要集中于落后、无效产能，未来去产能或将更多的涉及在产的有效产能，去产能压力有所增加；同时，随着钢企利润的阶段性回暖，部分已停产企业恢复生产导致中国钢铁产量尚未明显下降，反而出现了产能下降产量增长的情况，使得去产能任务难度加大。

2017年以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钢铁行业去产能、取缔地条钢效果显著，优势产能加快释放，因化解过剩产能、清除地条钢和环保限产腾出的市场空间，通过合规企业增加产量和减少出口得以补充。2017年全国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均保持增长，我国粗钢产量8.32亿吨，同比增长5.7%，出口延续

低迷态势，国内需求支撑进口。与此同时，当前国内宏观经济运行良好，为钢铁行业的稳定运行提供了良好支撑，钢材价格高位波动，钢厂利润明显改善。随着我国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传统制造业、房地产等行业对钢材需求强度会有所下降，高端制造业、新兴产业用钢需求会有所增长，总体来看，钢材需求有望保持稳定并略有增长。

2018年中国钢铁行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粗钢产量和行业利润大幅提升，行业利润同比增长幅度在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大类行业中仅次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据次位，高于工业行业的平均利润水平。全年看，钢价的持续较高水平和吨钢丰厚的毛利支撑中国钢铁工业向高质量迈进。供给侧改革成为支撑中国钢铁行业的较好发展的主要支柱。但中国钢铁工业在完全市场环境下的持续发展的基础还比较脆弱，行业整体的持续良性发展还有很长的路要走。2018年我国生铁、粗钢和钢材累计产量分别为7.71亿吨、9.28亿吨和11.06亿吨，同比分别增长3%、6.6%和8.5%，中国粗钢产量创历史新高，且创近三年最快增速。2018年钢铁基本实现了供需平衡，钢铁生产的持续增长，既有填补去除“地条钢”后腾出的市场空间因素，也因为国内市场需求增长及产能过快释放。

2019年我国生铁、粗钢和钢材产量分别为8.09亿吨、9.96亿吨和12.05亿吨，同比分别增长5.3%、8.3%和9.8%，粗钢产量再创历史新高。2019年钢铁行业市场的需求较好，基建、房地产等下游行业运行稳定，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约9.4亿吨，同比增长8%。2019年钢材价格总体平稳，呈窄幅波动走势。5月初达到最高113.1点，10月底震荡下降至年内最低104.3点。全年中国钢材价格指数均值为107.98点，同比下降6.77点，降幅为5.9%。

总体而言，我国钢铁工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也面临着许多问题，钢铁行业的发展受到资源和能源的约束，如铁矿石、煤炭等原料运输条件偏紧；结构调整中存在市场需求预期过高、淘汰落后难度加大、出口结构不合理和企业联合重组进展缓慢、机制改革明显滞后几大问题。与世界先进国家相比也存在三方面的差距：一是产业集中度不够，近十年来是逆集中发展，弊端包括行业规模效率较低、对上下游谈判地位减弱、控制产能增长等监管难度增加；二是在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量、质量、品种、规格上存在较大差距，在新工艺、新装备、新技术原始性开发及工程化方面存在差距；三是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看，我国企业能耗偏高，环保上存在较大差距。

（二）国内钢铁行业运行现状

1、全行业技术改造取得重大进步

近年来，全行业在技术改造方面取得重大进步：宝钢BW300TP新型耐磨钢成功用于中集集团搅拌车的生产，使机械服役寿命延长两倍以上；鞍钢核反应堆安全壳、核岛关键设备及核电配套结构件三大系列核电用钢在世界首座第三代核电项目CAP1400实现应用；武钢无取向硅钢应用于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向家坝800兆瓦大型水轮发电机；太钢生产的最薄0.02毫米的精密带钢产品，填补了国

内高端不锈钢精密带钢产品空白；宝钢牵头的“600℃超超临界火电机组钢管创新研制与应用”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首钢采用国际一流的技术工艺装备建成投产了两个新基地；宝钢自主研发并扩大生产高档次取向硅钢，已批量投放市场，替代进口用于生产 50 万伏以上等级的超高压大型变压器。

钢铁行业以服务经济发展和下游产业需求为宗旨，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一方面，建筑、造船、汽车等量大面广钢材产品整体水平提升，高强钢筋及钢结构用钢比例提高，试点省市 400 兆帕及以上高强钢筋的使用比例已达 70%~80%，高强造船板占造船板比例已超过 50%。另一方面，一大批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研发成功，用于大型水电、火电、核电装备制造的取向硅钢板、磁轭磁极钢板、电站蜗壳用钢板等产品性能达到领先水平；核反应堆安全壳、核岛关键设备及核电配套结构件三大系列核电用钢在世界首座第三代核电项目 CAP1400 实现应用；高铁转向架构架用钢，时速 350 公里高速动车轮对用钢即将进入试用阶段；第三代汽车高强钢实现全球首发，武钢开发的全国唯一的宽度 2,070 毫米汽车板已投放市场。

2、兼并重组进程加快、企业规模迅速扩大

我国钢铁行业的发展目标是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支柱产业，国家支持钢铁企业向集团化方向发展，通过强强联合、兼并重组、互相持股等方式进行战略重组，减少钢铁生产企业数量，从而实现钢铁工业组织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升级。

早在 2009 年初，国务院就曾在应对金融危机一揽子计划中提出要求有关部门抓紧制定支持企业兼并重组政策措施。目前由工信部牵头制定的《促进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指导意见》就明确提出，通过兼并重组，重点培育 3 到 5 家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钢铁企业，积极推进 6 到 7 家具有较强实力的钢铁企业集团在全国范围内实施战略性兼并重组。国家希望通过行业内的兼并重组，力争形成宝钢集团、鞍钢集团、武钢集团等几个产能在 5,000 万吨以上、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钢铁企业；形成若干个产能在 1,000 万-3,000 万吨级的大型钢铁企业。我国钢铁产业兼并重组的目标是希望国内排名前 5 位的钢铁企业产能占全国产能的比例能达到 45% 以上，沿海沿江钢铁企业产能占全国产能的比例达到 40% 以上。2010 年 8 月 28 日，《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出台，再次点名作为兼并重组“重头戏”的钢铁、水泥、电解铝等高能耗行业。

2016 年宝钢集团与武钢集团的重组，标志着我国钢铁行业的兼并重组进程加快，通过资产重组使我国特大型钢铁企业集团规模和实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根据《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 年）》，未来我国钢铁行业的兼并重组应该按照市场化运作、企业主体、政府引导的原则，结合化解过剩产能和深化区域布局调整，进一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行业龙头企业实施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形成若干家世界级一流超大型钢铁企业集团。

3、节能减排成果显著、推进绿色制造

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已成为钢铁工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然之路。国内重点大中型钢铁企业的能源利用水平代表了我国钢铁工业能源利用的先进水

平。“十二五”期间我国重点大中型钢铁企业加大节能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力度，提高节能管理水平，加强中低温余热资源利用，节能减排取得明显成效，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在未来，应持续加快钢铁行业成熟可靠的节能环保工艺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全面完成烧结脱硫、干熄焦、高炉余压回收等改造，淘汰高炉煤气湿法除尘、转炉一次烟气传统湿法除尘等高耗水工艺装备，不断研发推广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开展焦炉和烧结烟气脱硫脱硝、综合污水回用深度脱盐等节能环保难点技术，推进绿色制造。

（三）钢铁行业的发展趋势

1、产能过剩仍将拖累钢铁业复苏

钢铁行业目前面临的最严重的问题为“产能过剩”，钢铁产能过剩不仅仅是钢铁行业本身的问题，也是中国当前面临的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16年五大任务：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把去产能放在第一位，足见当前去产能形势之严峻。

从目前情况来看，产能过剩仍将拖累钢铁业复苏，这使得业内外要求提高钢铁生产企业准入门槛的呼声高涨，可以说我国钢铁生产企业实施有条件准入已经十分紧迫和必要。“十三五”时期，随着化解产能过剩矛盾工作的推进，现有措施的压减空间已越来越小，难度越来越大，债务处理、职工安置等问题的积累风险逐步提高。此外，钢铁产能市场化退出机制不完善，优不胜、劣不汰的乱象没有根本改观，重点压减地区的政策托底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

2、节能减排要求越来越高

钢铁业的能耗十分惊人，是我国九大重点耗能行业之一。据国际能源署（IEA）估计，全球的4%-5%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来自钢铁行业，而我国这一比例要占到11%以上。钢铁行业耗能量占我国总能耗的15%左右，占工业行业能耗的15%-25%，属于高能耗行业。低碳，意味着钢铁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需要更多地使用低碳技术和装备，以降低单位能耗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钢铁业践行“低碳经济”的核心就是节能减排。在中国提出了碳强度减排目标的大背景下，2009年12月9日，工信部起草了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现有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准入条件及管理办法》，并于2010年7月12日公布了《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以下简称《条件》），“突出强调了对钢铁企业”节能减排的要求。《条件》从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工艺与装备、生产规模、安全卫生和社会责任六个方面对现有钢铁企业的准入条件进行了具体要求。在企业节能、减排、降耗方面，不仅有量化指标，还对企业环保设施、装备技术配备上提出了具体要求。

减少碳排放将成为影响我国钢铁工业未来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受废钢资源缺乏和能源以煤为主的制约，与国际主要产钢国的吨钢CO₂排放量相比，我国吨钢CO₂排放量一直处于高位。因此必须寻找新的突破性创新工艺才能解决钢铁工业CO₂排放高的问题。为了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高要求，我国钢铁企业的发展战略需要作出一些改变，由规模扩张更深刻地转向产业结构升级和在海外建设钢厂。其中产业结构升级主要包括：节能减排工作进一步完善；技术水平进一步

提升、进口替代进一步深化；高强度钢材生产比重进一步加大；以信息化技术推进钢铁企业的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在行业层面，国家也将不遗余力地加强和完善钢铁的行业管理，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3、贸易摩擦有进一步加剧之势

高价进口铁矿石不断挤压中国钢铁行业的利润，而国际贸易保护主义蔓延，又让钢材行业出口遭遇反倾销危机。不断出现的“贸易保护主义”做法为国内钢铁出口增加了新的不利因素，欧美国家针对中国钢材的“反倾销、反补贴”案例可谓接踵而至，其实质是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近年以来，就有多个国家对中国钢材大量出口提出警告。2016年针对中国钢铁的贸易纷争涉及世界18个国家和地区，几乎囊括所有的钢材品种，措施包括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以及反规避。

近几年，针对中国的反倾销调查逐渐增加，尤其在2016年以来，以美国为首的多个国家对中国展开了轮番反倾销调查，全球贸易保护主义被推波助澜愈演愈烈。美国对中国仅出口的两大品种冷卷、涂层薄板也开始征税，合金定尺中厚板面临双反裁决，另外还对中国碳合金钢发起了337调查。欧盟开始对从中国进口的热轧扁钢征收18.1%到35.9%不等的关税，期限为5年。在欧盟目前对钢铁产品采取的41种反倾销和反补贴举措中，针对中国制造商的举措有18个。在欧盟委员会目前展开的31项可能带来新关税的调查行动中，有23项针对的是中国出口商，涉及的行业从金属到铜版纸、鞋类、太阳能电池板和瓷砖等。

从全球经济来看，世界经济复苏之路并不平坦，且仍有反复和震荡的可能。目前我国钢企频遭反倾销调查的原因，主要是世界经济复苏缓慢，部分国家贸易保护所致。而且，从近年的案例分析，贸易保护趋势已从发达国家开始向发展中国家蔓延。受新冠疫情和金融危机影响，全球钢铁企业减产和亏损的较多，企业要求政府支持和保护的较大，加上欧美带头滥用贸易保护，导致许多国家纷纷效仿，并借保护主义求得国际贸易平衡。与此同时，金融危机造成了部分发达国家内需急剧萎缩，而中国在大规模刺激内需政策的拉动下形成了较为旺盛的钢材需求。后期我国的钢材出口仍不容乐观，为减少贸易摩擦，国内钢铁企业应该充分认识由产品出口向产能出口过渡的重要性。

（四）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发行人在钢铁行业的地位

发行人新中国成立后兴建的第一个特大型钢铁联合企业，60多年来，发行人逐步由一元走向多元，由国内走向国际。宝武重组后，发行人成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武汉总部。宝武集团作为国务院国资委直管的特大型钢铁集团，在钢铁行业内具有龙头地位，2019年实现钢产量9,522万吨，营业总收入5,566亿元，利润总额345.2亿元，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位居全球第一，位列《财富》世界500强第149位。2017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389.15万吨、427.02万吨和457.16万吨；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4.72万吨、475.15万吨和451.27万吨；2019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26.26万吨、515.52万吨和497.05万吨；2020年1-9月，公司生

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 319.25万吨、365.21万吨和354.23万吨。

发行人是宝武集团在华中地区最大的建筑用钢材生产基地、重要的工业用钢基地和新兴的高端板材生产基地。

2、区位优势

发行人所处武汉市为中部六省唯一的副省级市，也是国家中心城市。武汉处长江中游，交通便利，是中国内陆最大的水陆空交通枢纽和长江中游航运中心，素有“九省通衢”之称。发行人拥有便利的水路、汽运、铁路运输条件。发行人所处的湖北省同时也是我国铁矿石的开采大省，使公司在资源的获取和运输上占得先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支撑。

3、资源优势

发行人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发行人在鄂东地区大冶、程潮、金山店三座生产铁矿山的铁矿资源查明资源储量 2.64 亿吨，平均地质品位 41.12~44.22%，并伴生铜、钴、金等元素。另外，发行人还保有查明冶金辅料矿资源量 5.09 亿吨，其中石灰石 2.78 亿吨，白云石 1.44 亿吨。这些已掌控的资源，为发行人未来发展提供了较强的资源保障。

发行人拥有较大的土地资源，现有土地使用权面积约 10.47 万亩，其中武汉市内约 7 万亩，按已汇报的 25 个项目统计，可策划开发土地约 1.57 万亩。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武钢集团大量原依托或服务于钢铁主业的土地、厂房和人员等存量资源充分释放。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武汉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进武钢转型发展，并结合武钢的转型需要，帮助武钢集团将存量资源转化为主题园区、城市综合体和产业新城三类空间产品，并在此空间基础上延伸汇聚城市服务。

4、政商优势

2020 年 6 月，湖北省政府与宝武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充分发挥央企在区域经济发展中的龙头带动作用，助力湖北疫后重振，计划在五年内投资 50 亿元用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绿色智慧型钢厂建设、环保升级改造和资源开发，推进所在区域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工业制造 2025、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系列战略叠加推进和武汉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将给发行人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公司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经审计的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2020年1-9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读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说明。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一）发行人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2017、2018、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报表均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以及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第9号、第30号、第33号、第37号、第39号、第40号、第41号等准则和2014年7月23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务2006年2月15日发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编制。

（二）发行人近三年审计报告意见

2019年根据宝武集团公司《关于聘请2019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工作的通知》：中国宝武组织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选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19年起不再担任武钢集团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经中国宝武对年度财务决算审计项目进行统一公开招标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19年度武钢集团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发行人委托，审计了发行人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7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7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2018年3月20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18）第2-0027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发行人委托，审计了发行人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8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8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2019年4月15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2-0029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发行人委托，审计了发行人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9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9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2020年4月3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00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发行人近三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2019年及近一期发行人财务报表重大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2017年报表合并范围

图表6-1：发行人2017年并表二级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武钢集团鄂城钢铁公司	鄂州	855,735.84	85.39	85.39
2	武钢资源集团公司	武汉	460,784.42	100	100
3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391,582.87	100	100
4	武钢集团武汉江北钢铁公司	武汉	249,589.81	100	100
5	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公司	武汉	39,374.35	100	100
6	武汉钢铁重工集团公司	武汉	65,042.38	100	100
7	武汉钢电股份公司	武汉	99,153.03	56.46	56.46
8	武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武汉	200,000.00	66.25	66.25
9	武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武汉	46,346.43	100	100
10	武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公司	襄阳	19,453.62	100	100
11	武汉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武汉	124,471.07	100	100
12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公司	芜湖	23,500.00	70	70
13	太仓武钢配送有限公司	苏州	16,881.95	74.77	74.77
14	广西钢铁集团公司	防城港	320,000.00	100	100
15	武钢巴西冶金投资公司	巴西	240,073.85	100	100
16	上海武钢钢材加工公司	上海	1,530.00	60	60
17	武钢（北京）新材料研究中心	北京	24,340.31	100	100
18	武钢国际资源开发投资公司	香港	310,524.21	100	100
19	武钢现代城市服务公司	武汉	104,952.50	100	100
20	北戴河北华园观海酒店公司	秦皇岛	10,000.00	60	60
21	武汉楠山康养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777.58	100	100
22	武汉农银武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100	49	49
23	武汉武钢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500	40	40

(二) 发行人2018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合并范围子公司变动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2	武汉市青青教育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3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4	武钢集团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债务重组纳入合并

5	艾尔矿业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6	武汉钢铁集团汉阳钢厂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7	上海武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8	武汉现代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9	武汉钢铁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10	武汉易琴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11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2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3	武汉长江现代物业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4	武汉长江现代安居公用设施发展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5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6	武汉长江现代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7	武汉楠山康养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三) 发行人 2019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合并范围子公司变动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武汉钢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2	武汉钢能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3	武汉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4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5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6	黄石绿建园博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7	武汉宝之云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合并
8	武钢建工集团非洲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9	武钢现代城市服务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10	鄂州市福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11	防城港武钢建工联合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撤销关闭
12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3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4	武汉武钢众鹏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5	武汉汉威炉外精炼工程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6	通用电气(武汉)自动化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7	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8	武汉考克利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减少	划转导致隶属关系改变
19	宜昌本色现代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减少	失去控制权

(四) 发行人 2020 年 1-9月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 9 月末较 2019 年末合并范围子公司变动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集团内重组
2	武汉华德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减少	集团内重组

3	湖北鄂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减少	集团内重组
4	湖北盛事达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集团内重组
5	武钢绿色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减少	集团内重组
6	武汉扬光实业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7	防城港南华园观海酒店有限公司	增加	收购
8	武汉武钢高科产业园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 发行人 2017-2019 年及近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图 6-2：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7,008.93	701,759.00	888,026.18	613,394.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9	90,040.00	618.51	20,090.01
应收票据	381,476.14	466,827.01	395,259.99	372,445.96
应收账款	314,549.35	254,691.52	235,254.62	297,674.03
预付款项	158,666.41	88,162.00	114,315.62	167,176.98
应收利息	45.70	53.27	1,271.29	1,470.43
应收股利	21,996.43	21,167.54	15,253.00	23,369.05
其他应收款	162,443.84	154,167.59	434,474.80	247,054.19
存货	453,542.75	418,235.20	402,736.28	490,803.42
其他流动资产	959,445.48	1,154,039.71	1,103,944.76	573,925.88
流动资产合计	3,366,313.90	3,349,142.61	3,591,155.05	2,807,404.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00	56,891.11	265,572.01	329,774.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1,766.23	345,622.10	345,478.72	282,947.42
长期股权投资	3,489,128.31	3,270,052.67	3,106,188.42	2,880,590.98
投资性房地产	182,032.00	186,705.58	191,500.31	196,371.53
固定资产净值	1,695,687.31	1,810,072.16	1,686,195.75	2,046,865.92
在建工程	476,315.92	325,280.24	345,948.36	1,173,744.53
无形资产	635,790.91	649,565.00	626,484.11	650,811.86
长期待摊费用	11,607.71	11,646.42	1,312.86	1,61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951.51	336,481.80	329,136.92	308,96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08.85	21,084.98	5,779.55	149,78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4,468.41	7,193,375.10	7,205,779.80	8,323,036.52
资产合计	10,680,782.30	10,542,517.71	10,796,934.85	11,130,440.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8,426.87	2,340,870.20	2,186,400.13	2,847,089.05

应付票据	244,291.17	244,145.11	296,966.11	496,846.71
应付账款	696,096.06	647,258.62	607,959.30	898,829.00
预收款项	365,703.80	305,299.61	387,459.17	337,488.68
应付职工薪酬	172,933.10	196,488.41	215,688.10	213,961.71
应交税费	19,461.33	30,355.96	49,197.46	46,947.45
应付利息	13,769.93	32,761.44	43,366.80	34,909.27
其他应付款	21,9557.37	231,840.48	359,249.77	412,66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322.31	1,240,109.94	36,475.73	378,621.47
其他流动负债	49.85	0.00	34.41	19.86
流动负债合计	4,303,635.30	5,278,745.49	4,272,503.81	5,837,173.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85,499.00	573,479.00	1,967,899.13	364,082.96
长期应付款	63,819.34	180,148.83	116,860.30	88,634.20
预计负债	290,619.78	283,175.82	192,420.50	32,97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8.62	9,803.44	107.62	689.05
递延收益	16,163.54	17,379.97	21,482.57	35,718.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9,734.91	1,515,120.57	2,441,316.95	731,949.72
负债合计	8,163,370.21	6,793,866.06	6,713,820.76	6,569,123.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09,609.23	2,494,999.75	2,494,999.75	2,494,999.7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609,609.23	2,494,999.75	2,494,999.75	2,494,999.75
其它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298,200.00
永续债	0.00	0.00	0.00	298,200.00
资本公积	86,4616.33	979,225.81	973,316.73	979,682.27
其它综合收益	-61,670.73	-14,659.27	-34,081.28	1,169.80
盈余公积	719,974.94	719,974.94	719,974.94	759,765.21
未分配利润	-1,831,250.96	-2,009,217.63	-1,970,065.58	-1,858,63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3,125.49	2,180,303.45	2,192,401.17	2,684,927.02
少数股东权益	204,286.60	1,568,348.20	1,890,712.92	1,876,39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7,412.09	3,748,651.65	4,083,114.09	4,561,31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80,782.30	10,542,517.71	10,796,934.85	11,130,440.58

图表6-3：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总收入	2,617,854.68	3,511,598.77	3,873,454.99	3,526,594.47
营业收入	2,609,273.64	3,488,887.71	3,838,230.81	3,499,485.54
利息收入	8,581.03	22,705.81	35,190.57	27,075.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5.25	33.60	33.68
营业总成本	2,651,969.20	3,859,366.06	3,692,284.72	3,846,765.61

营业成本	2,299,876.88	3,041,686.44	3,169,154.12	3,159,611.82
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8,622.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7	38.64	40.93	171.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570.13	37,977.11	34,543.10	38,637.22
销售费用	23,828.94	35,756.41	36,803.84	34,107.73
管理费用	119,355.84	565,320.51	307,346.74	360,589.66
研发费用	65,944.00	38,051.76	32,265.72	22,031.48
财务费用	23,121,390.35	140,535.20	112,130.27	143,657.90
资产减值损失	3,822.50	-21,422.74	300,493.14	101,367.34
信用减值损失	3.00	0.00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5,400.64	30,225.28	26,119.66	83,844.05
投资收益	133,709.07	405,679.88	369,675.28	368,35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674.50	229,203.47	349,887.58	334,860.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04	61.94	-66.95	-1,318.54
资产处置收益	143,010.02	82,789.70	12,842.79	0.00
其他收益	5,400.64	30,225.28	26,119.66	83,844.00
营业利润	251,955.36	149,295.26	289,247.90	130,709.94
营业外收入	10,175.54	17,793.44	22,127.85	33,662.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91.61	541.98	25,078.71
营业外支出	19,901.84	104,103.78	271,650.82	130,868.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500.96	51,120.64	5,309.56
利润总额	242,229.06	62,984.92	39,724.94	33,503.32
所得税费用	26,634.63	14,059.84	23,571.90	18,282.77
净利润	215,594.43	48,925.08	16,153.04	15,22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966.66	-39,152.05	-68,152.25	-57,388.94
少数股东损益	37,627.77	88,077.13	84,305.28	72,609.50

图表6-4：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1,458.04	3,046,364.30	3,628,058.00	3,264,609.6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13,802.38	-63,517.5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5,810.03	22,711.06	35,224.17	27,10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3.74	421.66	1,312.33	5,38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459.21	195,914.58	123,874.72	120,67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291.35	3,186,790.16	3,783,347.87	3,179,331.17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8,662.65	2,313,357.28	2,746,663.59	2,454,267.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6,891.11	-224,197.25	-16,851.26	-344,446.8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22.61	-28,385.39	12,261.61	124,319.3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7	38.64	-531.69	8,793.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635.12	482,962.01	399,615.70	385,87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191.18	152,759.47	124,628.53	144,28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51.48	298,750.66	223,081.81	230,51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8,175.01	2,995,285.42	3,488,868.27	3,003,60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16.34	191,504.74	294,479.61	175,73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157.23	1,387,735.50	584,467.19	632,495.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19.41	271,149.70	175,149.62	83,13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16.84	130,127.59	123,183.28	11,918.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80	77,125.24	-29,528.77	-2,492.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5.00	20,607.9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488.27	1,886,745.93	853,271.33	725,05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4,347.01	201,670.12	184,819.29	107,62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5.93	1,568,650.78	669,372.70	456,436.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1,664.47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452.94	1,776,210.84	852,527.52	927,58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35.33	110,535.08	743.81	-202,52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28,823.72	8,012.00	132,769.8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28,823.72	8,012.00	132,769.8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68,126.87	3,099,765.49	4,874,663.32	4,698,549.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122,958.59	631,49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6,361.06	3,228,589.21	5,005,633.91	5,462,812.2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770,889.20	3,122,385.48	4,273,681.81	4,911,804.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6,039.84	237,649.43	264,583.75	251,970.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75.01	87,091.15	254.85	0.00
现金平台付出的现金	2,259,483.83	0.0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731.84	398,269.25	451,738.81	159,51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0,144.71	3,758,304.17	4,990,004.37	5,323,28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83.65	-529,714.96	15,629.54	139,525.7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50	-6,900.79	-26,879.76	-3,538.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137.52	-234,575.93	283,973.19	109,193.3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584.73	856,160.66	572,187.47	462,994.1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722.25	621,584.73	856,160.66	572,187.47

图表6-5：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825.37	505,728.31	375,750.55	316,384.81
应收票据	1,553.58	13,014.80	2,207.75	4,430.43
应收账款	89,912.30	85,492.60	79,224.22	61,411.66
预付款项	371.71	213.27	874.32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792.38	27,044.63
应收股利	22,378.19	25,233.42	63,944.77	25,235.21
其他应收款	304,737.52	308,865.63	701,407.22	690,540.30
存货	130.43	130.43	2,236.91	28.62
其他流动资产	922,989.59	1,202,710.02	1,257,675.80	1,163,770.96
流动资产合计	1,852,365.19	2,141,388.47	2,484,113.91	2,288,845.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5,389.07	329,963.47	304,411.93	202,760.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长期应收款	190,561.91	190,561.91	6,162.31	7,695.84
长期股权投资	5,674,614.12	5,834,819.86	5,643,366.06	5,848,020.97
投资性房地产	176,504.84	180,045.41	184,842.36	186,467.94
固定资产净值	206,789.73	205,584.36	213,444.54	182,984.22
在建工程	51,669.45	40,428.11	24,470.23	31,297.91
无形资产	240,979.97	245,477.61	249,082.14	247,39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665.39	222,665.39	207,378.36	200,15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5.00	2,165.00	2,165.00	101,16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52,378.51	7,252,711.11	6,836,322.93	7,008,952.47
资产合计	8,904,743.70	9,394,099.59	9,320,436.84	9,297,79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9,000.00	1,606,389.00	1,526,719.00	1,979,324.09
应付票据	3,049.05	11,144.42		248,244.63
应付账款	143,917.73	156,452.12	193,791.49	236,990.59
预收款项	111,962.54	105,110.10	184,157.04	107,709.25
应付职工薪酬	113,625.14	115,142.01	134,741.73	110,569.34
应交税费	1,035.94	2,291.84	2,274.31	8,443.84
应付利息	12,542.51	0.00	0.00	30,829.01
其他应付款	89,339.29	120,178.58	232,548.59	178,625.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040,000.00	0.00	351,143.5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2,000.00	7,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44,472.20	3,156,708.08	2,276,232.15	3,258,879.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78,860.00	1,929,770.00	3,169,770.00	1,779,770.00
长期应付款	2,496.51	104,444.61	8,244.61	2,496.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6,599.64	166,599.64	35,242.73	55,159.69
专项预付款	0.00	0.00	0.00	22,810.09
预计负债	194,728.00	194,728.00	70,000.00	15,554.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79.97	8,279.97	0.00	0.00
递延收益	3,468.56	3,068.56	3,774.35	14,519.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6,763.79	2,406,890.79	3,287,031.69	1,890,311.76
负债合计	4,931,236.00	5,563,598.87	5,563,263.84	5,149,19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09,609.23	2,494,999.75	2,494,999.75	2,494,999.7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609,609.23	2,494,999.75	2,494,999.75	2,494,999.75
其它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298,200.00
永续债	0.00	0.00	0.00	298,200.00
资本公积	1,381,862.64	1,496,472.12	1,598,850.61	1,080,604.74
其它综合收益	-22,660.08	24,839.92	-97.58	51,089.92
盈余公积	719,974.94	719,974.94	719,974.94	759,765.21
未分配利润	-715,279.02	-905,786.01	-1,056,554.72	-536,051.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3,507.71	3,830,500.72	3,757,173.00	4,148,60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04,743.70	9,394,099.59	9,320,436.84	9,297,798.09

图表6-6：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1,979.59	38,656.54	32,456.12	27,595.94
营业成本	135,887.54	22,742.72	10,947.71	11,709.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5.28	5,848.64	3,958.55	4,855.96
管理费用	27,272.37	190,145.65	58,464.98	107,888.76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37.59
财务费用	94,770.66	133,956.10	125,980.90	127,472.98
资产减值损失	31.38	-23,182.43	19,633.94	16,394.48
投资收益	174,805.72	541,819.53	296,451.12	369,968.10
资产处置收益	138,161.30	46,201.37	6,137.16	0.00
其他收益	234.66	15,212.81	15,095.69	41,546.00
营业利润	199,325.10	266,014.70	131,153.69	170,750.70
营业外收入	490.28	6,299.99	7,899.97	4,367.53
营业外支出	9,308.38	136,865.55	87,519.67	121,629.14
利润总额	190,506.99	135,449.15	51,523.98	53,489.09

所得税费用	0.00	-15,319.56	4,197.04	-33,669.72
净利润	190,506.99	150,768.71	47,326.94	87,158.81

图表6-7：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02.66	31,444.47	27,236.8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88.94	132,263.42	256,718.31	151,71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91.60	163,707.89	283,955.15	151,719.77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200.43	17,774.84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60.24	119,824.41	20,851.62	18,29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7.57	9,500.61	4,170.92	3,26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98.19	98,461.50	482,125.38	147,76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96.43	245,561.36	507,147.93	169,32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95.17	-81,853.47	-223,192.78	-17,60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350.10	1,224,746.75	491,244.15	550,70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69.44	319,124.45	197,834.23	143,88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3.75	70,973.59	70,974.68	8,592.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5.00	22,498.73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898.29	1,637,343.52	760,053.06	703,19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697.18	37,583.52	34,017.06	12,88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05.93	843,865.84	537,196.98	533,440.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03.11	971,806.27	571,214.04	546,32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898.19	665,537.24	188,839.01	156,86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828,000.00	2,221,438.00	3,045,313.13	2,191,71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7.57	0.00	105.43	430,96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0,032.73	2,221,438.00	3,045,418.56	2,622,688.8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56,489.00	2,447,268.00	2,757,261.77	2,589,38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2,301.85	161,984.49	194,280.54	188,697.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3.01	65,905.00	155.75	47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1,326.03	2,675,157.49	2,951,698.06	2,778,55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293.30	-453,719.49	93,720.50	-155,862.8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13.48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02.94	129,977.76	59,366.74	-16,611.3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728.31	375,750.55	316,383.81	332,995.1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825.37	505,728.31	375,750.55	316,383.81

四、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及现金流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8：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77,008.93	8.21%	701,758.82	6.66%	888,026.18	8.22%	613,394.10	5.51%
拆出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9	0.00%	90,039.62	0.85%	618.51	0.01%	20,090.01	0.18%
应收票据	381,476.14	3.57%	466,827.01	4.43%	395,259.99	3.66%	372,445.96	3.35%
应收账款	314,549.35	2.95%	254,691.52	2.42%	235,254.62	2.18%	297,674.03	2.67%
预付款项	158,666.41	1.49%	88,162.33	0.84%	114,315.62	1.06%	167,176.98	1.50%
其他应收款	162,443.84	1.52%	175,388.41	1.66%	450,999.10	4.18%	271,893.67	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453,542.75	4.25%	418,235.20	3.97%	402,736.28	3.73%	490,803.42	4.41%
其他流动资产	959,445.48	8.98%	1,154,039.71	10.95%	1,103,944.76	10.22%	573,925.88	5.16%
流动资产合计	3,366,313.90	31.52%	3,349,142.61	31.77%	3,591,155.05	33.26%	2,807,404.06	25.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0.00	0.00%	56,891.11	0.54%	265,572.01	2.46%	329,774.85	2.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1,766.23	2.83%	345,622.09	3.28%	345,478.72	3.20%	282,947.42	2.54%
长期股权投资	3,489,128.31	32.67%	3,270,052.67	31.02%	3,106,188.42	28.77%	2,880,590.98	25.88%
投资性房地产	182,032.00	1.70%	186,705.58	1.77%	191,500.31	1.77%	196,371.53	1.76%
固定资产净值	1,695,687.31	15.88%	1,810,072.16	17.17%	1,686,195.75	15.62%	2,046,865.92	18.39%
在建工程	476,315.92	4.46%	325,280.24	3.09%	345,948.36	3.20%	1,173,744.53	10.55%
无形资产	635,790.91	5.95%	649,565.00	6.16%	626,484.11	5.80%	650,811.86	5.85%
开发支出	7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607.71	0.11%	11,646.42	0.11%	1,312.86	0.01%	1,614.72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951.51	3.09%	336,481.80	3.19%	329,136.92	3.05%	308,967.63	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08.85	0.05%	21,084.98	0.20%	5,779.55	0.05%	149,781.53	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4,468.41	68.48%	7,193,375.10	68.23%	7,205,779.80	66.74%	8,323,036.52	74.78%
资产合计	10,680,782.30	100.00%	10,542,517.71	100.00%	10,796,934.85	100.00%	11,130,440.58	100.00%

总体而言，发行人资产中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符合钢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量较大的特点。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25.22%、33.26%、31.77%和31.52%，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74.78%、66.74%、68.23%和68.48%。发行人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其他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613,394.10万元、888,026.18万元、701,758.82万元和877,008.9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51%、8.22%、6.66%和8.21%，均值为7.15%。近年来，发行人货币资金呈上涨趋势，主要系发行人近年来经营获现能力提升，且加大外部融资力度以增加资金储备。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减少186,267.36万元，降幅20.98%，主要为筹资活动净流出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175,250.11万元，增幅达24.97%，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净流入增多。

图表6-9：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0	22.81
银行存款	664,383.21	848,019.87
其他货币资金	37,374.31	39,983.50
合计	701,758.82	888,026.18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26,897.18	29,953.02
受限货币资金	80,174.08	31,865.51

截至2019年12月末，受限的货币资金为80,174.08万元，包括为：存放于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42,697.9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4,344.47万元；复垦费专户3,003.27万元；其他使用受限资金128.45万元。

(2) 应收票据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372,445.96万元、395,259.99万元、466,827.01万元和381,476.14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3.35%、3.66%、4.43%和3.57%。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71,567.02万元，增幅18.11%，主要是由于票据结算量增加。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2019年末减少85,350.87万元，降幅18.28%，主要是由于前期应收票据到期兑付。发行人持有的应收票据中，以商业承兑汇票为主，

银行承兑汇票为辅。

图表 6-10：发行人应收票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111,970.99	23.99%	107,078.88	27.09%
商业承兑汇票	354,856.01	76.01%	288,181.10	72.91%
合计	466,827.01	100.00	395,259.99	100%

(3) 应收账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97,700万元、235,255万元、254,692万元、314,549.35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2.67%、2.18%、2.42%和2.95%，均值为2.56%。2018年12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比2017年末减少了62,445万元，主要系共计提了79,247万元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足。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比2018年末增加了19,437万元，共计提了69,677万元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足。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2019年末增加了59,857.83万元，共计提了68,024.13万元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足。应收账款中无持发行人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图表 6-11：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85,294.29	47.74%	142,238.07	45.22%
1-2年	38,342.44	21.46%	73,478.96	23.36%
2-3年	8,234.10	4.61%	10,222.92	3.25%
3年以上	46,789.34	26.19%	88,609.40	28.17%
合计	178,660.17	100.00%	314,549.35	100.00%

图表 6-12：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是	128,807.73	40.95%
单位二	否	42,416.74	13.48%
单位三	否	11,442.46	3.64%
单位四	否	5,035.50	1.60%
单位五	否	4,634.71	1.47%
合计		192,337.13	61.15%

图表 6-13：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否	68,475.25	21.77%
单位二	否	24,512.36	7.79%
单位三	是	15,021.64	4.78%
单位四	否	7,201.12	2.29%
单位五	否	5,411.78	1.72%
合计		120,622.15	38.35%

(4) 预付账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67,176.98 万元、114,315.62 万元、88,162.33 万元和158,666.4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0%、1.06%、0.84%和1.49%，均值为 1.22%。预付账款的构成主要包括原料采购预付款、缴纳的海关保证金以及在建项目的大型设备采购预付款等，无异常波动。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26,153.29 万元，降幅 22.88%，主要是收到发票后冲抵预付账款所致，账龄情况：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占比 91.33%，1-2 年占比 7.37%，2-3 年占比 0.32%，3 年以上占比 0.98%。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6,480.76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41.38%。

图表6-14：2019年12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第三方	12,463.30	14.14
单位二	第三方	8,026.41	9.10
单位三	关联方	5,604.06	6.36
单位四	第三方	5,579.58	6.33
单位五	第三方	4,807.42	5.45
合计		36480.76	41.38%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2019年末增加70,504.08万元，涨幅 79.97%，主要由于业务规模增长原燃料的预付款增加所致。账龄情况：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占比 91.28%，1-2 年占比 4.85%，2-3 年占比 0.15%，3 年以上占比 3.72%。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5323.70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3.28%。

图表6-15：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第三方	3376.25	2.08%
单位二	第三方	678.58	0.42%
单位三	第三方	502.34	0.31%
单位四	第三方	391.12	0.24%
单位五	第三方	375.41	0.23%
合计		5323.7	3.28%

(5) 其他应收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71,893.67 万元、450,999.10 万元、175,388.40 万元和 162,443.8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4%、4.18%、1.66% 和 1.52%。其他应收款包括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主要涵盖：代垫项目款、电费押金、政府拆迁补偿款、海关保证金等）。发行人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275,610.7 万元，降幅为 61.11%，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发行人款项回收及待认证进项税额、关联交易进项税额增加所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均为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2020 年 9 月末较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减少 12944.57 万元，降幅为 7.38%，主要是由于其他应收款部分减少。

图表 6-16：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余额
应收利息	53.27	1,271.29
应收股利	21,167.54	15,253.00
其他应收款	154,167.59	434,474.80
合计	175,388.40	450,999.10

图表 6-17：发行人应收利息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余额
委托贷款	53.27	1,271.29
合计	53.27	1,271.29

图表6-18：发行人应收股利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余额
一年以内应收股利	6,000.00	1,319.83
一年以上应收股利	15,167.54	13,933.17
合计	21,167.54	15,253.00

(6) 存货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490,803.42万元、402,736.28万元、418,235.20万元和453,542.75万元，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41%、3.73%、3.97%和4.25%，均值为4.09%。2019年末存货余额较2018年末余额增加15,498.92万元，增幅3.85%，主要为在产品的增加。

2020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453,542.75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35,307.55万元，增幅8.44%，存货增长主要是在产品的增加。

图表6-19：发行人存货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876.99	15,552.94	96,324.06	142,103.34	16,781.44	125,321.9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41,956.01	41,877.84	200,078.17	213,276.11	43,887.52	169,388.59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9,162.04	28,974.40	100,187.65	118,349.72	32,246.44	86,103.28
其他	27,268.84	5,623.52	21,645.32	33,999.62	12,077.11	21,922.51
合计	510,263.89	92,028.69	418,235.20	507,728.80	104,992.52	402,736.28

(6) 其他流动资产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573,925.88万元、1,103,944.76万元、1,154,039.71万元和959,445.48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5.16%、10.22%、10.95%和8.98%。截至2019年末，该科目余额较2018年末增长50,094.95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委托贷款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2019年末减少188,699.72万元，降幅为16.44%，主要是由于持有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图表6-20：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64,610.36
委托贷款	929,201.04	766,096.48
宝武资金平台往来	5,894.51	1.28
委托理财	171,400.00	227,000.00
留抵税额	39,614.21	35,324.23
预缴税费	7,730.41	3,848.92
待认证进项税	183.95	590.57
存出保证金	0.00	6,472.92
其他	15.60	0.00
合计	1,154,039.71	1,103,944.76

2. 非流动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282,947.42万元、345,478.72万元、345,622.09万元、301,766.23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54%、3.2%、3.28%和2.83%。2019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2018年末增加143.37万元，增幅0.04%。2020年9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2019年末减少43,855.86万元，降幅12.69%。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2,880,590.98万元、3,106,188.42万元、3,270,052.67万元和3,489,128.31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25.88%、28.77%、31.02%和32.67%。2019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163,864.25万元，增幅为5.28%，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持股的联营企业当年带来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2019年末增加了219,075.64万元，增幅为6.70%。

图表 6-21：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类表

单位：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权益法：合营企业	98,474.28	106,834.38
联营企业	3,289,473.95	3,117,249.5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895.55	117,895.55
合计	3,270,052.67	3,106,188.42

图表 6-22：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9 年末	减值准备	核算方法
一、合营企业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5,319.85	35,319.85	权益法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26,159.43	0	权益法
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	16,950.16	0	权益法
武钢集团襄阳新材料产业有限公司	10,273.79	0	权益法
武汉武钢华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740.2	0	权益法
武钢中铁武汉物贸有限公司	4,278.15	0	权益法
武汉雅苑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497.64	0	权益法
武钢诺贝(武汉)激光拼焊技术有限公司	255.06	0	权益法
小计	98,474.28	35,319.85	
二、联营企业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90,113.23	0	权益法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8,493.31	0	权益法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91,742.04	0	权益法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441.62	0	权益法
舞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8,044.17	0	权益法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4,270.99	0	权益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940.44	0	权益法
century iron mines corporation(世纪矿业)	34,537.68	34,537.68	权益法
华润武钢(湖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1,713.86	0	权益法
Labec Century Iron	21,010.3	21,010.3	权益法
ADRIANA RESOURCES INC	16,965.08	16,965.08	权益法
武钢森泰通山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14,769.56	0	权益法
香港武钢广新锦华资源有限公司	10,062.63	10,062.63	权益法
武汉中远海运港口码头有限公司	7,659.05	0	权益法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4,832.54	0	权益法
六安碧水源德城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739.07	0	权益法
武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556.65	0	权益法
武汉钢铁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199.4	0	权益法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737.31	0	权益法
武汉钢铁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81.95	0	权益法
武汉武钢浦达物流有限公司	2,410.06	0	权益法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130.82	0	权益法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8.62	0	权益法
武钢实业印刷总厂	919.49	0	权益法
武汉右岸网谷产业园有限公司	489.69	0	权益法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470.16	0	权益法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4.04	0	权益法
宜昌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99	0	权益法
武汉星宇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31.99	0	权益法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50.15	0	权益法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1,820.15	0	权益法
宝武环科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7,588.85	0	
武汉钢铁集团兴达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99.58	0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92	0	
宜昌本色现代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80.55	0	
小计	3,289,473.95	82,575.7	
合计	3,387,948.22	117,895.55	

(3) 投资性房地产

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分别为196,371.53万元、191,500.31万元、186,705.58万元和182,032.00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1.76%、1.77%、1.77%和1.70%，占比基本稳定。2019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2018年末减少了4,794.73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累计摊销以及房屋建筑物累计折旧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较2019年末减少了4,673.58万元，主要为折旧摊销所致。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均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4) 固定资产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2,046,865.92万元、1,686,195.75万元、1,810,072.16万元和1,695,687.3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39%、15.62%、17.17%和15.88%。固定资产的购入、在建工程的转出、计提折旧、计提减值准备等各事项均按照会计准则处理。近三年及最近一期，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变动幅度不大。2019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比2018年末增加123,876.4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及新购置设备资产等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比2019年末减少113,902.73万元，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所致。

图表6-23：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3,930,406.34	3,708,255.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57,500.71	1,535,073.45
机器设备	1,735,658.96	1,659,998.77
运输工具	248,108.2	246,833.84
电子设备	157,106.69	148,122.45
办公设备	43,129.59	42,651.05
酒店业家具	304.08	301.85
其他	88,598.12	75,273.72
累计折旧合计	1,728,722.34	1,646,475.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8,235.78	479,217.59
机器设备	899,851.41	860,465.79
运输工具	160,370.35	164,498.97
电子设备	78,761.95	75,686.98
办公设备	26,007.24	24,432.82
酒店业家具	198.80	178.60
其他	45,296.81	41,995.20
减值准备合计	392,093.96	379,910.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1,495.60	200,193.91
机器设备	158,022.29	161,071.47
运输工具	12,700.84	11,961.86
电子设备	9,501.94	6,650.80
办公设备	366.13	26.25
酒店业家具	0	0
其他	7.17	5.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09,590.04	1,681,869.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27,769.33	855,661.95
机器设备	677,785.26	638,461.51
运输工具	75,037.01	70,373.01
电子设备	68,842.80	65,784.67

办公设备	16,756.22	18,191.98
酒店业家具	105.28	123.25
其他	43,294.14	33,272.71

(5) 在建工程

2017-2019 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含工程物资）余额分别为1,173,744.53 万元、345,948.36 万元、325,280.24 万元、476,315.92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55%、3.2%、3.09%、4.46%。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减少-20,668.12 万元，降幅 5.97%，主要系当期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至固定资产科目结算。2020年9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长151,035.68 万元，增幅 46.43%，主要是由于发行人环保以及技改项目增加所致。

图表6-24：发行人2019年末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在建工程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武钢东湖高新产业园	15,835.81	0
大棒技改（第二步）	13,364.29	13,800.01
2号3号转炉技改（第二步）	9,054.79	7,630.27
IDC 一期	14,531.17	0
负 500M 阶段开采工程（18-资金-1）	9,324.15	299.61
宜昌市峡州大道 PPP 工程	68,932.73	53,366.87
新武金堤路南北段 PPP 项目	27,177.27	0
鄂州污水处理城乡一体化 PPP 工程	18,645.02	6,995.94
黄石园博园二期 PPP 项目	15,904.89	0
东西湖东北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 PPP 项目	15,847.75	0
其他基建及技改项目	116,651.22	262,607.54
工程物资	11.15	1,248.11
合计	325,280.24	345,948.36

(6) 无形资产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为 650,811.86万元、626,484.11万元、649,565.00万元、635,790.9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85%、5.80%、6.16%、5.95%，主要内容是发行人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2019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23,080.89 万元，增幅 3.7%，主要系发行人土地使用权和特许权增加。2020年9月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13774.09万元，降幅 2.12%。

图表6-25：发行人无形资产分类表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软件	368.14	57.27
土地使用权	526,396.96	529,243.22
专利权	1,825.00	2,125.25

特许权	117,919.57	91,920.27
其他	3,055.33	3,138.10
合计	649,565.00	626,484.11

(7) 长期待摊费用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1,614.72万元、1,312.86万元、11,646.42万元和11607.7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1%、0.01%、0.11%和0.11%。2019年末，发行人的长期待摊费用较2018年末增加10,333.56万元，主要是增加绿推费用及房产装修费。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长期待摊费用较2019年末减少38.71万元，降幅为0.33%。

(二) 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26：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518,426.87	30.85%	2,340,870.20	34.46%	2,186,400.13	32.57%	2,847,089.05	43.3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0.00	0.00%	85,232.11	1.27%	76,551.08	1.17%
拆入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02.38	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244,291.17	2.99%	244,145.11	3.59%	296,966.11	4.42%	496,846.71	7.56%
应付账款	696,096.06	8.53%	647,258.62	9.53%	607,959.30	9.06%	898,829.00	13.68%
预收款项	365,703.80	4.48%	305,299.61	4.49%	387,459.17	5.77%	337,488.68	5.14%
应付职工薪酬	172,933.09	2.12%	196,488.41	2.89%	215,688.10	3.21%	213,961.71	3.26%
应交税费	19,461.33	0.24%	30,355.96	0.45%	49,197.46	0.73%	46,947.45	0.71%
其他应付款	219,557.34	2.69%	267,606.97	3.94%	407,091.29	6.06%	449,953.63	6.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322.31	0.64%	1,240,109.94	18.25%	36,475.73	0.54%	378,621.47	5.76%
其他流动负债	49.85	0.00%	0.00	0.00%	34.41	0.00%	19.86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303,635.30	52.72%	5,278,745.49	77.70%	4,272,503.81	63.64%	5,837,173.37	88.86%
长期借款	2,985,499.00	36.57%	573,479.00	8.44%	1,967,899.13	29.31%	364,082.96	5.54%
长期应付款	63,819.34	0.78%	180,148.83	2.65%	116,860.30	1.74%	88,634.20	1.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1,168.96	5.53%	451,133.52	6.64%	142,546.82	2.12%	180,447.87	2.75%
专项应付款	42,755.67	0.52%	0.00	0.00%	0.00	0.00%	29,401.92	0.45%
预计负债	290,619.78	3.56%	283,175.82	4.17%	192,420.50	2.87%	32,975.09	0.50%
递延收益	16,163.54	0.20%	17,379.97	0.26%	21,482.57	0.32%	35,718.64	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08.62	0.12%	9,803.44	0.14%	107.62	0.00%	689.05	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9,734.91	47.28%	1,515,120.57	22.30%	2,441,316.95	36.36%	731,949.72	11.14%

根据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特点，近年来发行人负债构成中以流动负债为主，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88.86%、63.64%、77.70%和52.72%。流动负债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为短期借款、应付账

款；非流动负债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1. 流动负债

(1) 短期借款

2017-2019 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2,847,089.05 万元、2,186,400.13 万元、2,340,870.20 万元和 2,518,426.87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43.34%、32.57%、34.46%和30.85%。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154,470.07 万元，增幅为 7.07%，短期借款中信用占比 97.14%。2020 年9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2019 年末增加177,556.67万元，增幅为7.59%。

图表6-27：发行人短期借款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短期借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抵押借款	0.00	0.00%	31,000.00	1.42%
保证借款	66,970.00	2.86%	20,000.00	0.91%
信用借款	2,273,900.20	97.14%	2,135,400.13	97.67%
合计	2,340,870.20	100.00%	2,186,400.13	100.00%

(2) 应付票据

2017-2019 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分别为 496,846.71 万元、296,966.11 万元、244,145.11 万元和244,291.17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7.56%、4.42%、3.59%和 2.99%。发行人下属公司根据公司的支付结算政策，在与关联企业以及外部供应商结算时，大量采取票据结算的方式。票据种类以商业承兑汇票居多，其余为银行承兑汇票。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18 年末减少 52821.00 万元，降幅为 17.79%，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2020 年9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 2019 年末增加146.59万元，增幅为0.06%。

图表6-28：发行人应付票据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商业承兑汇票	166837.68	68.34%	147274.84	49.59%
银行承兑汇票	77307.43	31.66%	149691.27	50.41%
合计	244145.11	100.00%	296966.11	100.00%

(3) 应付账款

2017-2019 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898,829.00 万元、607,959.30万元、647,258.62万元和696,096.06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3.68%、9.06%、9.53%和8.53%。2019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比 2018年末增加 39,299.32万元，增幅为6.46%，主要是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2019 年末增加48837.44万元，增幅为 7.55%，主要是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图表6-29：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418,867.32	64.71%	460,954.81	66.22%
1-2 年	214,101.89	33.08%	218,017.29	31.32%
2-3 年	1,390.16	0.21%	1,531.41	0.22%
3 年以上	12,899.25	1.99%	15,592.55	2.24%
合计	647,258.62	100.00%	696096.06	100.00%

图表6-30：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关联方	15,807.76	2.44%
单位二	第三方	1,067.00	0.16%
单位三	第三方	1,043.88	0.16%
单位四	第三方	1,040.54	0.16%
单位五	第三方	1,033.17	0.16%
合计	第三方	19,992.35	3.09%

图表6-31：2020年9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单位一	第三方	28,253.25	4.06%
单位二	第三方	12,782.17	1.84%
单位三	第三方	6,012.78	0.86%
单位四	第三方	4,924.89	0.71%
单位五	关联方	4,252.36	0.61%
合计		56,225.45	8.08%

(4) 预收账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分别337,488.68万元、387,459.17万元、305,299.61万元和365,703.80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5.14%、5.77%、4.49%和4.48%。2019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82,159.56万元，降幅为21.20%。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60,404.19万元，增幅为19.79%，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增长及贸易预收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付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它应付款分别为449,953.63万元、407,091.29万元、267,606.97万元和219,557.37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6.85%、6.06%、3.94%和2.69%。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139,484.32万元，降幅为34.26%，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的应付利息、维修基金以及往来款的减少。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9年末减少48,049.60万元，降幅为17.96%，主要是由于往来款的减少所致。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378,621.47万元、36,475.73万元、1,240,109.94万元和52,322.31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5.76%、0.54%、18.25%、0.64%。2019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增加1,203,634.21万元，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因此转至该科目核算，导致该科目增幅较大。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19年末减少1,187,787.64万元，降幅95.78%，主要是由于转入了长期借款。

图表6-32：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2,750.00	98.60%	11,500.00	31.5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359.94	1.40%	24,975.73	68.47%
合计	1,240,109.94	100.00%	36,475.73	100.00%

(7) 其他流动负债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126.97万元、34.41万元、0万元和49.85万元。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减少34.41万元，主要是由于预提费用的减少。2020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2019年末增加49.85万元，主要是由于预提费用的增加所致。

2. 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及预计负债等2项构成，其余科目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低。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731,949.72万元、2,441,316.95万元、1,515,120.57万元、3,859,734.91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1.14%、36.36%、22.30%、47.28%。

(1) 长期借款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364,082.96万元、

1,967,899.13 万元、573,479.00 万元和2,985,499.00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5.57%、29.31%、8.44%和36.57%。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394,420.13 万元，降幅为 70.86%，主要原因是发行人长期借款将于一年 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20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借 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了2,412,020.00万元，增幅为420.5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根据主动调整了债务结构，公司将部分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置 换成长期借款。

(2) 预计负债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计负债分别为 32,975.09万元、 192,420.50万元、283,175.82万元和 290,619.78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0.50%、2.87%、4.17%和3.56%。2019 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余额较 2018 年末 增加90,755.32 万元，增幅为47.17%，主要系发行人预计的大集体改制费用增加所 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预计负债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7443.96万元，增幅为 2.63%。

(三) 所有者权益分析

图表6-33：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实收资本	2,609,609.23	103.66%	2,494,999.75	66.56%	2,494,999.75	61.11%	2,494,999.75	54.7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8,200.00	6.54%
资本公积	864,616.33	34.35%	979,225.81	26.12%	973,316.73	23.84%	979,682.27	21.48%
其它综合收益	-61,670.73	-2.45%	-14,659.27	-0.39%	-34,081.28	-0.83%	1,169.80	0.03%
盈余公积	719,974.94	28.60%	719,974.94	19.21%	719,974.94	17.63%	759,765.21	16.66%
未分配利润	-1,831,250.96	-72.74%	-2,009,217.63	-53.60%	-1,970,065.58	-48.25%	-1,858,637.13	-40.7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2,313,125.49	91.89%	2,180,303.45	58.16%	2,192,401.17	53.69%	2,657,012.34	58.25%
少数股东权益	204286.60	8.11%	1,568,348.20	41.84%	1,890,712.92	46.31%	1,876,390.47	41.14%
所有者权益合 计	2,517,412.09	100.00%	3,748,651.65	100.00%	4,083,114.09	100.00%	4,561,317.49	100.00%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4,561,317.49万元、 4,083,114.09万元、3,748,651.65万元和2,517,412.09万元。2020年以来，发行人按照整体战 略部署，提前归还建行和农行的债转股基金，使得少数股东权益大幅下降，导致所有 者权益大幅下降。

(1) 实收资本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别为 2,494,999.75万元、 2,494,999.75 万元、2,494,999.75 万元和2,609,609.23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 为54.70%、61.11%、66.56%和103.66%。2020年9月末实收资本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宝 武集团对子公司鄂钢的增资。

(2) 资本公积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979,682.27万元、973,316.73万元、979,225.81万元和864,616.33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21.48%、23.84%、26.12%和34.35%。2019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2018年末增加5,909.08万元，增幅0.61%，主要为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所致。2020年9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2019年末减少114,609.48万元，降幅11.70%，主要为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 盈余公积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盈余公积分别为759,765.21万元、719,974.94万元、719,974.94万元和719,974.94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16.66%、17.63%、19.21%和28.60%。2019年末发行人盈余公积较2018年末无变化。2020年9月末发行人盈余公积较2019年末无变化。

(4) 未分配利润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858,637.13万元、-1,970,065.58万元、-2,009,217.63万元和-1,831,250.961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40.75%、-48.25%、-53.60%和-72.74%。2019年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较2018年末减少了39152.05万元，降幅为1.99%。2020年9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较2019年末减少了177,966.67万元，降幅为8.86%。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大额负值主要是武钢集团于2015年向国资委申请专项清产核资，经国资委同意进行内部资产清算核销因此2015年公司调减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55,083万元，从而导致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为-694,191万元；2016年当年未分配利润合计减少969,502万元，其中公司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算变更及差错更正导致调整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导致减少584,068万元，另外公司2016年一次性预提辞退福利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385,434万元，未分配利润为负并不利于发行人积累更多资本投入再生产。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图表6-34：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217,116.34	191,504.74	294,479.61	175,730.98
其中：现金流入	2,455,291.35	3,186,790.16	3,783,347.87	3,179,331.17
现金流出	2,238,175.01	2,995,284.42	3,488,868.27	3,003,600.19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126,035.33	110,535.08	743.81	-202,524.70
其中：现金流入	341,488.27	1,886,745.93	853,271.33	725,058.87
现金流出	215,452.94	1,776,210.84	852,527.52	927,583.57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	-113,783.65	-529,714.96	15,629.54	139,525.74
其中：现金流入	7,396,361.06	3,228,589.21	5,005,633.91	5,462,812.25
现金流出	7,510,144.71	3,758,304.17	4,990,004.37	5,323,286.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137.62	-234,575.93	283,973.19	109,193.37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盈利良好的营业收入带来了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分别为3,179,331.17万元、3,783,347.87万元、3,186,790.16万元和2,455,291.35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3,264,609.60万元、3,628,058.00万元、3,046,364.30万元和2,311,458.04万元，分别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的102.68%、95.90%、95.59%和94.14%。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175,730.98万元、294,479.61万元、191,504.74万元和217,116.34万元。发行人年度经营净现金流长期保持为正，经营现金流较充沛。2020年1-9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116.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8,535.92万元，增幅为21.58%，主要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02,524.70万元、743.81万元、110,535.08万元和126,035.33万元。2018年受益于发行人投资收益的增加以及处置固定资产，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转正。2019年，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较2018年增加109,791.27万元，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参股公司宝钢股份等盈利状况较好，投资收益稳步增加，以及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2020年1-9月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较2019年末增加15,500.25万元，增幅14.02%，主要是由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139,525.74万元、15,629.54万元、-529,714.96万元和-113,783.65万元。2017-2018年末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均为正值，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债务融资规模增加所致。2019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529,714.96万元，原因是2019年度提前偿还了母公司委托贷款所致。2020年1-9月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113,783.65万元，原因是发行人偿付约128亿元债转股基金。

总体来看，2017-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的现金及现金净增加额分别为109,193.37万元、283,973.19万元-234,575.93万元和229,137.62万元，除2019年度由于提前偿还债务原因，发行人的现金及现金净增加额为负值，其他年度发行人现金流状况较为稳定。

五、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6-35：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617,854.68	3,511,598.77	3,873,454.99	3,526,594.46
营业成本	2,651,969.20	3,041,686.44	3,169,154.12	3,159,611.82
销售费用	23,828.94	35,756.41	36,803.84	34,107.73
管理费用	119,355.84	565,320.51	307,346.74	360,589.66
研发费用	65,944.00	38,051.76	32,265.72	22,031.48

财务费用	121,390.35	140,535.20	112,130.27	143,657.90
投资收益	133,709.07	405,679.88	369,675.28	368,355.57
营业利润	251,955.36	149,295.26	289,247.90	130,709.94
营业外收入	10,175.53	17,793.44	22,127.85	33,662.26
营业外支出	19,901.84	104,103.78	271,650.82	130,868.88
利润总额	242,229.06	62,984.92	39,724.94	33,503.32
净利润	215,594.43	48,925.08	16,153.04	15,220.56
营业毛利率	9.62%	13.38%	18.18%	10.41%
净资产收益率	6.88%	0.46%	0.15%	0.11%
总资产报酬率	7.73%	1.96%	1.44%	1.23%

1、营业收入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营业收入3,526,594.46万元、3,873,454.99万元、3,511,598.77万元、2,617,854.68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减少9.34%，建筑安装、材料销售、贸易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同期下降所致。2020年1-9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9.27%，主要是疫情后期经济恢复推动钢铁板块回暖。

2、营业成本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3,159,611.82万元、3,169,154.12万元、3,041,686.44万元、2,651,969.20万元，发行人营业成本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也相应增加，但成本增幅低于收入的增幅，故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呈增长趋势，2017-2019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10.41%、18.18%、13.38%。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不断提升显示发行人保持着良好的成本控制水平。

3、销售费用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34,107.73万元、36,803.84万元、35,756.41万元、23,828.94万元，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97%、0.95%、1.02%、0.85%，销售费用的投入基本稳定。发行人2019年销售费用较2018年末减少1,047.43万元，降幅2.85%。

4、管理费用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分别为360,589.66万元、307,346.74万元、565,320.51万元和119,355.8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22%、7.93%、16.10%和5.26%。2017年管理费用较高，主要系其包括研发费用所致，2018年公司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将研发费用部分从管理费用中调出单列导致2018年管理费用列报数据下降。2019年度，管理费用较2018年度提高257973.77万元，增幅83.94%，主要是由于公司职工薪酬增加275067.83万元。

5、研发费用

2018-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分别为22,031.48万元、32,265.72万元、38,051.76万元和65,944.0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62%、0.83%、1.08%及2.52%。

6、财务费用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143,657.90万元、

112,130.27 万元、140,535.20 万元和 121,390.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7%、2.89%、4.00%、3.52%。2018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7 年度减少 31,527.63 万元，降幅 21.94%，主要为发行人利息支出减少。2019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8 年度增加 28,404.93 万元，增幅 25.33%，主要是公司利息支出增加。

7、投资收益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368,355.57 万元、369,675.28 万元、405,679.88 万元、133,709.07 万元，投资收益逐年稳步增长。2019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较 2018 年末增加 36,004.60 万元，增幅 9.74%，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图表 6-36：2019 度发行人投资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9,203.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851.7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7.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2.2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3.07
其他	156,011.79
合计	405,679.88

8、营业外收支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3,662.26 万元、22,127.85 万元、17,793.44 万元和 10,175.53 万元；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30,868.88 万元、271,650.82 万元、104,103.78 万元和 19,901.84 万元。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支相抵分别为 -97,206.62 万元、-249,522.97 万元、-86,310.34 万元和 -9,726.31 万元。发行人 2018 营业外支出 271,650.82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40,781.94 万元，主要为集体企业改制费用当期增加 190,177 万元所致。2019 年，营业外支出较 2018 年末减少 167,547.04 万元，降幅 61.68%，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集体企业改制费用、“三供一业”支出减少所致。

9、利润总额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33,503.32 万元、39,724.94 万元、62,984.92 万元和 242,229.06 万元，2019 年发行人利润总额较 2018 年增加 23,259.98 万元，增幅为 58.55%，主要由于钢材、矿产品、耐火材料等板块的利润同期增长所致。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45,532.91 万元，主要由于钢材、矿产品、耐火材料等板块的利润同期增长所致。

10、净利润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15,220.56 万元、16,153.04 万元、48,925.08 万元和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加了 32,772.04 万元，增幅为 202.88%，主要为当期总额增加、递延所得税调整减少

所致。发行人2020年1-9月净利润较2019年1-9月同期增加55228.63万元，主要是疫情后期经济恢复推动钢铁板块回暖。

11、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0.41%、18.18%、13.38%和9.62%，2018年受钢铁行业回暖，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上涨较快，整体来看，近年来呈上升趋势。2020年1-9月受疫情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较大，较2019年1-9日同期相比下降2.90%。

12、净资产收益率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11%、0.15%、0.46%和6.88%，2017年以来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呈上涨趋势，2020年1-9月，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上涨较大，主要是疫情后期经济恢复推动钢铁板块回暖。

13、总资产报酬率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发行人总资产报酬率分别为1.23%、1.44%、1.96%和7.73%，发行人总资产报酬率在逐年提升，2020年1-9月上漲较大，主要是疫情后期经济恢复推动钢铁板块回暖。

六、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6-37：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资产负债率	76.43%	64.44%	62.18%	59.02%
流动比率	0.78	0.63	0.84	0.48
速动比率	0.68	0.56	0.75	0.4
EBITDA	38.15	38.19	33.13	36.32
利息保障倍数	2.88	2.56	2.8	2.17

1、短期偿债指标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0.48、0.84、0.63、0.78，速动比率分别为0.40、0.75、0.56、0.68，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货币资金较充足，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2、长期偿债指标

(1) 资产负债率：2017-2019年度及2020年9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比率分别为59.02%、62.18%、64.44%、76.43%。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呈现总体缓慢上升趋势，但整体负债水平相对平稳，处于合理水平。总体来看，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总体较强。

(2) EBITDA：2017-2019年的合并报表显示，发行人EBITDA分别为36.32亿元和33.13亿元、38.19亿元，有所上升，说明发行人EBITDA对其利息支出有足够保障。

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7-2019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17、2.80、2.56，有所提升，公司EBITDA对其利息支出的保障较为充足。

七、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图表6-38：资产运营效率指标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9.20	14.33	16.36	11.61
存货周转率	6.08	8.55	8.57	6.66
总资产周转率	0.25	0.33	0.36	0.32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7-2019年及2020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61次/年、16.36次/年、14.33次/年和9.20次/年。公司在各板块已形成一定的规模优势，部分产品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销售方式，因此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

2、存货周转率

2017-2019年及2020年9月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66次/年、8.57次/年、8.55次/年和6.08次/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公司以产定销，大部分存货为原材料。

3、总资产周转率

2017-2019年及2020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32次/年、0.36次/年、0.33次/年和0.25次/年，总资产周转率较低。

发行人强化运营管理，通过加大产销研体系协同、推进内部全方位挖潜增效，确保产销平衡，努力实现各项资产运营效率指标基本保持向好。总体而言，发行人各项运营效率指标保持较高水平，企业实现高效运转。

八、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银行借款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总额4,154,458.95万元，其中短期借款2,340,870.02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1,240,109.93万元，长期借款573,479.00万元。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总额5,548,211.62万元，其中短期借款2,518,426.87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2,322.31万元，长期借款2,985,499万元，发行人贷款期限及担保结构如下：

图表6-39：发行人银行借款期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末		2020年9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340,870.20	56.35%	2,518,426.87	45.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0,109.94	29.85%	52,322.31	0.94%
长期借款	573,479.00	13.80%	2,985,499.00	53.73%
合计	4,154,458.95	100.00%	5,556,248.18	100.00%

图表6-40：2019年12月末发行人银行贷款担保结构表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含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合计	占比
质押借款	0	53,030.00	53,030.00	1.28%
抵押借款	0	79,999.00	79,999.00	1.93%
保证借款	66,970.00	0	66,970.00	1.61%
信用借款	2,273,900.20	1,680,560.00	3,954,460.20	95.19%
合计	2,340,870.20	1,813,589.00	4,154,459.20	100.00%

图表6-41：2020年9月末发行人银行贷款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含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合计	占比
质押借款	0	77,430.00	77,430.00	1.39%
抵押借款	22,350.00	87,500.00	109,850.00	1.98%
保证借款	56,500.00	0	56,500.00	1.02%
信用借款	2,439,576.87	2,872,891.31	5,312,468.18	95.61%
合计	2,518,426.87	3,037,821.31	5,556,248.18	100.00%

(二) 主要银行借款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银行借款主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42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类型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贷款起始日	贷款到期日	担保情况	融资利率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40,000.00	2020年5月8日	2021年5月7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49,000.00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49,900.00	2020年3月9日	2023年3月6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3月30日	2021年3月29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42,000.00	2020年5月8日	2021年5月7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8,000.00	2020年5月8日	2021年5月7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28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28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28日	2023年9月14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3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5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29日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120,000.00	2020年1月7日	2022年12月29日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1月14日	2021年1月13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4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5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0	2020年1月22日	2023年1月21日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2月24日	2021年2月23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39,000.00	2020年2月24日	2021年2月23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3月30日	2021年3月29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0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5月20日	2021年5月19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5月20日	2021年5月19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5月21日	2021年5月20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7月5日	信用	3.1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0年8月21日	2021年8月20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30,000.00	2020年8月25日	2021年8月24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30,000.00	2020年8月24日	2021年8月23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50,000.00	2020年8月18日	2021年8月17日	信用	2.8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	50,000.00	2020年9月8日	2023年9月7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80,000.00	2019/12/23	2020/12/22	信用	4.1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29,990.00	2019/12/27	2022/12/26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69,990.00	2019/12/27	2022/12/26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49,990.00	2019/12/27	2022/12/26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70,000.00	2020年2月21日	2021年2月20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99,990.00	2020年3月17日	2023年3月16日	信用	3.3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100,000.00	2020年3月19日	2021年3月18日	信用	3.8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20,000.00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6月28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50,000.00	2019/12/27	2020/12/25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交通银行	99,900.00	2020年1月2日	2022/12/19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100,000.00	2020年1月8日	2020/12/18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100,000.00	2020年1月9日	2020/12/18	信用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50,000.00	2020年3月20日	2021/03/19	信用	3.92%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邮储银行	100,000.00	2020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信用	3.8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邮储银行	50,000.00	2020年6月2日	2021年5月31日	信用	3.8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邮储银行	40,000.00	2020年8月18日	2021年8月17日	信用	2.9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汉口银行	10,000.00	2019/12/31	2020/12/31	保证	4.3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汉口银行	10,0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1年5月29日	保证	3.85%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兴业银行	49,999.00	2020年1月20日	2023年1月19日	信用	4.2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中国宝武	480,000.00	2020年6月2日	2023年5月18日	信用	2.42%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宝武	800,000.00	2020年6月2日	2023年5月18日	信用	2.42%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4,35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2日	抵押	3.7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2,500.00	2020年7月10日	2021年7月9日	信用	3.8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华夏银行	5,000.00	2020年3月13日	2021年3月13日	信用	4.35%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9,5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2日	抵押	5.88%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10,000.00	2020年3月12日	2021年3月11日	信用	3.92%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10,000.00	2020年9月3日	2021年9月2日	信用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10,000.00	2020年9月17日	2021年9月16日	信用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	23,000.00	2020年8月11日	2021年8月10日	信用	3.98%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0年3月17日	2021年3月17日	信用	4.3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3月26日	信用	3.92%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20年6月24日	2021年6月23日	信用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5,000.00	2020年6月18日	2021年6月17日	信用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11月20日	信用	4.57%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19年11月26日	2020年11月26日	信用	4.57%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3月26日	信用	4.3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4日	信用	4.3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4月10日	2021年4月9日	信用	3.92%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30,000.00	2019年12月23日	2020年12月22日	信用	4.3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0,000.00	2020年4月10日	2021年4月9日	信用	4.3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30,000.00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3日	信用	4.79%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10,000.00	2020年5月7日	2021年5月6日	信用	4.2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汉口银行	6,500.00	2020年3月17日	2021年3月17日	保证	4.0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汉口银行	20,000.00	2020年6月16日	2021年6月15日	保证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汉口银行	1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保证	3.85%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富邦华一银行	10,0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1年1月27日	信用	3.8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20年7月1日	2023年6月23日	信用	3.85%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	2020年9月22日	2023年6月23日	信用	4.1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	40,000.00	2020年9月27日	2033年3月23日	信用	4.15%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511.00	2018年3月28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10,000.00	2018年5月3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2,000.00	2018年6月11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5,800.00	2018年9月17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6,100.00	2019年1月7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3,500.00	2019年6月26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15,000.00	2019年12月2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41%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建设银行	16,900.00	2020年8月21日	2029年3月27日	信用	4.17%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18,800.00	2018年6月19日	2027年12月21日	质押	4.65%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10,000.00	2018年6月20日	2027年12月21日	质押	4.65%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国开行	10,000.00	2019年7月19日	2027年2月17日	质押	4.66%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9,600.00	2019年6月27日	2036年6月26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2,100.00	2019年9月27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480.00	2019年10月10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150.00	2019年10月29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300.00	2019年12月26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5,000.00	2020年1月10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	2020年6月30日	2036年6月20日	质押	5.39%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国开行	400.00	2019年12月26日	2039年4月15日	质押	4.90%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国开行	9,600.00	2020年1月3日	2039年4月15日	质押	4.90%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国开行	10,000.00	2020年7月6日	2039年4月15日	质押	4.5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 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远东国际租赁 有限	366.08	2016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5日	信用	5.36%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 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诚泰融资租赁 (上海)	4938.37	2017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信用	4.18%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 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诚泰融资租赁 (上海)	3492.31	2017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信用	4.18%
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气 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351.87	2020年9月15日	2022年9月15日	信用	4.75%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8,000.00	2020年3月12日	2021年3月12日	信用	3.92%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22,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4日	信用	4.56%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30,000.00	2020年3月6日	2021年3月5日	信用	4.2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	2020年5月12日	2021年5月11日	信用	3.92%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	2020年5月19日	2021年5月18日	信用	3.92%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3日	信用	3.85%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20,000.00	2020年8月10日	2021年8月9日	信用	3.85%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3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3日	信用	5.32%
武钢资源集团程潮矿业 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4,250.00	2019年1月25日	2022年1月24日	信用	5.23%
武钢资源集团金山店矿 业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2,550.00	2019年1月25日	2022年1月24日	信用	5.23%
武钢资源集团金山店矿 业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2,700.00	2019年6月14日	2022年6月14日	信用	5.23%
武钢资源集团金山店矿 业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8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1年7月30日	信用	4.05%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4,000.00	2016年2月16日	2022年5月12日	抵押	5.15%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52,000.00	2016年2月16日	2027年10月12日	抵押	5.15%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13,000.00	2016年4月29日	2027年10月12日	信用	4.9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10,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11日	信用	5.5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8,125.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15日	信用	5.5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 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5,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17日	信用	4.9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1,000.00	2020年9月8日	2021年9月7日	信用	4.90%
武汉山水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浦发银行	20,000.00	2019年6月27日	2021年6月20日	抵押	4.28%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6,000.00	2020年8月31日	2021年8月30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0年9月21日	2021年9月20日	信用	3.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4,000.00	2020年4月13日	2021年4月2日	信用	3.9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2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4月13日	2021年4月2日	信用	3.9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7月24日	2021年7月16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7月24日	2021年7月23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7月24日	2021年7月16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农业银行	10,000.00	2020年7月23日	2021年7月22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20,000.00	2020年4月29日	2021年4月28日	信用	3.7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3,2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5月7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5,000.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7月2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0年3月30日	2021年3月28日	信用	3.9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8,100.00	2020年6月5日	2021年6月4日	信用	3.92%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9,0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3年7月30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5,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2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20,000.00	2020年9月22日	2023年9月20日	信用	4.04%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42,500.00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信用	4.04%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0,800.00	2020年7月24日	2021年7月23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9,200.00	2020年7月21日	2021年7月20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0,500.00	2020年8月7日	2021年8月6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9,500.00	2020年8月21日	2021年8月20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1,000.00	2020年9月2日	2021年9月1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7,700.00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9月17日	信用	3.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3,300.00	2020年5月27日	2021年5月26日	信用	1.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3,7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1年5月28日	信用	1.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3,000.00	2020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7日	信用	1.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5,900.00	2020年6月18日	2021年6月17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7,800.00	2020年6月5日	2021年6月4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6,1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7日	信用	3.8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5,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1年6月16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2,000.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6月7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9,4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3年7月30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5,000.00	2020年8月7日	2021年8月7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13,000.0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5月15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29,000.00	2020年6月24日	2021年6月23日	信用	3.7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15,000.00	2020年7月30日	2021年7月29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15,000.00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8月16日	信用	3.85%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20,000.00	2020年3月24日	2021年3月23日	信用	3.9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20,000.00	2020年3月29日	2021年3月28日	信用	3.7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	10,000.00	2020年2月28日	2021年2月26日	信用	3.9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	6,816.95	2019年6月27日	2022年6月27日	抵押	5.57%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平安租赁	9,301.06	2018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抵押	5.39%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	2,469.97	2018年1月4日	2021年1月5日	抵押	5.63%
湖北鄂钢长航港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2,5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7日	抵押	5.00%
湖北鄂钢长航港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宝钢财务公司	6,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7日	抵押	5.00%

湖北鄂钢长航港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3,000.00	2020/8/24	2021/8/23	信用	3.92%
合计			5,548,211.62				

九、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一）关联方

截至2019年末，公司的关联方主要为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参股合营的关联方及其它关联方，关联方的具体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图表6-43-1：2019年末发行人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568990.91	铁矿采选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	341582.87	建筑安装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有限公司	100	249787.78	钢压延加工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	48786.31	耐火材料制造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100	19453.62	钢压延加工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100	134595.56	道路货物运输
武汉市青青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00	556.69	教育研究服务
武钢巴西冶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	283853.27	铁矿采选
武钢（北京）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	100	24340.31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武钢国际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	321861.18	铁矿采选
武汉武钢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100	4321.21	餐饮物业
武汉市雅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	5000	房产开发
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4100	石油加工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99.08	16296	电信、信息传输服务
武钢集团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80.86	10000	物业管理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00	680735.84	钢压延加工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70	23500	汽车配件制造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	12000	资材备件加工
秦皇岛北戴河北华园观海酒店有限公司	60	10000	酒店服务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56.46	99153.03	火力发电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5	120000	财务公司
武汉农银武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	100	管理股权类投资

武汉武钢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	500	管理股权类投资
武汉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有限公司	40	3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参股合营的关联方

图表 6-43-2：2019 年末末发行人参股合营的关联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武钢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50	231000	生产和销售镀锡板及镀锡原板
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	50	30000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武汉武钢华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0	4000	水泥、矿渣微粉等建材产品的开发、研制
法孚武汉重工有限公司	50	7446	冶金机械、水泥和玻璃生产加工设备、汽车和飞机零部件加工设备、现代环保型热能系统、工业电气自动化系统设备、制糖生产加工设备的研发、销售
华润武钢湖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49	43304.15	医院经营管理
武汉右岸网谷产业园有限公司	49	1000	科技企业孵化、科技咨询及科技项目申报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8.41	238426.3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武钢森泰通山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47.8	15473	铁合金及其副产品开发、生产、销售
武汉钢铁集团兴达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5	2275	黑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
武汉钢铁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4	10000	土地一级整理与开发、产业园区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装饰工程设计、施工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33.5	13800	金属制品业
鹤壁市福源精煤有限公司	31.39	6372	批发业
宜昌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	1000	金融业
舞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68	233477.09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武汉钢铁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	8000	房地产业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20	8000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67	120000	保险业
迪庆光华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17.2	1766.48	黑色金属冶炼和延压加工业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	4560	工业炉窑维修保产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3.39	2227434.4	钢铁冶炼、加工，电力、煤炭、工业气体生产、码头、仓储、运输等与钢铁相关的业务
武汉星宇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0	600	工程监理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06	33000	为碳排放权交易、自愿碳交易、能源交易等能效市场产品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发布服务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4	412784.6	商业银行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1	1943209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4.73	5567	光纤传感、仪器仪表、光机电器件、计算机软、硬件等技术及产品的开发
香港武钢广新锦华资源有限公司	-	发行人对其投资金额为12898万元	铁矿采选

3、其他关联方

图表6-44：2019年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情况表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武汉钢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钢能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华德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黄石绿建园博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宝之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武钢绿色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山水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雅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华德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武钢集团襄阳新材料产业有限公司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武钢中铁武汉物贸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雅苑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武汉市雅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武钢诺贝（武汉）激光拼焊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江北钢材加工配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中远海运港口码头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六安碧水源德城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武汉华德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武汉武钢浦达物流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武钢实业印刷总厂	武汉钢铁公司实业公司持股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重庆汉枫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五矿联合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宜昌本色现代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武钢好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武钢维尔卡钢绳制品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武钢源通生态农业武汉有限公司	武钢现代城市服务（武汉）集团有限公司（注 销）持股
防城港国丰物流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二）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关联交易计价，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循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要求。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

图表6-45：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关联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发生额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5067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8310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8300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2080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27252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305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6484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308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0631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768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268
南京宝地眉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761

马鞍山马钢废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6014
武汉钢铁集团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222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162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102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3079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64
马钢诚兴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54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78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88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68
上海马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82
宝钢股份黄石涂镀板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41
武汉钢铁集团兴达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312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5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专业服务	241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9599
上海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813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391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5315
武汉聚焦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947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375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56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7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72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22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25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47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6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发生额
宝武轻材(武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7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33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4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2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30
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74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32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5
上海梅盛运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2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7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4
安徽宝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6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8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1
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0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1
武汉钢铁集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36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3
武汉钢铁集团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8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203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收益	24695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营业外收入	2
武汉武钢众鹏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营业外收入	5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129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18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42016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57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7894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3891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69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收益	17
武汉右岸网谷产业园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61
湖北鄂钢扬子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营业外收入	0.2

武钢实业印刷总厂	营业外收入	9
武汉钢铁集团兴达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外收入	8
武汉交运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外收入	0.6
武汉星宇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营业外支出	83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在建工程	8
武汉星宇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60
武汉右岸网谷产业园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604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4

2.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为关联公司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合计人民币102,932万元（短期借款102,932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图表6-46：2019年末发行人对内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责任种类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被担保方经营情况	担保金额占净资产比例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武钢绿色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	连带	融资性担保	48,308.00	正常	1.26%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	连带	贷款担保	7,000.00	正常	0.18%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山水雅苑项目按揭客户	担保	连带	其他担保	3,624.00	正常	0.09%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	连带	融资性担保	44,000.00	正常	1.15%
合并					102,932.00		

截至募集说明签署日，公司的对内担保情况未出现重大变化。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1) 应收项目

图表6-47：应收项目关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流动资产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76460	13529
其他流动资产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84413	9221

其他流动资产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0400	-
其他流动资产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87481	4374
其他流动资产	武汉右岸网谷产业园有限公司	8134	163
其他流动资产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895	-
	合计	1132782	27287
预付款项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5629	-
预付款项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2964	-
预付款项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1786	-
预付款项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1500	-
预付款项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807	-
预付款项	安徽宝钢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800	-
预付款项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740	-
预付款项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29	-
预付款项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597	-
预付款项	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	373	-
预付款项	武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64	-
预付款项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253	-
预付款项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176	-
预付款项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132	-
	合计	16561	-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128808	2262
应收账款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42417	7974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442	113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钢集团襄阳新材料产 业有限公司	3090	282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宏信置 业发展有限公司	3037	3037
应收账款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42	1416
应收账款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1321	853
应收账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1196	-
应收账款	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 有限责任公司	1152	-
应收账款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 司	975	-
应收账款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 公司	946	-
应收账款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 有限公司	877	-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金属 制品有限公司	762	-
应收账款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 公司	744	7
应收账款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42	-
应收账款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 有限公司	636	552
应收账款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501	193
应收账款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 公司	333	-
应收账款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 公司	298	-
应收账款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 限公司	255	-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气体有限 责任公司	238	-
应收账款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234	-
应收账款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 公司	224	-
应收账款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 公司	203	-
应收账款	武汉雅苑万科房地产有 限公司	184	5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177	-
应收账款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48	-
应收账款	武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42	7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114	-
应收账款	宝武轻材（武汉）有限公司精密带钢厂	103	-
	合计	202941	27987
其他应收款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9830	5998
其他应收款	武钢实业印刷总厂	9866	6981
其他应收款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9570	9570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6750	683
其他应收款	武汉中远海运港口码头有限公司	3324	-
其他应收款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691	-
其他应收款	武港贸易有限公司	2442	-
其他应收款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2109	-
其他应收款	武钢新日铁(武汉)镀锡板有限公司	1109	-
其他应收款	宝武轻材（武汉）有限公司	455	-
其他应收款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91	-
其他应收款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266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72	-
	合计	78975	23232

(2) 应付项目

图表6-48：应付项目关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末余额
长期借款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970000
	合计	97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13360
其他应付款	六安碧水源德城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485
其他应付款	武钢中铁武汉物贸有限公司	3554
其他应付款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456
其他应付款	上海欧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77
其他应付款	武汉钢铁集团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48
其他应付款	武汉雅苑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2
其他应付款	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7
其他应付款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171
其他应付款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100
	合计	26341
应付利息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6822
应付利息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
	合计	26832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36821
应付账款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5808
应付账款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354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084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湖北华中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548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2378
应付账款	马钢诚兴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177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兴达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850
应付账款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1365
应付账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118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53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开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36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895
应付账款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749
应付账款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1
应付账款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395
应付账款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280
应付账款	郑州宝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17
应付账款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15
应付账款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211
应付账款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7
应付账款	武汉星宇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37
应付账款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134
预收款项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9841
预收款项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9170
预收款项	宝武环科鄂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935
预收款项	武汉钢铁江北集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34
预收款项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41

十、重大或有事项

（一）对内担保

详见“关联担保情况”部分。

（二）对外担保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6,223万元。

图表 6-49：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责任种类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被担保方经营情况	担保金额占净资产比例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	连带责任	融资担保	13,223	正常	0.53%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武钢日铁镀锌板（武汉）有限公司	保证	连带责任	融资担保	63,000	正常	2.50%
合计					76,223		3.03%

（三）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诉讼仲裁（标的额大于等于5000万人民币，含未决仲裁、未执行完毕的诉讼仲裁）汇总如下：

图表 6-50：发行人诉讼仲裁情况表

案号	原告	被告	受理法院	立案时间	起诉标的	案由	判决涉及金额		审理情况 (一审/二审)	执行情况
							应付	应收		
(2019)鄂11民初46号	詹前胜	第一被告：武汉商贸职业学院 第二被告：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被告：武汉钢冶欣程检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黄冈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4-18	17808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一审中	
(2020)鄂01执108号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商贸职业学院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12-16	6665.87	债权执行纠纷				已经扣划武汉商贸职业学院银行存款5863.15万元至法院账户，并且查封武汉商贸职业学院名下位于江夏区流芳街汪田村11栋1-5层的房产，房产查封限额1000万元（房产证号：夏200400058，面积2.12万平方米）

（四）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事项。

（五）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或有事项。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一）受限货币资金**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为80,174.08万元，其中银票保证金34,344.47万元，法定准备金42,697.90万元，复垦费专户3,003.27万元和其他使用受限资金128.45万元。受限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重为0.76%，占净资产比重为2.14%。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6-51：2019年末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占总资产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银票保证金	34,344.47	0.33	0.92
法定准备金	42,697.90	0.41	1.14
复垦费专户	3,003.27	0.03	0.08
其他使用受限资金	128.45	0.001	0.003

项目	2019年末	占总资产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合计	80,174.08	0.76	2.14

(二) 受限资产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为83,203.79万元，占总资产的0.79%。具体情况如下：

图6-52：截至2019年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单笔超过5000万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受限资产	2019年末 账面价值 (万元)	受限原因	抵质押权 人	受限期限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青山示范海绵城市（南干渠片区）建设PPP项目合同收费权	50,000.00	海绵PPP项目办理3亿元项目贷款对应的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青山支行	2018.05.25-2027.12.21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青山示范区海绵城市（南干渠片区）建设PPP项目合同补充合同》项下享有的50%权益和收益	10,000.00	海绵PPP项目办理1亿元项目贷款对应的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9.07.19-2027.02.17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鄂州市鄂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收账款	17,068.00	鄂州PPP项目办理1.263亿元项目贷款对应的质押	中国农业银行鄂州分行	2019.06.21-2022.06.2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积玉桥房产	5,735.79	抵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钢城支行	2017.06.27-2020.06.26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资产限制用途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除上述抵押、质押情况外，公司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十二、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发行人高度重视投资业务管理，严格限制下属企业从事高风险投资。为确保资金安全，发行人通过财务公司对资金投资运作实行严格监控管理，建立对外投资制度，同时完善资金运作决策机制和管理程序，大额资金运作实行审议制度，对集团公司批准的资金运作项目实行严控风险、全程跟踪、实时监控、定期对账的管理原则，并及时向公司负责人报告资金运作的效益和风险变化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持有金融衍生品及大宗商品期货。

十三、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未持有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十四、海外投资情况

图表6-53：2020年9月末发行人在境外主要子公司和主要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境外子公司或投资机构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主要业务
Century iron mines corporation	23.55%	4.14	铁矿石开采
Labec century iron	40%	2.36	铁矿石开采
Adriana resources inc	4.79%	1.89	铁矿石开采

十五、其他重大的重组事项、生产事故、人事变动。

无。

十六、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除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暂无其他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十七、信用评级机构自律处分情况

根据交易商协会于2020年12月29日发布的《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信息》，中诚信因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经交易商协会2020年第18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对中诚信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3个月，暂停业务期间，不得承接新的债务融资工具评级业务；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根据交易商协会对上述自律处分出具的《关于中诚信自律处分措施具体执行事项的通知》，针对上述暂停业务的自律处分措施，具体执行安排为：（1）注册阶段，不得以中诚信出具的评级协议或付款凭证日期在暂停业务期间的评级报告作为注册文件。发行人应提供该项目的评级协议和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中诚信受到协会自律处分事宜及对发行人项目是否产生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律师应在法律意见书中对评级机构是否具备相关资质等内容发表意见。（2）发行阶段，暂停业务期间，中诚信出具的评级报告不作为发行文件。截至2020年12月28日（含），已获得生效注册通知书（以注册通知书落款日为准）的可继续发行。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意见书披露要求比照注册阶段。

发行人已于2020年9月11日取得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528号），且最新主体评级日期为2020年11月11日，该处分事项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结果无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经排查除上述情况外，企业不存在其他对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重大不利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重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图表 8-9：发行人 2020 年 9 月末重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同比变动
资产总计	10,680,782.30	10,506,803.89	1.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7,412.09	3,892,498.48	-3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313,125.49	2,264,841.49	2.09

图表 8-10：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重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2,617,854.68	2,593,806.55	0.93
营业利润	251,955.36	324,860.70	-22.44
净利润	215,594.43	160,365.80	3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17,116.34	178,580.42	21.58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7,412.09 万元，较 19 年末减少 1,375,086.39 万元，降幅 35.33%，主要系 2020 年 6 月按照发行人股东宝武集团整体部署，发行人提款宝武集团委托贷款 128 亿元，提前归还建行转型发展基金和农行产业投资基金，该两笔金额合计 128 亿元，宝武集团委托贷款计入长期借款，两笔基金计入少数股东权益，基金的减少使得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大幅下降所致。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为 251,955.3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2,905.34 万元，降幅 22.44%，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营业成本增加，导致利润下降。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分析，并据此出具了《2020年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一、近三年公司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2019年10月14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2019年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给予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7月24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2020年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给予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11月11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2020年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给予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对公司主体及债项的评级报告摘要

（一）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优势

（1）**股东实力雄厚。**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集团”）与武钢集团实施联合重组后，宝武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宝武集团作为粗钢产量国内第一、全球第二的特大钢铁联合企业，行业地位显著，综合实力极强，同时非钢业务布局完善，能够为公司转型发展提供良好支持。

（2）**城市开发资源充足，为业务转型提供良好基础。**公司在武汉市拥有丰富的土地资源，未来将通过盘活土地资产，通过“厂区-园区-城区”的发展思路进行转型升级，为业务转型打下基础。

（3）**稳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利润水平。**公司持有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等优质公司股权，每年可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为利润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撑。

（4）**融资渠道畅通，财务弹性良好。**公司与各家银行保持了良好合作关系，截至2020年6月末共获得723.3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未使用额度286.17亿元，财务弹性较强。

（三）关注

（1）**钢铁行业面临的成本上升和需求端压力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2019年铁矿石价格上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使得原燃料供应紧张和基建、汽车等下游行业钢材需求减弱，对公司收入规模及利润空间造成一定影响。

（2）**公司尚处于转型期，未来或将使其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目前，公司尚处于业务转型及结构调整期，未来在大力发展产业园区业的进程中，公司

或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

(3) **债务负担较重，资本结构有待优化。**近年来，随着公司产业结构转型的推进以及陆续偿付债转股基金，债务规模维持高位且呈增长态势，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亦呈上升态势，资本结构有待优化。

三、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将对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将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的评级有效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将密切关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

四、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目前发行人与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银行授信额度总计7,336,826.87万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3,096,000.00万元。详见下表：

图表7-1:主要银行授信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授信单位（全称）	授信银行（简称）	贷款授信金额	已用额度	未用额度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669,000.00	618,900.00	50,1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870,000.00	869,000.00	1,0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3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908,000.00	519,960.00	388,04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00,000.00	399,900.00	1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300,000.00	190,000.00	110,0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	80,000.00	20,000.00	60,0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50,000.00	49,999.00	1.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	168,000.00	-	168,000.00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500.00	2,500.00	6,000.0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000.00	5,000.00	-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4,350.00	4,350.00	-
武汉钢铁集团江南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351.87	351.87	-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9,500.00	9,500.00	-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15,000.00	115,000.00	-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90,000.00	90,000.00	-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	80,000.00	36,500.00	43,5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50,000.00	30,000.00	20,0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40,000.00	-	40,0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30,000.00	23,000.00	7,0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30,000.00	30,000.00	-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40,000.00	10,000.00	30,000.00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富邦华一银行	10,000.00	10,000.00	-
武汉钢铁建工集团宜昌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72,100.00	59,811.00	12,289.00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0	28,800.00	71,200.00
武汉武钢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开行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鄂州武钢绿水生态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8,000.00	18,630.00	9,370.00
武汉东西湖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国开行	67,400.00	20,000.00	47,400.0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深发展银行	357,000.00	-	357,000.0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农发银行	210,000.00	-	210,000.00
武汉新武金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100,000.00	-	100,000.00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00.00	-	2,000.00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	5,000.00	-	5,000.00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8,000.00	8,000.00	-
武钢中冶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5,000.00	-	5,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150,000.00	-	150,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20,000.00	110,000.00	10,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80,000.00	52,000.00	28,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	50,000.00	-	50,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5,000.00	-	15,000.00
武钢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50,000.00	30,000.00	20,000.00
武钢资源集团金山店矿业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00.00	800.00	-
武钢资源集团金山店矿业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0	5,250.00	9,750.00
武钢资源集团程潮矿业有	浦发银行	18,000.00	4,250.00	13,750.00

限公司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48,125.00	37,125.00	11,000.0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71,500.00	56,000.00	15,500.00
武汉山水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20,000.00	20,000.00	-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银行	134,700.00	134,700.00	-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170,000.00	109,000.00	61,000.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	110,000.00	90,000.00	20,000.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	160,000.00	118,500.00	41,500.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	150,000.00	82,500.00	67,500.00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	20,000.00	-	20,000.00
湖北鄂钢长航港务有限公司	宝钢财务公司	8,500.00	8,500.00	-
湖北鄂钢长航港务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3,000.00	3,000.00	-
		7,336,826.87	4,240,826.87	3,096,000.00

五、违约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借款均能够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出现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根据公开资料显示,发行人在公开市场无信用违约记录。

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存续期内已发行债券情况

表7-2: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存续期内已发行债券明细表

单位: 亿元

序号	证券名称	债券类型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起息日期	到期日
1	20 武钢集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	1.7	2020/10/26	2021/01/24
2	20 武钢集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10	2.2	2020/10/28	2021/07/25
3	21 武钢集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10	2.3	2021/01/22	2021/04/22

七、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经交易商协会2020年第18次自律处分审议,对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3个月,自2020年12月29日开始执行。暂停业务期间,不得承接新的债务融资工具评级业务。该处罚对发行人的主体评级AAA级及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九章 税项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人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2016年5月1日实施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金融商品转让（是指转让外汇、有价证券、非货物期货和其他金融商品所有权的业务活动），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务融资工具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超短期融资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超短期融资券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投资者所应缴纳的上述税项不与超短期融资券的各项支出构成抵销。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超短期融资券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一、发行文件

发行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当期发行文件：

- (一)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二)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评级报告
- (三)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四) 企业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五) 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定期披露信息

- (一) 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二) 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三) 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三、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一) 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三) 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四)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五) 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六) 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七) 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八) 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九) 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十)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十一) 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十二)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三) 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 (十四)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十五) 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发行人将在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发行人拟减资（因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 47.3961 亿元的 5%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9、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10、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强制召集】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应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在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召集人，发行人披露相关事项公告视为已完成书面告知程序。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主承销商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主动和提议召集】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召集公告披露】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0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 【初始议案发送】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 【补充议案】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 【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 【议案内容】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 【召集程序的缩短】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持有人，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债权确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

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参会资格**】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其他参会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四)【**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2名律师进行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

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 【特别议案】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 【参会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 50%，会议方可生效。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未达会议生效标准的，召集人应当继续履行会议召集召开与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 【审议程序】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 【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

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关于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七)【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六、其他

(一)【释义】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承继方、增进机构及受托人义务】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兜底条款】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执行。

第十二章 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暂不设置受托管理人。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投资人保护条款”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发行人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

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券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

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经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的持有人同意后生效；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三）其他处置措施

无。

八、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超短期融资券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超短期融资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 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 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3. 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超短期融资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超短期融资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四章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发行人：**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武汉市友谊大道 999 号
法定代表人：周忠明
联系人：朱丹
电话：027-86892174
传真：/
邮编：430060
-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
兴业银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
职权）
联系人：雷震
电话：027-87256370
传真：027-86798933
邮编：430000
- 承销团（排名不分先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38 号浙商大厦10 楼
负责人：吕晨葵
联系人：王伟琪、殷均伦
电话：027-82622590
传真：027-82651002
邮编：430000
-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联系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
贸大厦 34 层
联系人：张嘉
电话：02759353616
传真：02759353613
邮编：430000
-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 SOHO6 号楼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尹玉洁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托管人：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 层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存续期管理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联系人：陈豪
联系电话：010-89926522
传真号码：010-88395628
邮政编码：100020

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关于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通知书；
- (二) 企业主体评级报告；
- (三)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四)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2019 年审计报告、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 (五)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六)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武汉市青山区友谊大道 999 号

法定代表人：周忠明

联系人：朱丹

电话：027-86892174

传真：/

邮编：4300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

兴业银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
职权）

联系人：雷震

电话：027-87256370

传真：027-86798933

邮编：430000

投资人可以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 $(1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times 100\%$
2. 净资产收益率 (%) =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末平均净资产} \times 100\%$
3. 总资产报酬率 (%) = $\text{EBIT} / \text{年初末平均资产总额} \times 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 \text{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
5. 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年初末平均存货}$
6. EBIT = 利润总额 + 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7. EBITDA = $\text{EBIT}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text{无形资产摊销} + \text{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 资产负债率 (%)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9. 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11.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text{EBIT}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1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text{EBITDA}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

(此页无正文，为《武钢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